

孔子曰：「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！」

論語子路章——

目 錄

自序	一
苗老爺傳	一
瘋九傳	一一
鳥王張傳	二七
異僕傳	三三
宋伯莊先生傳	三六
義丐武訓傳	四一

新瞽瞍傳………八五

記怪詩人徐玉諾………一一〇三

現代學術界怪傑吳秋輝先生………一二〇

推行民衆讀物的先驅——宋老先生………一五七

自序

我寫作異行傳，是我研究傳記文學的副產物；而我研究傳記文學，又是我研究「熊學」的副產物。「熊學」這一名稱，當然是很面生的；因為這是我的杜撰，在以前的學者是未曾明白提出的。可是我不僅提出這個怪異的名稱，我更願將此怪異的名稱，進而研究其涵義，剖析他在人類舞台上所佔的勢力，旁徵博引，反覆追尋，期在哲學與心理學之間，完成一種學術體系，這是異行傳的遠祖。但其中的遞嬗脫變之迹，是需要加以說明的。

民國十六年的春季，我被魯督張宗昌通緝，警訊傳來，倉卒匿居青島的德國醫院，改名易姓，假裝神經病，一連住了月餘，才得亡命朝鮮。在那月餘之中，看護婦既以為我是真神經病，就嚴厲禁止我看書；不得已，只好終日終夜躺在床上瞎想。這「熊學」的名稱，便是那時想出來的。當時我想到中外古今的偉大人物：論相貌，未必是魁梧奇偉；論言語，未必是口若懸河；論學問，未必是學究天人。然而古今來的每一偉大人物

，往往使學問比他好的，言語比他好的，和相貌比他好的，都一齊拜倒他的脚下，而聽他驅策，心悅誠服的爲他効命，這是什麼原故呢？那時使我想起了李笠翁的閒情偶寄上，有論「態度」的一篇。」那篇文章，是爲戲劇上的「旦角」說法，大意是說女子的受人傾慕，不在皮相之美，而在神韻之美，好教扮演此類角色的，不要只在裝模作樣上去效顰，當從靈心慧竅上來圖表現。因此，我又連想到聊齋志異上的「恆娘」一篇，恆娘是一隻狐狸精，她訓練朱氏施展媚術，奪回她丈夫寵愛寶帶的心。那一段課程，雖也注重美容的裝飾，以及身法步法和一顰一笑的高妙技術；但他所以大獲勝利的訣竅，仍在心理上的善爲操縱，使她的丈夫不得不顛倒迷亂而重投她的懷抱。當時，我由這兩篇文章的啓示，得知一個人的神態的魔力，實遠超乎五官百骸的動人。推而至於莊嚴相、慈悲相、及由喜怒哀樂所發出的種種情態，想要使對方的人也生出適當的反應，必須先有一番內心的充實工夫，才可如願以償。大人物的受人愛戴，亦當從此中去玩味。自那時起，「態」這個字，便深深種在我的心裏，成爲我研究的對象了。

按說文云：「態，意象也，從能，從心。」這種解釋，我覺得妙極了。所謂「意象」，正是由心意所表現的象，是內發的，不是外在的。古人所說：「誠於中形於外」，正可作「態」字的解釋。至於說：「喜怒哀樂，有動於中，必形於外」，那更是較詳的

解釋了。不過我對於這個「態」字，還有一種看法：態字，從心，從能，當是後起的一個會意字，就是心中的一種能力。此能力，實具一種磁性，使所有鐵屑，無不被其吸引；實具一種魔力，使當之者無不被挾。此種能力，凡人皆有，惟所稟賦的多少不等，而能否賢愚以分。這是我對於「態」的初步認識。

再後，我覺得人類之「態」，固然由先天所稟賦；可是後天的教育效能，亦萬不可忽視。例如釋迦牟尼，相傳能現三十二相，見了國王就變爲國王，見了美女就變爲美女，見了乞丐又變爲乞丐，這自然不是生理上的改變，而是心理上的改變，此即是「態的作用」。釋迦所稟賦的態，固然較常人爲優厚；但他所以能變現三十二相，並不是生來卽能，是由於他自我的教育，把人間的諸般知識，世相的諸般形態，統統攝入於自己的心中，然後才可因應無窮。老子的處世哲學，是叫人學「水」，水是無定形的，孟方而方，孟圓而圓，因物賦形，變化無常，是最能適應環境的；在一「態的作用」上說，亦復如是；但他說：「上善若水」，這是最完全的人，才能做到「若水」的境地，此中的修養工夫，必非一朝一夕之功的。莊子又本着「上善若水」的意思，提出了「形就心和」的說法；他解釋那句話道：「人爲之嬰兒，亦與之爲嬰兒；人爲之無町畦，亦與之爲無町畦；人爲之無畔崖，亦與之爲無畔崖；達之入於無疵。」在「態的作用」上說，亦復

如是；但此中的修養工夫，也不是一朝一夕之功的。孔子所提倡的「禮」，自灑掃應對進退，以至於周旋中規折旋中矩，以至於從心所欲而不逾矩，這是全部作人的儀則。在「態的作用」上說，亦復如是；但孔子說孝子的事親，「必有愉色，必有婉容」，而接着又說：「色難」。此中的修養工夫，更非自強不息的乾夕惕不可了。由此種種證明，我又主張姿態很好的人，固可由教育的力量，使他盡善盡美，使他無入而不自得；姿態不好的人，也可由教育的力量，使他漸漸改善，使他適應人羣。

我立志要研究「態學」，於是便從各方面去搜集材料。「態」既是一種意象，意象是屬於心理的，要洞明心理的變化，不能不研究心理學；為洞明各色人等的意象，更須研究各種心理學。「態」雖是一種意象，但不能外形骸而獨立，於是生理學又在研究的範圍。依次而及於相術和偵探學：相術和偵探學的成立，是根據人類官能形骸的統計而來。由某種官能形骸，進而推測某人的性格，這是大半可靠的。依次而及於臉譜學：創造臉譜的人，是藉助線條和色彩的作用，加強情調來表現意態的；意在使觀眾於剎那之間，即有一種反應，而判斷其人的忠奸邪正；我們由臉譜的研究，再反觀人羣中的面紋與氣色，也是有助於態學研究的。依次而及於戲劇電影的表情術：因為戲劇舞台，是整個社會的縮形；生旦丑末淨各種角色，正是人羣的類型；我們由戲劇上表情的研究，也

可反觀現實社會中的形形色色。依次而及於各種圖像和照像：偉大人物的圖像或照像，如能善爲傳真，亦可由其形神而推斷他的性格。依次而及於現實人物的觀察：對於現實人物的觀察，與以上所舉的各種研究，正可互相印證，以求其是非得失。吾國古書中，如孔子的視其「所以、所由、所安」說，孟子的「觀其眸子」說，大戴禮的官人篇，呂氏春秋的論人篇觀表篇，劉劭的人物志，史書的刑法志等，都是研究態學的寶貴資料。各種類書，各種筆記中，也有很多的參考材料，舉不勝舉。再則古今中外的傳記，更可藉以窺察若干人物的全部面影，諸般活動，一一想其爲人，而得知其氣度與意象。自抗戰前夕，整整十年之間，我對於此類材料的搜集，已算盡了我的能事。不幸數大箱的態學資料，都隨國土的淪陷而遺棄首都了！

我搜集的態學資料，傳記的數量佔得最多。因此，「附庸蔚爲大國」，而又特闢傳記研究的一途。固然我對於態學資料，仍在多方的搜集中：我曾爲獲得一種祕本的偵探學，附有感官分類的多種照像，和歐西刺花黨千奇百怪的紋身圖案，因之喜不寐；我也會爲購得達爾文的人與動物之表情一書，興奮若狂。但同時對於傳記的研究，也頓增我無限的興趣。

本來我以前讀史書時，即嗜好各史的列傳，漸漸覺得列傳的記述，語焉不詳，往往

與本紀世家互見，或此詳彼略，或此略彼詳，對於一個人物，不能集中材料，敍述其全部生活，而且在描寫刻畫上，亦覺其分量不夠，可說很少聚精會神描繪如生的傑作。即如司馬遷的項羽本紀，在古今的史傳中，可算是僅有的一篇妙文，而作者也似乎給予項羽以極大的同情，盡其文章之能事了；但我們想，像項羽那樣嗚喑咤叱的人物，僅僅九千字的敍述與描寫，實嫌不足以盡其生平。司馬遷誠然是傳記能手，篇無定格，句無定法，對於每一人物的性格，頗能得其神髓，寫來亦栩栩欲活；但他爲史書的體例所限，其成就亦僅止於此。班固、范曄、陳壽諸人，在此拘限中各有所長，均不愧爲傑出的史家；可是對於傳狀人物上，尙不能不遜司馬遷一籌。以後各史的列傳，類多呆板敍述，將若干不同性格的人物，納入於一定的格式之中，千篇一律，毫無生氣，真教人讀之欲睡！間有馳騁之才，欲於此方面有所振作，終爲環境所囿，亦不能破空而出。這是我讀各史列傳時的一點感想。

因爲如此，我便想離開史書，去尋古今來大人物的「專傳」來讀。但是可憐的很！中國這類的著作，幾乎可說沒有。自宋以後，才有名人學者的年譜問世，對於譜主的生平事蹟，逐年記載，詳細可稱詳細了；但是呆板的成分，則較史書尤甚。例如一件事情，也許在短時間即可作完，也許三年五年竟作不完；年譜的作者，遇到這種地方，亦須

將一事截成若干段，分年記載。試想如此做去，譜主的全部生活，那能使之調協而得其真相呢？因此，年譜之作，供作專傳的材料，是相當可寶貴的；若視同某人的專傳讀，那是不成熟的，還欠着一番烹調的手續哩。到是佛教典籍中，有可讀的專傳之作，如鳩摩羅什傳，慧遠傳，法顯傳等等；尤其是慧立彥悰合著的玄奘法師傳，詳述玄奘的生平事蹟，說他爲忠心佛法，立志到印度去取經，如何越過西域的種種天險，如何徧遊五印度學習各種的語言文字，如何參拜各寺大師廣究佛典的全部經論，如何具有護法的廣長舌屢次戰敗盛極一時的諸外道，在他留印的十七年中，如何艱苦備嘗，歡樂並增，以及各地的民情風俗神話傳說，無不詳爲描述，使讀者如見其人，如歷其境；玄奘歸國後，如何受大唐皇帝的敬慕，如何善於辭令的酬酢，如何勤勤懇懃的主持寺務，如何悉心不懈的翻譯佛典，如何慧眼獨具的創宗立說，在他回國以後的十九年中，又是如何刻苦努力，直到他圓寂的前一月，猶且主持譯事，孜孜無倦容，亦無不詳爲描述，使讀者如見其人，如歷其境。至於玄奘身後的哀榮，以及其溝通中印佛法的盛事，也是應書則書，幾乎無一漏筆。全傳有十餘萬言，文詞的洋洋灑灑，尙其餘事。我自得讀此傳，不禁嘆爲觀止，中國傳記中只有此傳可稱獨步。因此益嘆吾國傳記作品的貧乏，而覺得數千年的偉大人物，均應持此精神，有爲他們重作專傳的必要。後此梁任公先生，打算從吾

國數千年的歷史上，選出一百個人物，作爲「百傑傳」，以代表中國的歷史，當亦有感於此而發。可惜他想試作的孔子傳和玄奘傳，只草出了兩篇寫作計劃，未待動筆，便竟作古人了。

我自民國二十年以後，因動了研究傳記的興趣，便進而大量的搜集此類作品來研讀：中國方面的，有各史中的本紀列傳之類，有歷代文集中的傳記碑狀之類，有佛典中的高僧傳續高僧傳高僧專傳之類；漸次及於稗官野史，如唐宋傳奇之類，如虞初新志、續志、支志、近志之類，如聊齋志異類的筆記小說；甚至及於理想人物的傳記，如水滸傳中的英雄們，如紅樓夢中的美人們等等：凡此諸作，均在我搜求研讀的範圍中。外國方面的，自希臘人波蘆塔克(Plutarch)的英雄傳譯成英法文以後，風行一時，學者紛紛仿作，自古代傳記體例、以至擺脫桎梏，另創新體，到了佈茲衛爾(Boswell)的約翰生博士傳問世，現代傳記的基礎，即完全確立。以後作者如林，寫作的技術，日見進步，以至於登峯造極。像法國的莫洛阿(Maurois)，德國的盧德威(Fudwig)，英國的斯特拉基(Strachey)，這是現代世界上三大傳記名家；此外各國的傳記作家，舉不勝舉。近二十年來，國內介紹世界名家的傳記，已成爲風氣，自軍事家、政治家、宗教家、哲學家、實業家、探險家、以及文學藝術技藝諸家的傳記，各類俱有。或爲自傳，或出名家之手

，都是專就一人的生平，詳爲敍述，大可作爲今後寫專傳的良好借鑑：凡此諸作，均在我搜求研讀的範圍中。

最初我研讀傳記的用意，是着重在作人的修養方面，還說不到文學上的研究。我是不能忘情「我的態學」的，「態學」是一種處世哲學，亦可說是一種作領袖的學問。越是偉大的領袖，越是需要豐富的學識，越是需要懂得各階層的心理。這樣，必須是才德俱備的完人，始可當之而無愧。古今來只有理想的完人，很少實際的完人；但我願理想出一位實際的完人，所謂理想出一位實際的完人，即不向玄妙神祕處去想，而向實際人物中去求，因此我不得不乞靈於傳記。我願於中外古今的傳記中，歸納出一實際的完人，以爲作人的模範。本來古聖先賢的教人，都曾提出他們的理想人物，或爲「聖人」，或爲「至人」，或爲「天人」，或爲「神人」，或爲「真人」「仙人」等等；但這些理想人物，都是恍惚杳冥而難以捉摸，「猶天之不可階而升也」，是同樣的空虛。他們對這些理想人物即有界說，也往往出乎常理以外；譬如道家所說的：「入水不溺入火不熱」的「至人」，我們如何才可以做到呢？「不食五穀吸風飲露」的「神人」，我們又如何才可以做到呢？即儒家所說的：「大而化之之謂聖」的「聖人」，恐怕我們也不知道如何大如何化罷！我看到這裏，所以不肯向無影無踪處去求，而願向實際人物傳記中去

尋。間或有作者理想的傳記人物，只要他不是神，不是鬼，而又滿具着有血有肉的人性，那也不妨把他當作實際的人物看；在小說劇本中的人物，往往是屬於這一類。因此，我對於傳記的讀法：是先即人類所應具的美德與特點，假設出若干條目，最好是製成一個表格，預備依項填入。比如：讀傳記時，遇有某人的某種行為，合於人類的某種美德或特點，即填記於表格的某種美德或特點欄內；遇有某人的某種行為，超出表中所立的條目，但亦為人類中的美德或特點者，即不妨增其條目，隨而填記其行事。如此廣搜博讀，直至表中所列的條目，增至無可再增，差不多人類中的美德與特點幾乎無例外了，然後再作「橫的研究」，即以多人的美德與特點，按其條目，而一一比較，則其才具的大小，品德的差異，即可一目瞭然了。這是對於人物的分析和比較的研究。越是如此研究，越覺得世上無一完人；然所謂英雄豪傑者，又往往僅具人類的一二種美德或特點，即足以建立事功，垂名後世。研究傳記至此，即當進而作採取與綜合的工作了。就是按照中外古今多人的美德與特點，而為人類智能所必具的，集衆長於一身，則所謂理想中實際的完人者，才可稱得起人類至高無上的標準。孔子曾說：「若臧武仲之知，公綽之不欲，卡莊子之勇，冉求之藝，文之以禮樂，亦可以為成人矣。」此處所說的「成人」，未必即是「完人」；但孔子的見解，却先得我心之所同然。天才舞女鄧肯，曾表示過

這樣的意思：有人稱贊她如聖母的，有人辱罵她如娼妓的，此外聖母與娼妓之間，又被人評爲種種的品級。但她會說：她不願爲那一種品級的人，她願爲各種品級的總和。她這種見解，更是識透了人生的全面，而達到「我即人人，人人即我」的意趣。」我研究傳記的用意，正是向此方面着眼。有人說：「你想從傳記中所歸納的完人，還是理想的，不是實際的。」我則說：然然，否否！以前所謂理想的完人，多是屬於「玄想的」，很難叫人去追尋；我所說的完人，是屬於「實際的」，大可照着去踐行。例如一種美德，某人於某種行事上曾體行過，則彼人也，我亦人也，我何爲不能行其所行呢？一種知能，則吾人生於斯世，居於斯世，言有所取法，行有所依據，持此以爲修養的原則，自可一日有一日的功效，一年有一年的進境，力不妄費。學有所積，我想爲人治事的道理，再沒有比這種辦法更切實更有益的了。雖然我所說的完人，亦是不易實現的人物；但是雖不能至，心嚮往之，如此向上的精神，推進無已，其成就之大，是可以想像而知的。

至於我寫作異行傳的開始，說來是很痛心的。我自二十七年攜卷入川：長子八歲，死於痢疾；次子六歲，死於癰瘍；三子七個月，死於肺炎。前後一年多的光景，連遭如此無情的打擊，一時愁悶無聊，除藉研究佛法用以自慰外，間亦想寫寫文章，以抒洩我

抑鬱的情懷。我又回想到入川的時候，經過巫山十二峯，兩岸突兀崢嶸，直逼霄漢，是一奇蹟；我來北碚溫泉遊覽，見一黃桷樹根，糾結盤屈，蜿蜒如龍，是一奇蹟；後來我發現川人自稱爲「厚黑教主」者，其所著書，議論奇闢，刺諷惡毒，又是一奇蹟。由入川後種種奇蹟的發現，觸動我半生來得知的奇人奇事，便想用我的拙筆，傳述這些奇人奇事於世間；又因我一向是酷嗜傳記文學的，就更引起了我的技癢，於是異行傳便開始試筆了。

最初所寫的，還是一種小品的體段。我選取的人物，也是適合於小品體段的人物；不過他們在奇異的行爲上要具有一種至性，才可以入選。本集中的宋伯莊先生傳、異僕傳、和烏王張傳，便是那時的試作。文體，我暫採用文言，意在試驗一番文言的功能，是否即如胡適之所說的「死文字」？結構佈局，我不願遵守已往的呆板形式，我認爲應當怎樣安排處理，我就怎樣安排處理。又因我不能忘情「熊學」，所以我特別注意人物的個性與神態，凡無關於其個性表現的事蹟，在別人或視爲重要的，我也恝然捨去。對於人物的敘述，只求客觀的描寫，不作主觀的評論，因此，什麼「太史公曰」，什麼「異史氏曰」，以及什麼「論曰」「贊曰」的格套，我一概不取。這是我當時立定的原則。但是說來容易，行去却難，每一傳寫成，總覺不是我心中的意思；惟有烏王張一傳

，對於材料的處理上，費了極大的苦心，對於文字的刻畫上，亦費了不少的經營，尙覺得差強人意。

以後，我本着自定的原則，用心去體會，繼續研究中外傳記的作法，選擇分量較重的人物，更想擴大文章的體勢，再努力寫去。這時，我選取了兩位「淨面角色」，一位是苗老爺，一位是瘋九。因為都是用的「綽號」，我毫無顧忌的寫去，對於他們的猖狂恣肆處，既是無情的予以揭發，而於他們的至性過人處，也盡量的爲之表揚；至於文章的風格，則隨着他們的性格來確立。我的意思，是想鑽入他們的心中，也可說是「借屍還陽」，來重演人類舞台上的兩個「淨角」。我寫好以後，連以上的三篇小傳，都寄往上海宇宙風乙刊，請爲發表。後來這幾篇傳記，均陸續刊出了。得到的反響，給了我極大的鼓勵，該社的主編，一再來信稱道，說是滬港兩地的讀者，很歡迎這樣的作品。不久，該社主編又來信徵求我的同意，說是滬上有兩位友人，想把這些異行傳譯成英文，請我答覆。同時，催我續寫，以便連載；並願將我年來所發表的其他文字，連同異行傳爲出一單行本。我隨寫了一信，請他公開發表。節錄原函如下：

(上略)拙作異行傳，初未經意爲之，至苗老爺傳，始聚精會神寫去。弟所以爲此者，蓋有數端：一、鑒於近世紀中人，多乏至性，非惟「中行之人」不可得，即「狂狷」者亦所罕見，故

特舉此賦有至性之人而表彰之。二、鑒於歷代正史野史及集部中傳記文字，自太史公以後，幾於千篇一律，毫無生氣，故特撰此粗獷恣肆之文體以解放之。三、鑒於五四以來，文言頓被唾棄，語體盛極一時，實則文言亦未可厚非，故顧治古今散文於一爐，而別出格調也。要之，異行傳之特點：一則爲至性人格之抉發，一則爲傳記文字之革命，一則爲散文規模之擴大，區區之意，如是而已。然僅係一種試作，不料竟蒙讀者謬許，實亦先生吹噓之力爲多。貴友中有願遂譯英文者，亦好。蓋歐美人士早視吾民族爲東亞病夫矣！今以此類異行人物，而爲善巧之遂譯，使其知侮我爲病夫者，原乃深山之巨獅，以故今日之奮搏怒吼，良非偶然。此類人物，弟擬先寫十餘人，每一傳代表一類性格，並作長序一篇，說明個人研究傳記之心得。及今後傳記文字之作法，不僅限於此異行者。屆時，由貴社出一單行本，實所心願，此刻似不必亟亟爲之。惟目前如有友人願爲遂譯，自不妨先行動筆。然弟認爲可譯者，祇瘋九苗老爺二傳，而尤以後者爲有意義。蓋西人幾以耶教爲國教，顧其所言所行，類多未入獄前之苗老爺；今有此苗老爺出而爲現身說法，正可使彼土之人一一醒悟也。弟以爲翻譯時，有當注意者數事：（一）遇有彼土不易了解之文句，須注明其出處，并詳加解釋。（二）遇有必不可譯之處，如瘋九用藥名做詩，實難於西文中求得如此雙關而恰當者，此等處，可明將原文寫出，或只譯其音，再加以解釋，並說明文字上之技巧，亦可藉以見吾華文字創造之微妙。（三）文中有特用土語或粗魯語者，必須於西文中求得適當之語句，否則便與原作者之用意不合；如瘋九傳中之「好大鱉種」

」四字，按北方俗語，「蟹」亦稱「獾」，「獾」「袁」音同，故「好大蟹種」，即「老袁」也。此不過略舉數事，藉供參證而已。弟拙於西文，或所言全係過慮，自有譯文高手勝過拙作萬萬也。弟數月來專治法相唯識之學，幾入於迷，不惟公私事全廢，而寢息亦大受限制，閱讀時多，執筆時少，以故許爲貴刊所寫之怪訟師傳，迄未動筆；然於散步野外，或臥床入睡以前，固無時不在醞釀中也。來書謂：「意與神會，揮筆立就，否則不能成一字。」真知我者！前李宗吾先生囑爲其故友立傳，並寄來許多材料，迄今未成一字，曾有函覆之曰：「弟每作一文，輒須長時間之醞釀，始能着筆。若苗老爺傳瘋九傳等，醞釀凡數年之久。於此有一醫、醫若難產之婦人，苦矣哉！苦矣哉！」而先生則洞照其意，是非深知文字之甘苦者，曷能道出？弟以爲作文當如蜂之採花釀蜜，丹桂之花固採，野草閒花亦採，及其蜜之成也，香花與凡花同泯，惟覺其爽人齒頰，沁人心脾；不如此，不足以言文也。爲文者又如化學師，須將若干化學原料，使其自然飽和，另成一種化合物，方爲極品；不如此，不足以言文也。古今來之爲文者，若以此例求之，其所爲文，多爲混合物，而非化合物。此中經歷，縱有千言萬語道不盡，惟先生能洞察之。先生如此相勉，敢不奮進？今後除爲此間各方撰述學術文字外，更當益自策勵，爲貴刊續寫異行傳也。（下略）

這封信寄到宇宙風社，隨即公開發表了。但是想翻譯異行傳的，究爲何人，或當時即行着手翻譯與否，至今我也不知其詳。因這事過了不久，日美戰爭爆發，渝滬消息不

通，後來聽說宇宙風因此停刊，我的異行傳也就擱置一年多未得續寫。

我未得續寫的另一原因，實在是不敢寫，因被各方友好熱情鼓勵，竟把我唬住了。他們越是注意到我，我自己越是自慚形穢；他們越是鼓勵我，我的勇氣越是低降。因爲我自那時起，對於傳記的作法，不得不加意研求。只要遇到有關討論傳記的文章和書籍，我必找來細讀；已看過與未看過的名家傳記，我也想從中推求其技術的巧妙；此外還有專爲討論描寫人物的著作，以及名家在小說戲劇中對於典型人物的處理手法，我無不專心致志的去尋求。然後再反觀我自己所寫的，實距一般的尺度還遠，我不能不悚然而懼。雖然有幾家的刊物，約我寫傳記的文字；但我不得已寧以學術文字來塞責，也不肯去寫傳記。可是平日大部分的精力，却耗費在研究傳記的時間上。我認爲傳記這門學問，範圍太廣了，你想寫那一類的人物，你必須具備那一種的學問與知識，古往今來的人物，形形色色，此形形色色所蘊含的內容，豈非天地間全部的學問嗎？再卽傳記的表現上說，一切歷史書，固然大部分是傳記性質；就是世界上的名家小說，名家劇本，又何嘗不是傳記成分居多？況且獨立的傳記作品，不是歷史書，不是小說，不是劇本；有時又須不背歷史的真實性，而須有小說劇本中的處理手法：欲求其盡美盡善，又談何容易呢？我不敢冒然寫傳記，此中原有極大的苦悶，我幾乎墮入傳記的牛角中而不能自

拔！

當我正在這樣苦悶的時候，忽然有位好友鄒湘喬兄來北碚訪我，我們自某日上午十時，談到次日的上午十時，連吃飯時的談話算上，整整談了二十四小時，我們所談的，多半不出傳記的範圍。後來他把我年來所作的異行傳，不管是已發表的未發表的，統統讀了一遍，遂勸我繼續寫作，不要儘着鑽牛角。他說異行傳出版時，願自抱奮勇的爲我寫一篇序文。我們別後不久，他便寫了一封長信來，聲明將來即以此信代替異行傳的序文。他如此熱情的來鼓勵我，現在我不能不尊重他的盛意，抄在本集的序文裏，以誌紀念。他的原函如下：

此番盛意招待，兼際酷熱，連日夜相擾，歸來不安者數日。去歲獲讀大著莊子研究答問，嘆爲探驥得珠，當世無與倫比。既讀苗老爺與瘋九兩傳，快至極，拍案叫絕者再。唯爾時於兄之傳寫異行，其機軸獨運，不屑蹈襲前哲行文之恆蹊者，尙屬茫然。頃又獲讀出脉諸作，則於匠心，頗有所窺。竊謂奇文之感人，有似異味，但其濃深廣狹，則大不同。凡物之有異味，人之嗅之嘗之者，其快在鼻，在舌與齒頰間；文之奇者，其感人直刺入性靈。性靈之快，吾不能指言居於官骸之何部，抑更超出於官骸，而別有其所寄之府？吾嘗驗之讀者，贊歎之不已，繼之以詠歌；詠歌之不已，曾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；而猶不能自己者，是其所感，即發於性靈，

周乎全體，殆無一不爲所流注，故其爲快，迥不同於鼻舌齒頰之於香甜肥鮮之有一官一骸可舉。古往今來墨客騷人懷此快朗與天下人共之而又欲遺諸後世者，其在於是。夫天下之理，不能以一端盡者，其含蘊，必微必妙，必奧且深，使鑽研者終其身莫能窮詰；快感之不能指言者，其爲用亦必微而妙，奧而深，使人終身鑽研莫能窮詰也。兄之所傳，懶者，拙者，靈巧者，突梯滑稽者，狂放不羈者，陽剛陰柔，各賦以性能；又時出冷僻幽峭，蠻悍兇狠，諸大不近情之行，以揉合其間；益使之相激相蕩，幻爲光怪陸離之象；故能致其文如飛瀑瀉自千仞之岡，挾沙石以俱下，如颶風起於天際，攝大海騰空而行；益眩惑讀者心目，莫測涯涘，而其奇氣益乃出矣。弟最愛其至險峻處，而濟之以至平至實；祇悟鑿枘處，則按其腠理，審其關節，批郤導窾，一一迎刃而解；迨其斐然成章，匪特不見斧削彌縫之痕，反益形共和協自然之韻。又每讀一傳，欲拈一行以概其人，則不能；欲排比衆行而詳析其人，則前後矛盾，彼此乖違，幾不信一人之所爲，竟相背若此；然祇經攬之腕下，參互錯綜間，予奪而損益之，收縱而弛張之，讀者隨其筆鋒之指揮，疾驅急走：洎終篇而後，則其所傳之人，精神形態，卽躍然紙上；遂乃不禁低回向往，恨不得當其身與若而人親接而納交焉。是非學有素養，才質過人者，何克臻此？吾聞古之王良造父，雖馭泛駕之馬，歷崎嶇之路，而六轡在執，周旋迴轉，無不如意。兄傳異行，或幾此道歟！拜倒拜倒！今之讀異行傳者，皆好兄之文，而未必能有見於兄之爲文；卽有見於兄之爲文，而又未必能洞悉兄於爲文之外，更自有其所以爲文者；其所以爲文者何在？卽

取神於莊生者是。弟不敏，曾妄擬數百言以說明之，即附此札之後。既不敢自信，遂刪去。待他日再與兄商討之。附白。

湘喬兄的這封信，固然給了我一付極強烈的興奮劑，增長我不少的自信力，恨不得把筆直書，將我年來盤鬱在心頭的奇人奇事，一一寫出，再與世人相見；但這種興奮，是不能持久的，等到心氣平靜下來，更細細尋繹他信中的含義，乃是爲我今後的寫作上懸出一種鵠的，誘導我如何向着這種鵠的去放射。與其說他是在稱贊我，不如說他是爲我增加了寫作上的重擔，爲我立定下寫作過程上的繩墨，使我慎重將事，不要誤入歧途。因此，我不能不自重，不能不自愛；即有所作，亦多取練習性質，不肯拿出去發表。

本年四月間，父親自魯入川，我把異行傳呈上審閱。父親看過以後，也說可以繼續作去；並爲我傳述戰區中可泣可歌的許多故事，命我來寫；尤以父親本人的遭遇，使我永遠不能忘懷。父親現年七十六歲，自山東淪陷後，即在故鄉從事抗戰工作，出生入死，艱苦備嘗；曾爲敵人俘去，痛毆致死，棄之山中，經一日，又復活，這是卅年舊歷十二月二十二日的事。所以父親和我們見面不久，就笑着告訴我們說：「我今年才兩歲，你們知道嗎？我以前不許你們給我做生日，你們知道我的生日是臘月初八日，我現在改

到臘月二十二日，到今年的那一天，你們可以給我慶祝二週歲了！」我在驚心動魄的狀態下，聽父親說明了數年來遭遇的種種情形，真是悲歡交集，情不自己。父親的一生，盡在艱難困苦中奮鬥着，所歷驚險動人的事跡，可以寫成一大部書；不料七十歲以後，又有這樣悲壯的遭遇！我以前爲喪子之慟，傳述異行的人物，藉以抒洩我抑鬱的情懷；如今慶父更生，爲將來傳述父親的平生經歷，也不得不繼續作文字上的練習，尤其是素所酷好的傳記文字。這便是記怪詩人徐玉諾、新瞽瞍傳、和義丐武訓傳所以繼續寫作的一大動力；但因種種關係，寫得不合理想，這是很抱遺憾的。

以上三篇，均承吳奚真先生的雅意，爲陸續在時與潮副刊發表。文體，則改用語體，這是另一種的試驗。不過我對於文言白話的問題，是無分畛域的。原來語言文字，都是傳達情思的工具，「言爲心聲」，「字爲心畫」，只要運用得當，它所生出的功效，是一般無二。孔子特設「言語科」，孟子說：「宰我子貢善爲說辭」，在不知底細的人，以爲宰我子貢既是言語科的巨擘，必是「口若懸河」「唇槍舌劍」的人；但孔子一則曰：「巧言令色，鮮矣仁！」再則曰：「是固惡夫佞者！」可見孔子對於言語的重視與要求，並不是單取華美的形式，而是看重形式與內容恰如其分的統一表現。孔子曾說的三句話：「修辭立其誠」，「辭達而已矣」，「言之不文行之不遠」，不但是古今來文

章的通則，亦是古今來語言的通則。佛家特標「善巧說法」，也是趨重語言文字的運用得當。這個問題，說來話長，我不願在此多贅。要之，我們確守的文章信條：第一、「言要文」，要做到有條有理的美化境界；第二、「辭要達」，要做到「我手寫我心」的表裏如一；第三、「修辭立其誠」，要做到充實光輝的自我創造；總而爲「善巧說法」罷了。古今來一切的邏輯學，一切的文法學，一切的修辭學，甚至福祿貝爾的「一字修辭」，賈島韓愈的「推敲佳話」，說法儘管詳略不同，論點儘管注意各別，都不能超出以上的這種原則。因此，我對於文體的運用上，有時採用文言來寫，有時採用白話來寫；但總要遵守這種原則，努力寫去，雖不能至，心嚮往之。

我今後對於傳述人物上，更不能忘情「我的態學」。我願用偵探學和相面術的技能，來觀察我所要寫的人物的形骸狀貌；我願用各類心理學的常識，來分析我所要寫的人物的內在心理；我願用戲劇電影的表情術，和臉譜的情調作用，來摹擬我所要寫的人物的種種情態；此外凡有關於「態學」上的一切作用，我都願拿來處理我所要寫的人物的全部知情意的活動。聽說趙子昂畫馬，先去觀察馬匹的形色姿態，體察馬匹的性情喜怒，然後才執筆畫去；施耐庵作水滸，先繪出百零八將的圖像，去仔細觀察與體會，然後才執筆寫去。所以他們二人的作品，都是千古不朽。我之傳述人物，也想本此精神作去。

，雖不能至，心嚮往之。

以後我爲異行傳擬定的題目：有韓青天別傳、有X前傳、有匪雄傳、有厚黑教主傳、有怪訟師傳、有某歌姬傳、有存古先生傳、有龐老師傳、有詩人吳芳吉傳等等。我都願本着我的態學原理，一一寫去。成都東方書社經理王曉齋先生，一再勸促先將年來已發表的異行傳，彙爲第一集，代行出版；他說，以後續寫的，留待彙出二集三集……亦無不可。現即遵從王先生的盛意，先彙交付印。內有現代學術界怪傑吳秋輝先生，及推行民衆讀物的先驅宋老先生兩篇，本不擬收入；後來覺得兩先生亦一代魁傑；尤其是吳先生的在世，是學術世界的一顆大彗星，不妨刊入第一集，使其放一異彩。

民國三十二年雙十節古齊張默生序於四川北碚。

苗老爺傳

苗老爺，一曰苗大人，皆其自稱。大人之稱，僅行於青樓中；老爺之稱，則無聞於鄉鄙鄰里也。今隱其名，取其通稱，作苗老爺傳。

老爺與余同縣籍，爲古齊建都之地。性慷慨灑落，揮金如泥沙。交友之道，往往視其一瞥以爲斷；有一見如故者，有一見若有宿仇者。與人言，一不當意，輒奮以老拳；甚或牽人髮辮，連續擲其頭於牆上，不哀哀乞求不止：以是人多畏之。好馳馬試劍，蓄鷹犬，獵狐兔蠻蠻。嘗於農田中，揮劍以試，殺倒高梁畝許，大快，謂天下多可殺者，異日殺之當如是。旋向地主自首，接收獲數值以償。其早歲性行類如此。

光緒末年，老爺入京師大學堂習英語，以發音正確冠儕輩。顧不勤於業，轉溺聲色。時汪大頭譚鑫培名噪京華，汪笑儂亦棄官爲優；老爺獨與笑儂善，結金蘭交。時亦粉墨登場，取丑淨，嗚唔叱咤，聲震屋瓦。專飾老奸巨惡，刻畫逼真，其窮兇極惡之相，使人憎，使人恨，使人狂號而憤怒。每至刻畫入骨時，觀者紛以葉碟茶盃或瓜皮投之，

往往不能終其劇。某次，演曹操逼宮，又以羣情憤激而罷。老爺退而自嘆曰：「惜乎未令老瞞快意也！」嘗自論其發聲謂：「言爲心聲，聲亦當爲心曲。聆其聲，而不能察人之是非邪正者，無耳者也。然發聲亦有道：自丹田面上，達之口鼻，要在迴腸盪氣，操縱有法。每發一音，必先乞靈腦府，盤旋於圓顱之際，始稱其情意以達出；而喉頸唇齒之間，亦須妙爲運用，抑揚疾徐，各如其意，輕重清濁，各如其人；然後是非邪正之心曲，生旦丑淨之身分，各隨其音聲以達。」其論表情之言曰：「夫聲爲心曲，而表情乃心象也。誠於中者形於外，雖點者無以掩其迹。是必深體乎劇中人之性格，或處常，或處變，爲靜，爲動，爲顰，爲笑，凡現於面而達於體者，必恰然有當於心象而後已。」其所造詣如此，宜乎千古之老奸巨慾，經其心肝而愈狠，借其面目而愈刁，出其口角而愈險也。聞觀其戲者曰：苗老爺之出場，一皺眉，一咪眼，一怒，一笑，實實腹中有劍，笑裏藏刀，鬼氣殺機，陰森可畏，恐紂之惡，不如是之甚也。

老爺之於色也，嗜若性命。凡八埠中之有姿色者，均與之善。漸至歐西神女，翰林風月，亦染及焉。常攜羣妓赴諸名勝，以遨以遊；或出入於公司商肆，購珠翠，剪綾羅；或訪求於醫卜星相，乞藥石，問休咎。方其耽於色也，屏課業，絕交游，不知世道之安危，人理之悔吝，室內之有無，存亡之哀樂也。時與某妓稅屋居，時與某妓商情死，

時欲與歐西神女奔海外。不數年，家產幾盡。而豪氣縱橫，有加譏已。

老爺每年必衣錦還鄉，變易其產業。常攜雙筒洋槍與俱，抵村郊，必先鳴槍示威。村人以爲匪至，相率戒備，及探悉爲苗老爺，相與笑之。老爺則旁若無人，學邯鄲步過街上，且唱且行。至其家，復鳴槍；以致羣狗亂吠，槽驢驚鳴。老爺必張其撻伐，怒施夏楚，至狗不吠驢不鳴始已。嘗炫於族黨曰：「吾行且大學畢業，轉瞬爲洋華人，可光宗耀祖矣！」族黨口唯唯而心疑之。老爺回家，必招友人飲；然好使酒罵座，人多不敢至。老爺宴客時，常故作聲勢，鞭朴其僕；鞭後輒予賞賜，鞭愈重，則賞愈厚。迨其客去，又向僕謝罪。聞者無不捧腹。一日，有友人趨飲。庖人治饌不稱意，立呼至前，命取牆上馬鞭，令跪下，鞭之。友一再勸解，始霽其色曰：「看某老爺面上，赦汝無罪。」卽賞洋五元，揮之曰：「去！」須臾宴罷，老爺乃向庖人告曰：「汝勿我怪！人生一劇耳，世界一舞台也。今與汝約：後有客人至，我爲老爺汝爲奴；客去，可兄弟相稱，卽呼我「乳名」，我不怒。倘恨我鞭汝者，今鞭在此，汝可鞭我！」老爺每返里，住不數日，易其田產，獲其所得值以去。去則溺於聲色如故。

辛亥年，老爺忽自關外歸，過縣小學。時余方肄業是校，得一瞻老爺豐采。老爺魁梧奇偉，體胖而健，面團圓，目炯炯有光，眉長而曲，鼻大口小，顏色白皙，畱露笑容。

，望之若三十五六歲人。聲若洪鐘，增吆繞梁櫳，出言多滑稽可笑。手執白鐵筒，入夜閃爍有光，常以之射人，人驚避，蓋爾時尙不知其爲手電筒也。衆疑爲王槍，較之雙筒洋槍，當更富威力。時武昌已揭義旗，老爺之來，正爲宣傳革命圖謀獨立。老爺盛倡剪髮，先自髡其頂，自稱「苗民」。青年學子，羣起響應，組織剪髮隊，老爺率之入紳紳家，施之強迫，一時城內大亂。嗣又召開各界聯合會，老爺登台講演，每至壯懷激烈之際，輒出手電筒，作俯視掃射狀。衆爲懾伏，通電響應革命，驅走知事，吾縣遂宣告獨立。駐防青州旗兵聞訊，將來襲，而清帝宣布退位之詔令適下，吾縣得免此浩劫；否則，區區老爺之一手電筒，恐難嚇退滿洲兵也。

民國成立，老爺亟思出而爲政。時周自齊爲山東都督，老爺向之索位，得威海衛政長之職。蒞任以後，不問政事，一心唯以聲色是務。常集當地票友，於公署中繁臺串戲。青年晉謁者，則必導之游青樓中，常謂：「人生如白駒過隙，苟不及時行樂，是空來世上遊屍耳。」膠東沿海妓館，俱有記賬之風，凡老爺導遊之青年，其夜度之資均記老爺名下。每至節季，公署門前，搗母稚妓，積如山海，羣向老爺索纏頭。曠古奇聞，喧騰中外。其時威海大權，尙操之英人。然老爺視英人，恆傲慢無禮。人民有訴訟者，多置之不理。如或興之所至，則命差役舁案置通衢，公開審訊。有母氏控子不孝，老爺不

審情由，遽斥指爲色情案件，致市民大譁，羣呼：「打死這狗官！」一時瓦石飛動，案被擊毀。老爺提衣狂奔，得兵警掩護始脫。迨逃至公署，且喘且言曰：「此地人民皆暴徒，奈何如是無禮？」老爺審訊之時，必用舞台上之科白口吻，甚或間以皮黃搖板。人民以其過於戲謔，相率不復控訴，數月之間，幾至刑措。一日老爺自許曰：「聽訟吾不同於人也，必也使無訟乎！」然而督署呈控之狀，早已案頭山積矣。上憲據查報屬實，乃鎖押老爺至督署審訊，一一供認不諱，卒以判處徒刑五年。

老爺初入獄時，叫囂謾罵，不受羈羈，獄卒叱之不聽，則鞭策之，鞭策之不聽，則以鐵棍橫擊其脊，至使鐵棍彎曲，老爺猶叫罵不休。有時獄卒且朴，老爺且操英語詈之，獄中人不知何謂，相與大笑。有時飯飽睡足，輒放聲而歌「醉打山門」，全獄爲之聳動。後獄卒以其頑強，亦無可如何。有王某者，爲基督信徒，曾與老爺同窗讀，及見其汗漫不守禮法，乃疏遠之。今聞老爺下獄，冀其悔過自新，時往慰問，並勸之歸信耶穌；然其言之諄諄，而聽者若無聞也。有時老爺反問曰：「耶穌非私生子乎？私生子果可爲教主，則吾所造之教主多矣！」王某見不能動，置新舊約而去。老爺時亦翻閱及之，輒拍案大叫曰：「不通！荒謬！」且罵，且撕裂，且焚毀，然後快於心，琅璫登床，酣然入睡，睡則鼾聲若雷動。王某屢往慰問，每往必攜聖經，毀一部，復送一部，並交獄

卒存一部，乘間與之。後老爺病，不復能起床。獄卒置聖經於枕側，老爺不問所自，每執卷讀之，雖亦若不措意，然不復如前此之狂肆矣。一年以後，大異乎宿昔之所爲。

老爺之病，獄醫斷爲性火上騰，怒火中決所致；稍事靜養，厥疾乃瘳。其入獄之第一年，於叫囂歌罵之餘，間亦形諸詩文。文則韓非之孤憤，詩則屈原之離騷，如笑如嗔，如嘲如詈，如斷巖之猿啼，如絕壑之泉咽。亦嘗讀史論世，眼前之人，不足以供其唾罵。雖謀若孫武，智若諸葛，忠若文山，義若豫讓，功業若光弼子儀，老爺亦洗垢吹毛，尋其瘢瘍。余意泉壤之下，必相率呼爲「狂徒」。迨老爺怒火平，狂氣殺，重讀其詩文而焚之，覆閱其史論而碎之，對人則溫恭有禮，自律則齊莊中正，每飯必禱，每禱必哭，常深夜不寐，念念有詞，地下床頭，跪以達旦。日以聖經爲常課，曾無停晷。往往呼之進餐，則猛然對以「不餓」，且曰：「我有靈食。」獄卒視其瘋顛，囚徒笑其癡迷，亦有謂「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」。而斷其將不永年者。然而老爺之體軀日以健，氣色日以潤，言動視聽，彬彬若智德之君子。至是全獄爲之傾服，羣疑頓釋。後此數年，常爲獄中執繕寫務。餘則從事著述，闡發耶教經義，現身說法，自警警人，苦口婆心，樂不知倦。及後信者日衆，則於獄中設查經班，開祈禱會，老爺主講，儼然爲一教主。老爺令信者各道生平，以證聖功；類皆累犯重囚，或貪墨，或姦殺，或逆倫，聽者爲之咋

舌。亦有辟刑期至，縛去處決者，猶能從容爲最後之祈禱，面無懼色。有一獄卒綽號「閻王」，亦受老爺之感化，而歸信耶穌；此其人，卽嘗以鐵棍橫擊老爺之背脊者也。典獄數數傳見老爺，致慰問，倍加獎勵；老爺受之撫然，似愧悔無以自容。

民國六年夏，老爺出獄，住濟南正覺寺街某福音堂，余往謁焉。其慈祥和藹之氣，幾使余投其懷抱，若遊子之歸其親者。室內：一床，一几，數條凳；几上：聖經數冊，草稿一疊，陶製盃碗數事；門後：面盆一，亦陶製，無盆架，洋鐵水壺一，置面盆側；床底：破鞋兩雙，若帶一；此外無長物。時老爺之子來省親，年約十四五，最謹飭，正俯案謄寫，謂將留此隨父讀。老爺每日用度，限銅元九枚：六枚購饅首，兩枚鹹菜，一枚水。服著皆土布，滌浣自任。其子至濟，亦日食九枚。父子處之泰然，不以爲苦。老爺日夜爲人講經，男婦老幼，接踵而至，戶限爲穿。其後同獄者得釋，亦有來相依者。

老爺解經，不立門戶，不分宗派，尤不遵經院注疏。所持惟以經解經，以舊約證新約，以啓示錄推將來。嘗謂：「爲主佈道，猶如代傳口信，減一字不得，增一字亦不得。凡望文生義，或增字解經者，皆屬罪過。」又謂：「世界各種宗教，只有三字，曰信曰愛曰望，耶教亦然。第一，須有信心；第二，須有愛心；第三須望他界（如天堂地獄及末日審判之說）。有信而無望，其信也不篤；有望而無信，其望也虛幻；有信有

望而無愛，則其信無行爲而望不得達。必也信爲始基，望爲終極，愛爲橋樑，宗教之意義始備。故所重者在愛之行爲，絕非法利賽人（假冒爲善者）之奉行儀式已也。」又謂：「今之傳教者，動以地獄火湖諸惡境嚇人；實則耶教之究極，必無此慘酷，上帝與基督，亦決無此殘忍。蓋耶穌常以新郎自喻，以新婦喻世人，依經義，夫婦原爲一體也。常以人身爲喻，己爲頭，萬民爲肢體，頭離則身死。又常以樹爲喻，己爲根幹，萬民爲枝葉，枝葉斷則枯萎。此數喻者，尤可見耶穌與萬民爲一體也。試問一肢一節之創傷，有不痛澈全身之神經者乎？是以耶穌有願萬人得救，不願一人沉淪之言也。」其妙義無窮，不能悉記。

老爺不入西人之教堂，不受西人之資助，不遵今日通行之禮拜日。其正式禮拜，在禮拜六晚間舉行，據謂有經典可考。其痛詆西人者，乃謂今之耶教國人，若歐若美，皆未入獄前之苗老爺也。是耶穌之罪人，非耶穌之信徒，是撒但（魔鬼）假扮聖徒以破壞主道者，是欠琅璫入獄，受鞭策鐵棍之痛擊者也。宗教雖無國界，然真理則不容塗飾。此爲老爺之所確守。

自民國九年起，老爺爲齊魯大學教授五年，授中國哲學史，闡發義理，不同時論，要皆歸其本於耶穌，學者多爲所化。其時余求學北京，每旋里過濟，必往謁見，見則不

事寒暄，侈談經義。時老爺著述益富，余每爲讀其新著，一留數日。後此余治經子，牢
守「以經解經，以子解子」之信條，皆老爺之賜也。十四年春，老爺解職去烟台。時老
爺之子，已有深造，背誦聖經若流水，信心似較迺父彌篤；惟專講預言，頗不中人心意
。然而父子同工，同背十字架，齊唱耶和華，亦靈陣中之兩刃劍也。

二十一年，余至烟台辦學，適與老爺鄰居，晨昏相晤，得見其數年來經營之績業。
蓋自老爺父子至烟台後，如苦行頭陀，到處說法，信者日衆。烟台教友，捐貲修建男女道
院，規模宏大，衆請老爺父子主其中。男女在院虔修者數百人，終日誦詩之聲，洋洋盈
耳，殆一濁世之天國耶！時關外諸省，朝鮮各教會，紛函請老爺前往佈道，故老爺亦常
東渡。一次，老爺歸自朝鮮，余叩其所見朝鮮亡國情狀，老爺髮豎目眴，一似憤不可遏
；旋復降抑其色曰：「無可言者！無可言者！」余已二十年不見老爺之動怒矣。十五年
來，惟見老爺之悲憫爲懷。今老爺之怒，殆人怒歟？抑天怒歟？

七七事起，老爺率其數百信徒，大呼：「耶和華助我！」不久，聞老爺病癱瘓，蓋
其早年種因所致。然余猶憶其壯語保羅曰：「保羅就義十架時，大呼：『把我倒過來！
我主是正釘的，我不配！』」老爺言時，幾如身赴湯鑊之茅焦。余更憶其以區區手電筒
，卽欲爲革命利器之狂舉。今計老爺之年，行且七十矣，鬚髮已頹白矣。天其假之年乎

?天其假之年乎？登蜀山而望渤海，愴然神傷，不能自己，乃濡筆而書其事。

瘋九傳

瘋九者，余父之怪友也。余父不願與之友，不得不友之，非獨友之，且訂金蘭交焉；世之訂交者無此奇。瘋九，臨淄石佛堂人，姓崔，行九，有名而不以名著，其言語行事類癲者，鄉人因號之曰「瘋九。」

憶余幼時，常見一怪客至我家，一手攜筐，一手持鴨，至則大呼：「涼水來！」余父酌大瓢授之，彼則伸頭作牛飲，喉間嗁嗁出聲，飲畢，連呼：「痛快！痛快！涼爽得很！」卽於隆冬嚴寒之際亦如是，舉家引爲笑談。每來，檢筐中，出鱈魚，螃蟹，鴨蛋等；若在夏季，則花下藕，蓮蓬，菱角之類，亦時於筐中出。彼又於筐中出鐵條，一手持鴨，以鐵條刺其耳，鴨立斃。家人爲之烹調畢，具酒，乃與吾父飲，拇戰叫囂，聲震四鄰，飲不醉不休。時余父亦豪於飲，尤善拇戰，自謂四十盃以前，戰無不捷。然往往於主客拇戰之際，忽而拳足交加，繼以盃盤飛動，其勢洶洶，若大禍之將臨。家人急往勸解，或架走一方，一場惡戰，始告平息。余於怪客之來也，喜其筐中蟹，繩之以觀其

橫行；又喜其蓬萊菱角，爲吾村所未有，持之以驕他兒。及見其與吾父恣飲，飲而至於大醉，醉而至於互相廝打，余則適適然驚，規規然若燕雀之遇鷹鸞也。乃急避之走，依於母懷，竊恨怪客不已。怪客初來時，余父命我呼「崔伯伯」；至是，則余母亦暗罵「瘋九無賴」。余知崔伯伯亦名瘋九，自此始。

時余所見瘋九，年約五十許，肥碩壯健如武士，兩耳下垂幾及肩。頭大面方，濃眉巨目，顏色紅潤，鬍鬚刺刺如棕刷。大喜大怒時，常摶入口而吐之，聳鼻，裂眥，嚼齒，身打旋，手拊髀，跳躍如狂，虎虎有生氣。談鋒極盛，發言纍纍若貫珠，唾液四濺，大者如珠，小者如霧，千言萬語不少休。熱情橫溢，恨不得披肝瀝胆，供人檢視。談話時，必迫近人面，常若欲吻狀，且談且拍人肩，不量輕重。聽者爲避其唾鋒，免其捶楚，惟有且聽且退，心否否而口唯唯。聽者循牆而走，彼亦循牆而逐；聽者繞桌三匝，彼又繞桌而至。以是人多畏避之，而瘋九之名益著。

瘋九一身是藝而皆不精：能醫而常殺人，鄉里有病者，非萬不得已不使之診，彼所開藥方，其配合之重，每使藥店中人望而却步，幾疑爲療獸之劑；迨病人服之既下，非立愈則立斃。往往於病人翻騰哀號之際，彼則大談其醫理曰：「君不讀孟子乎？『若藥不瞑眩，厥疾不瘳』，今服吾藥而翻騰哀號，是卽所謂瞑眩也，是吾藥王正與病魔交戰

也、行將奏擢鋒陷陣功矣。……」語未畢，而病人痰喘，而氣窒，而眼上翻，而魂魄逝矣。此時舉家哀哭，大罵庸醫殺人，瘋九則狼狽逃竄而去。鄉中有「屍變」之說，即今之所謂受電氣而引屍起動者；顧鄉人之見，以爲「屍變」之厲，更甚於人死爲鬼。瘋九自忖曰：「治人雖未必活，治鬼則可必死，况吾一身是胆，憑吾之浩然正氣，亦可以奪鬼之魂而褫鬼之魄矣。」故彼於治病外，兼以驅鬼。瘋九曾謂某鄉一屍變，已三日，家中鎖之室內，彼物磨牙舞爪，噉撼窗櫺欲斷，家人大恐，請其去，彼物始懾伏。瘋九好扶乩，常與儕輩設壇請仙，卜人世禍福休咎，或請妖狐狡魅，觀其作詩聯句。最可笑者，彼謂一次設壇請關雲長，而武大郎至，大書曰：「我死得好苦也！」至是，瘋九不常設乩壇，而一意作詩。半年，而詩之佳者似李白，彼亦自稱「小李白」，由是而出口成章。喜則爲詩，怒則亦爲詩；訪人叩門用詩，賓主坐談亦用詩；譽人用詩，詈人亦用詩；彼又幾成爲詩瘋子。然其賴以治生者，仍歸本於醫術。

先是，余父設館褚家莊李宅。一日，忽有陌生人來訪，未及迎迓，即聞門外大聲曰：「有不速之客一人來，冒昧，冒昧！」余父正錯愕間，其人已跨闊而入，且揖且言曰：「聞君高義，且純孝，故願一識韓荊州；度君非識我者，但石佛堂有瘋九其人者，亦曾聞其臭名乎？我卽瘋九是也。」言畢大笑。余父因與周旋，肅之坐，坐則侃侃而談，

談詩，談扶鸞，談堪輿，談醫卜星相，恨不傾囊倒篋，以自表見。其旁若無人之態，全
塾震驚，致令衆目睽睽，聆其狂論；彼則滔滔若縣河，似不能已於言者。時余父已聞瘋
九之名，且願識此怪人，初不料坐而談者，乃卽久欲晤面之瘋九耶？凡彼所言，有極精
闢者，有極荒謬者，有似是而實非者，則瘋九之所以爲瘋九，已於此見之矣。其時余父
亦好扶鸞之戲，乃相與設壇請仙，或問前身，或卜來世；其乩動而出者，類多以狂歌相
告語，上天下地，九州四海，幾於無所不談，一如瘋九之汗漫無歸焉。

次日，館東來見吾父，謂：「昨晚瘋九臨行時，盛稱先生不置，自言相識恨晚，願
與先生訂盟，再三託爲先容，未知尊意何如？」余父不甚直其人，遂婉言謝之。數日後
，瘋九負醉而來，來則破口大罵，謂吾父不識真人；且恨恨曰：「汝願訂交，固須訂交
；不願訂交，亦須訂交：此事那得由你！」余父不與較，遂走避之。瘋九益怒，叫囂狂
呼，繼之以哭，一時觀者如堵，莫不咄咄稱怪事。是夜，余父思及此事，亦不禁竊笑，
世間豈有破口大罵，逼人訂盟者？轉思果因是與之訂盟，亦堪稱交友中之佳話；倘彼再
申前請，則不妨允之。後瘋九仍不時訪吾父，飲酒賦詩，一若故舊，惟不再及訂盟事。

會瘋九母七秩大慶，余父例應往賀，至則衆客畢集，多余父之舊相識。正欲相偕赴
堂上祝老人壽，而瘋九大叫一聲：「且住！今日張老弟入我殼中矣！看汝何處逃？諸親

友聽者：今日先訂盟，後拜壽，皇天在上，其鑒諸！」衆愕然不知所云，余父乃笑謂瘋九曰：「弟今日正來與九兄訂盟者。」瘋九曰：「好！好！」急於抽屜中取出蘭譜，香燭，祖宗神位，及一切應備之事，無一不具；乃請親友爲證，而行大禮焉。禮畢，瘋九導衆客趨堂上稱觴祝壽，指吾父向母曰：「娘！此人至孝，我又爲你認了一個好兒子！」老人笑，余父笑，衆客皆笑，於一片笑聲中而賀禮以成。

是日宴罷，已近暮矣。余父及遠道親友，遂止宿瘋九家。夜將半，衆客猶侈談不寐；忽傳老母來見吾父，吾父急出迎候，見老母偃僂扶杖，淚簌簌益頰，且行且哽咽。余父肅老母入室坐，乃啓問曰：「堂上悲傷何爲者？」母曰：「汝九哥明日欲赴關外去，今猶在彼室理行裝，吾勸止之不聽，其妻勸之則大罵。試思吾偌大年紀，已成旦暮間人，彼卽不顧其妻子，獨不念風燭殘年之老身乎？我知汝九哥最敬佩汝，汝其爲老身勸止之！」言罷，痛哭失聲，衆客亦爲之嗟嘆。余父則憤然怒，躍然起，急走內宅拉瘋九出，跪而勸曰：「老母偌大年紀，九哥不宜遠遊；如必欲出遊，待老母百年後尙不晚；哥其思爲者？」時余父見其不可理喻，且憤不可遏，乃起立曰：「我要打你！」瘋九厲聲曰：

「然則哥外出，孰盡孝養之責乎？」瘋九冷笑曰：「應由汝孝養！否則，我與汝訂盟何

「打！誰敢打我？誰敢……」語未畢，瘋九已被余父捽髮摔地下，俯臥不得起。余父左手翻折其臂，一足踐其腰；右手脫己履，橫擊之，且擊且哭。衆客爲之動容，齊讚曰：「真是好兄弟！真是好兄弟！」一時擊扑聲，叫罵聲，衆客讚嘆聲，老母哽咽聲，吾父哭聲用力聲，交織一片，屋瓦爲之聳動。旋聞瘋九哀哀求饒曰：「仁弟，我不敢了！必在家孝養老母！我不敢了！」衆亦爲之解勸，余父放之起，直至瘋九對衆堅誓，向老母悔過，始各分別就寢。詎意次日天明，瘋九已逃遁無蹤矣。

瘋九一去無消息，偵騎四出，均無下落。至是，余父反悔前此之多事。是年秋，瘟疫流行，其母遂以不起。余父聞訊，慘痛殆不可言，因思瘋九前此所言，竟成語讖；然孝養之責未及盡，而送終之事逼之而來，天乎！天乎！乃急馳瘋九家，撫母屍痛哭，親視含殮，遵制成服，儼然一孤哀子焉。旋致訃書各親友，擇期安葬；以其親子未歸，乃權厝古寺中。及期，弔者盈門，觀者如堵，輿論沸騰，莫不斥其子而義吾父也。

一年之後，瘋九忽自吉林來書，謂在關外行醫，尙足自活，深悔前此之以藥殺人，復日夜鑽研，故信譽漸著。常隻身入山採藥，亦曾於虎穴中挖取人參，一遇虎，三遇熊，數遇豺狼，均得脫免。自謂半生狂妄，一無是處，舉近事而言，離老母，棄妻子，背摯友，不孝，不慈，不義，殆所謂「投畀豺虎，豺虎不食」者耶！又謂：離家以來，始

知世途坎坷，遍地荆棘，一切酸辛滋味，非言可宣；且憑一身硬骨，一口生氣，自闢荒士也。夫謂：孝養之責，一諉諸吾弟；且看異日歸來，仍是曩年之瘋九否？書中附一五言排律，全用「藥名」作成，乃追敍逃亡景象者。中有句云：

出比「芩」「連」苦，全無「馬勃」追。

「寸冬」寒勝我，「半夏」熱憑誰？

「當歸」「知母」在，「遠志」「使君」悲。

詩長數百言，每句嵌入「藥名」一二，對仗精工，運用自然，卽不識草木經者，其聲情並茂，亦可得之於字裏行間，與強事拚湊，故意門巧者不同。

余父覆之書，告以老母病疫辭世，及身後權宜之計；不數月而瘋九歸來。當其來時，騎駿馬，牽橐駝，冠貂冠，衣皮衣，一望知其爲關外客；惟衣冠之緣皆白素，且已具油膩，知其早易喪服矣。一入其村，卽於馬上哀號而泣，沿途觀者，皆竊竊私議曰：「爲人子者，生不能養，死不及殮，徒驢鳴何爲者！」瘋九過家門不入，逕馳某古寺中，滾鞍下馬，向老母柩前，自批其頰，仰天長號，一慟絕。馬嘶駝噓，一似助其泣者。

瘋九復據鞍而騎，揚鞭策馬，橐駝呆隨其後，直抵吾父館舍。時吾父正爲塾生譬解，而瘋九突入，向吾父抱頭痛哭，絕似當年關張古城相會景況，環室慘然，莫不爲之動容。是夜，瘋九宿於館舍，與吾父侈談竟夜，並爲詩以誌其哀，中有『有子難爲子，今生愧此生』之句，聞者莫不感其言之悲而情之切也。

瘋九遭此大故，益挫其志，終日惟醉於酒，時歌時哭，駿馬橐駝，早已售之他人。常身攜一筐，奔走窮鄉僻壤，爲走方郎中，自謂是「一筐天下！」時余父以酗酒滋事，已絕緣麌蘖，因勸瘋九戒酒，彼不惟不聽，反立逼吾父破戒。一日，瘋九持美酒佳肴，向吾父挑戰，吾父堅不欲飲，彼則一意譏諷之，嘲笑之，繼復大罵之。余父亦不與較，取向之所訂「蘭譜」示之曰：「汝尙識此物否？」瘋九曰：「我乃不識此爲蘭譜乎？」余父取火欲焚之，彼則亟亟曰：「我掐訣誦咒，不能燃！不能燃！」訣咒未畢，而蘭譜已成飛灰矣。瘋九大怒，詬詈尤甚，余父乃奮拳擊之，彼不支，敗而逃。余父追之出，彼欲於河中圖自盡，縱身入水，水淺，僅及其腹；余父亦縱身投河中，二人水戰。瘋九又不支，急攀岸而上，竄入蘆葦叢中，遂不見。後瘋九再訪吾父，一似忘却此事，仍與吾父偕遊如故。

初，石佛堂人不直瘋九之爲人，而瘋九亦以石佛堂爲「互鄉難與言」，爲「鳥獸不可

與同羣」，遂決計遷居。瘋九原信堪輿者，而又自命不凡，於是相察龍盤虎踞之地，爲來日驅除難耳。後得之澠水河濱，悉易其宅田，以其所得值，盡購河濱地區，規劃營建；惟其宅後地勢太敞，不合王者所居，乃就其地造一磚瓦窯，權爲玄武臺。復利澠水灌漑，闢水田若干畝，植稻荷蒲草之屬。特於荷田中造數茅亭，築堤便往還。又畜雞鴨各千餘，以便宰烹下酒。至鱗介之類，其地產甚盛，不須畜。諸事既成，瘋九令其妻若子，卽日移居，妻子不肯去，彼則罵曰：「汝輩皆蠹物，焉有薄皇后太子不爲而甘居瓦鄉者乎？」妻子不得已，徙居之。自是瘋九以土皇帝自居，遂而發號施令焉。終日招朋引類，恣意歡騰，酒池肉林，狂飲酣醉，每當花前月下，或叫囂歌唱，或醉後廝打，夜以達旦，聲聞數里。日必殺鷄鴨數十，烹鱗鮮無數。友人譏其殘害生靈，將不得好報，瘋九抗言曰：「只許真皇帝宰殺臣民，不許假皇帝宰殺鷄鴨，有是理乎？吾今乃牛刀小試，將來汝之頭顱，恐亦在我刀俎中耶？汝其慎之！」如是者數年，而家產蕩盡，所剩惟有一筐；然其豪氣縱橫，有加磨已，此其所以自許爲「一筐天下」者。

瘋九一生大病，在好罵人，居家則罵家人，與友人處則罵友人，漸至君長官吏，世道人心，無一不罵。甚且有延其診病者，則罵其家主；診視病人，則罵病人。醉時固無所不罵，醒時亦罵不絕口。以故親族鄉黨及凡與相識相接者，皆惡之，畏之，避之。病

人之家，非至病人易竇之時，不輕試其術。坐是一經瘋九醫治，死者常十之八九，活者十不一二，其所以身敗名裂者以此，其所以遠走關外者亦以此。實則瘋九之醫道，亦非若是之荒謬，例如傷寒白喉等症，彼則藥到病除，無一不效，特世人不信賴之耳。其後醫道益精進，徵論內科外科之病，其所不能治者，百不一二。南至泰山山脈一帶，東至渤海之濱，無不知有神醫崔先生其人。彼固不以庸醫視之，瘋九呼之也。然環吾鄉數十里之地之人，終其身而不肯信之。

瘋九一生長處甚多：不虛偽，不愛財，不好名。好罵人者，以其自視太高，世之碌碌者，多不足當其一顧，故罵之。然亦不肯護己之短，間有稱其醫道之糟者，彼則曰：「勿羞我，我誤殺人多矣，君知之乎？今之稍能活人者，由於殺人之經驗耳。凡行醫之人，初多爲劊子手，特世之狡者，不肯道破。」瘋九晚年行醫，山林海陬，無所不至，窮人有病者，醫之不受分文，且施送藥餌，活人無算。嘗謂人曰：「吾今乃得向閻王面前贖殺人罪乎？」富人有病者，醫之亦不多受酬，款之酒飯已足，間受餽金，亦聊備施藥資耳。彼又嘗謂人曰：「吾命只一筐，多則爲孽，今一筐來，仍一筐去，何等清白！」一人有感其恩欲爲之縣匾立碑者，則拒之曰：「我已臭名在外，倘再縣匾吾門，人必謂我自炫，是益其臭耳。俗語『龜能駄碑』，我非龜，實駄不起，勿苦我！」

瘋九因罵人，人多恨之；惟因罵吾父，自謂得一良友。彼每罵吾父，必被痛毆，雖

毆之而不怨，反益敬吾父。彼嘗謂人曰：「吾罵張老弟，張老弟不受罵，以拳頭報之，不愧爲一條好漢；吾罵他人，他人畏我避我，正是關聾之輩。吾罵人固非禮，然人肯接受非禮，或畏避非禮者，非奴才卽小人，將破壞亡家，亦帖耳而受之矣，有何用？」故瘋九一生無朋友，有則吾父一人而已。余父毆之者，不止十數次，然愈毆之，則交愈深，情益切，至死不渝。有短長余父者，彼則以仇敵視之，必罵之至改口而後已，雖與之格鬥不惜也。凡余父之言行，是者是之，非者亦是之。余父步亦步，余父趨亦趨，余父喜怒哀樂亦喜怒哀樂，人多竊笑之，彼則視爲固然。余父後不信扶乩，彼則毀其乩壇；余父不信堪輿，彼則裂其圖籍；余父不信鬼，彼則痛斥信鬼者；所不與吾父同者，吾父戒酒，彼則痛飲終身耳。清末，余父加入同盟會，彼亦宣傳革命；余父提倡剪髮，彼亦先髡其頂。鄉人有議之者，不顧也；遲卒有侮之者，不懼也。時瘋九年已六十餘矣，凡有集會遊行之舉，無不參與。彼處青年羣中，儼然一老祖父，常率領無數青年，遊行示威，若瘋若狂，興致較青年人尤高，其時凡識之者，多謂：「瘋九真瘋矣。」

入民國來，余父於縣中力倡新政，尤思普及教育，時乘一驢走四鄉，大聲疾呼，常主毀廟興學，兼以破除迷信。旋青年學子，深夜搗毀城隍廟，於是縣中劣紳起而號召鄉

長地保，輾轉鼓惑愚民，以全縣名義上控吾父以「率領暴徒鳴槍放火」之罪，上憲不察，提調吾父至省，寄押獄中聽訊，而有名之城隍廟案於焉以起。實則城隍廟案，不過黨爭之借口，其時華北共和黨已得勢，意在奪取政權，不惜種種手段，以摧陷國民黨員。余父爲吾縣國民黨理事，故首遭彼黨之忌，因借城隍廟事件，而竟興大獄。時吾縣縣長亦國民黨員，推行新政，不遺餘力，自亦同時撤職。繼任縣長，乃彼黨之爪牙，到任之後，即與土豪劣紳結爲一氣，假廟案名義，按地畝附捐，聚斂訟費；即吾之親族亦不免。城隍爺代表住濟候審對質者，不下四五十人，皆土劣訟棍之類，終日花天酒地，揮金如土，無非小民之脂膏。案期延長三年之久，彼黨斂財數十萬，盡擲諸虛牝；吾家產業，亦因之蕩然無存。直至二次革命失敗，袁世凱大肆屠殺之日，彼黨又羅織吾父罪狀及縣中國民黨員，謂與二次革命份子暗通聲氣，以吾父爲之首，思欲一網打盡。吾父幾死者屢屢，賴各方營救，始脫於險。瘋九奔走尤力，明囑暗託，一心以營救吾父爲事，即受牽累，犯衆怒，不計也。

當廟案初起時，吾縣國民黨員即開緊急會議，商討應付之策，或籌訟費，或延律師，或結隊請願，或託人斡旋，凡百有效辦法，一經決議，即分別進行。其間案情迭變，亦隨之而應其變。地方高等兩法院，一再審訊不能決；然而遷延日久，政事日趨黑暗，

故愈變而愈險惡。此數年者，瘋九往來省縣，或探望吾父，或傳遞消息，忍飢受凍，不辭勞苦。瘋九每自省方歸來，即案情不利，彼亦以行將勝訴聞，蓋一以鼓舞己方，一以威脅彼輩也。瘋九常作痴想曰：「這些壞蛋，何以不生病？病若請我醫，敢保其決無生理！」彼又常言於同志曰：「倘有手槍炸彈，我五七斤酒下肚，定教這些壞蛋去見閻羅！」其恨恨如此。

廟案之第二年，彼黨即將城隍廟修復，並塑吾父像爲城隍侍衛。及至開光演戲，每日必僱一無賴善罵者，登台罵余父，引爲笑樂。瘋九聞之，亦前往斷衆人中；迨無賴登台演罵，瘋九亦一躍而上，立摔無賴至地，痛毆之，觀衆爲之失色，無一敢前者，其勇氣奪人如此。後彼黨以瘋九與吾父關係至密，乃諷縣長傳之去，問曰：「汝與張某有何交情？」答曰：「盟兄弟。」又問：「日前爲何於戲場無故毆人？」答曰：「有故！彼無賴罵我盟兄弟，理當毆，且應痛毆！」縣長怒，瘋九笑。縣長拍案大言曰：「張某圖謀不軌，汝知之乎？」答曰：「知之，我聞本縣城隍，被他打倒了；彼昔年亦常打我，我打不過他，好厲害的傢伙，真是圖謀不軌！」言畢，狂笑不已。縣長益怒曰：「刁徒！有何可笑？」答曰：「我笑塑像者之無識也！」一日，我到城隍廟中，見新塑城隍爺之侍衛，乃我張老弟之塑像，意蓋藉以咀咒之；殊不知城隍爺曾爲所打倒，今竟塑其爲侍

衛，獨不慮城隍爺之懼怕乎？」言畢，復狂笑，縣長亦由怒而笑。旋又故尊其容曰：「我久聞汝綽號瘋九，今聽汝胡言亂語，是真瘋也！」乃揮斥之去。去則瘋九之活動也如故。

迨袁世凱之死也，彼黨失其憑藉，而城隍代表亦紛紛作鳥獸散，則轟動數年之城隍廟案，亦無形結束。余父結案歸來，瘋九攜筐踵門而賀曰：「吾兄弟重得相聚，把臂言歡，實由於老袁之死得好！今爲老袁撰一輓聯，持此以爲吾弟賀。」急於其筐中出原稿，乃與吾父並肩而讀。聯曰：

賣康梁而寵侍位，撫山東，督保定，直入內閣，十數年立地頂天，居然豪傑，誰不
說龍騰滄海？

坑孫黃以作總統，先臨時，後正式，旋改國號，一片心稱皇呼帝，忽焉取消，我也
笑鱉入紫泥！

讀畢，一老人狂笑不止。余父讚之曰：「九哥此聯，可備將來爲老袁立傳者作一張本，宜刊之報章，供史家採擇焉。」瘋九又曰：「尚有輓幛四字，亦可作老袁之總評。」余父曰：「其語爲何？」瘋九曰：「弟其猜之。」……半晌，瘋九乃於筐中出一大鱉

，指之曰：「卽此是也。」遂執筆大書「好大鱉種」四字。余父笑之捧腹，余則一笑數日；餐時每一思及，輒爲之噴飯也。當日烹鱉爲肴，余父仍不飲酒，瘋九則大醉而去。

其後余父設教曹州，余亦求學北平，與瘋九一別數年；惟聞其醫名日著，卽吾縣之素不信之者，亦踵其門而就焉。余畢業旋里，余父亦以暑假歸來，一日，正助吾父揩水澆花，而瘋九忽至，時則瘋九已近七旬矣，然其頑健滑稽，不減當年。至則謂余曰：「今特求汝一事：余年來治病，不似前之妄殺人，人多德我，必欲爲我立碑；我謂年邁骨枯，石碑更駄不起；彼等不聽，我罵，罵亦不可，將奈何！亦惟有駄之而已矣。然我與彼等約：文勿勞彼等撰，字勿勞彼等書，我自辦；彼等大喜。今來卽煩爲我寫碑耳。」余曰：「碑文撰就乎？攜來否？」瘋九曰：「不須碑文，寫四個大字即得；只要不寫『好大鱉種』，則無不可；待我想想看。」旋自忖念曰：「我祖業醫，我父業醫，今我又業醫，且不甚庸。」乃向余曰：「爲我書『三世名醫』可也。」書畢，瘋九欣然持去。

又數年，余遇瘋九於途，彼似有急事，不暇談；已走過矣，彼忽回顧呼我，我趨之前，彼曰：「汝爲我所書碑，路人評論『名』字寫得不好；我說，醫好便好，名不好何害？實則汝真佻皮，汝知汝瘋伯伯醜聲四揚，故故爲此狡猾耳！」一笑而別。余不料此別竟成永別：今年有自故鄉入川者，余向之間曰：「瘋九猶在世否？」曰：「已死矣！」

於民國二十五年秋季已死矣！享壽八十六歲。」余問：「何病？」曰：「病酒。」余又問：「其豪氣縱橫至死無改乎？」曰：「殆猶甚焉！余與之對門居，常見其酒醉後，科頭箕踞而坐，以杖叩其脛曰：「奈何老而不死！」」

鳥王張傳

鳥王張者，余之族孫輩也。其年長余二十。余七八歲時，每相值，輒以祖輩呼我，我不敢應；以其年數倍於我，何以反呼我爲祖？後余母告之故，彼再呼，余卽恆忼應之。余離家已二十餘年，未曾返里一覩鳥王張，計其年已六十餘歲矣，其生若死，猶且不知；然其性行，未必隨其年與俱變，卽其健壯如牛犢，亦可作爲「蓋棺」論也。年來每思爲之作傳而未果，顧其人盤據於我方寸間者，曾無已時；及今傳述其行事，非獨以存其人，亦所以了我素願也。

傳曰：

鳥王張，何以得是名？彼原有名，名百忍，姓張；然人不呼其名，而獨呼爲鳥王張者，蓋以其善養鳥著稱也。且呼其名，同族人知之；呼鳥王張，則環吾村十數里之鄉人莫不知之。後村中人亦呼之爲鳥王張，族中人亦以鳥王張稱之。其原名以是掩，而鳥王張之名乃大著。實則彼不獨善養鳥，而走獸蟲魚之類，亦無不養。惟其養鳥也居先，且

能神乎其技，故「鳥王」之名特著，而走獸蟲魚之名不與焉。

憶余幼時見鳥王張行街上，一手持畫眉籠，一手持蠟嘴杙，顧盼神飛，意氣揚揚。忽羣兒踵其後，爭以瓦石投之。鳥王張急斥羣兒去，羣兒笑罵之不休，投瓦石亦不休。鳥王張大窘，急奔而逃。余猶憶其籠中畫眉，驚飛亂撞，杙上蠟嘴，亦作縊死狀也。羣兒見其逃，相與譴呼跳躍，似祝凱旋者然。余又見鳥王張行街上，適街旁大樹上，集蜜蜂一窠，村人某指向鳥王張曰：「驗！鳥王！售樹上蜂與汝。」鳥王張欣然喜，立付其值，乃脫履攀樹上，解衣取蜂，蜂紛集其頭部胸背部刺之。鳥王張大叫無人聲，手拂之不去，旋又刺其手與臂。觀者正仰視狂笑間，而鳥王張忽自樹上墜地，幾折其股，蜂猶集其身者以百千數。幸爲人救脫，而面腫如彌勒佛，胸與背驟若臃腫大卷，自腰以上，無復人形，見者莫不笑之爲癡。其事已隔三十年，猶不能奪我記憶，每一思及，輒不禁忍俊而笑。

然鳥王張之養鳥也則不癡；非惟不癡，智者亦不及焉。初養善鳴之鳥，如畫眉、百靈、紅下領之類是也；繼養善技藝之鳥，如蠟嘴、麻雀、喜鵲之類是也；繼養善搏鬥之鳥，如鷹鷺鶲鶉之類是也。終則無鳥不養；自人所厭惡之鳥，如鴟鴞、如烏鵲、以至人所欣悅之鳥，如紫燕、如鶲鴿、皆百計以求，畜之於家。或以籠，或以杙，或以巢，或

以窯，或以囊橐，各以其性處之。或食之肉，或食之蟲，或食之粟米，亦各以其性食之。又通鳥醫，鳥有病，醫之無不奇效。村人鷄鴨有病者，常踵其門求醫，戶限爲穿，彼則一一施之診，藥不知倦。醫多用針，常以大小針若干箇綴身上，行時琤琮若環珮聲。又能使衆鳥蕃生不息，且善選種而使之配，及交尾期至，宜合者合，宜離者離，彼則主宰其中，不使之爲不義交。故衆鳥欣有所託，以生以養，而蕃殖益盛焉。鳥王張自朝至暮，孜孜無寧處，一心惟以養鳥是務，他事不知也。入其家，緝蠻啁啾之聲相迸發，幾疑誤入深山古林中，直不似人居。鳥王張則使百鳥獻技以餉客，俄而善鳴者鳴，善技藝者技藝，善搏鬥者搏鬪；以至鴟之怪啼，鴟之呆叫，燕之舞，鴿之翔，無不各逞其能，各極其巧。鳥王張執鞭一揮，則鳴者罷鳴，技者罷技，鬥者舞者亦各罷鬥罷舞。於是鳥王張爲之四顧，爲之躊躇滿志。客有譽其術者，而鳥王張則必視爲知己，張筵款之。顧其家烏糞如雨注，掃除之不盡，客常爲鳥糞汚衣上。其室內，有椽若干株，出門後牆上，或蹲踞鴟鴞，或雄跱鷹鷺，眈眈逼視，令人毛骨爲悚。仰視屋頂，則左燕窩，右鴿籠，燕鴿之出入也如穿梭，偶一不慎，則觸撞人面，哎呀一聲而去。桌椅床帳，無非鳥糞，掃除之亦不盡，以故客之至者，往往不待終餐而去。

鳥王張之養獸也，一如其養鳥。初養兔，兔有家野之別。家兔有白黑二種，白者純

白，黑者純黑。烏王張以爲未足，乃令白者與黑者交，而生黑白相間之一種。復令純白者與交，成灰白色；純黑者與交，成黑褐色。於是品類繁庶，生產日盛，兔走於庭，幾無人立足地。野兔，多由兔窟中獲其始生而漸養以成者。顧其性難馴，往往穴竇而出，一去不返。烏王張怒，窺其再出，縱鷹飛空中，大戰於郊，會全俘，始快意歸。然烏王張自是不復養野兔矣；而繼之以獾，以狐，以黃狼之類。獾性躁急，狐性狡猾，黃狼性貪。黃狼竊食雞與鴿，夜必數十；狐則散亂其什物，或注使溺於食物中。施之懲，則黃狼溺，狐放臭，惡臊之氣，逆於人鼻。獾則好弄爪牙，一不當意，遇物則毀，遇人則傷。烏王張苦之，於是殺者殺，烹者烹，不數日間，而痛殲其類。所不與罹其患者，惟家兔數百頭而已。

烏王張復以其餘力養蟲魚。蟲之可怕者，有蛇蝎；資人發喙者，有蠅蠅，蟋蟀；羌無意義者，有水蛭，蚯蚓；而烏王張均一一畜之。又常畜蛙使之與蛇鬪，畜壁虎使之與蝎子鬪，故入其家者，咸有戒心，恐爲毒蟲所侵害也。烏王張養魚，不似雅人之所養。雅人之所養，養其雅者；而彼則養鱉，養泥鰌，養一切凡鱗易得之類。彼於家中掘井二，得魚則注之。魚類生殖至繁，不數月已滿坑滿谷矣。其家所飲水，亦於此二井中取，往往取一桶水，水與魚各佔其半，故彼家欲煮魚湯，不須於水外得魚，魚外注水也。然

其客至煮茗，亦以是水。吾嘗謂：「水哉，水哉，難乎其爲水矣！」烏王張所最快意者，厥爲「鱉瞰蛋」。蓋鱉之產卵也，必凝視其卵數日，而卵中鱉始破殼以出；否則新鱉不能生。當鱉之瞰其蛋也，烏王張必欣欣然伺其側。鱉瞰其蛋，烏王張則瞰鱉之瞰蛋；鱉瞰之不已，烏王張瞰鱉之瞰亦不已；鱉瞰之甚至眼中出血，烏王張瞰鱉之瞰亦至眼中出血。值此時也，烏王張寢食俱廢，而惟瞰鱉瞰蛋之是務，迨其新鱉破殼以出，而烏王張始長嘆曰：「累死我矣！」

烏王張幼喪父，依寡母以長。妻某氏，生子女各一。家產素豐，至烏王張緣手盡。生平無邪嗜；所嗜，惟養鳥，養獸，養蟲魚。而其最成功者爲養鳥，故家產耗於此者亦最多。彼幾以鳥之生命爲生命，於其妻若子，反漠然視之。其幼女臥榻上，曾爲所豢鷹啄去一目，彼則若無其事者。其妻痛恨於心，常詈其無人理，彼則掩耳不聞。妻伺其出，爲之殺鷹三，鴟鴞二，畫眉百靈各一；歸則大怒，毀其嫁時奩，並舉鍋碗盆勺而盡碎之，三日不食。然事母至孝，常弄其所養鳥，以博母之歡。論者謂其有老萊子之風，吾則謂天生之達爾文。

余草此傳竟，已夜半，滴有一怪鶲啼於樹巔，其聲慘厲，初兩短聲，繼則長聲狂嘯，一時羣山回響，宛如衆鶲應聲而起，歷半小時不休。余不禁毛髮豎立，幾欲掩耳而走。假令烏王張當此，

未知其意態果何如耶？俗語：「鵠啼主不祥。」余不聞是聲也有年矣，今傳烏王張而鵠啼，啼之不足，復繼以狂嘯。啼者，其烏王張之訃書耶？然則烏王張竟已死矣。嘯者，其快吾之傳其事蹟耶？然則吾之文幸而可傳，則烏王張不死矣。民國二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夜半，默生附記於四川青木關。

異僕傳

君姓某，名某，友人某軍長家僕也。籍隸河北某縣，幼失怙恃，賴叔父以生。年十四，入行伍，初習射擊，彈丸汨汨出，心奇之。一日，於無人處，試拆槍以窺其奧，既拆，不能復合，坐對零件大哭，以此誤歸隊時間，杖責二百，同伍皆笑之。然自是銳意鑽研，凡槍械到手，輒受磔刑。初尚注視按裝，如其意；繼而兩手反背其後，亦能拆卸完好如初。衆奇其能，遇槍械稍不靈便，則請其修理，君笑納之而快其趣。每以之誤分內事，雖受責屢屢，不之怨。君智巧冠儕輩，然其愚亦不可及。他人有過則諉之，君亦不與辯。月或代人受棍責者數次，皮肉終年無完好。同伴中相處半年一年者，問之無一能道其姓名。君善走，步捷如飛，路行不顧左右，目光直視如凝癡，嘗被人戲之謂「走尸」，君亦甘之。

某軍長鑒其誠，乃派理家中雜務：爲守衛，爲廚夫，爲什物修理師，爲其他僕人所不能堪之苦役。君常於深夜中起學犬吠以警盜，人多笑之。彼則曰：「與其盜入始捉之

，無寧警其不來。」一夜，吠聲與槍聲迸發，閭家驚起，相顧失色。及得其實，乃兩刺蝟相戲於叢篁中，而君疑爲盜也。後果遇偷入宅，彼則操廚刀，反匿身後，逐偷出數里始返。問：「何以不鳴槍？」答曰：「恐深夜擾人也。」問：「汝持短刀，不慮其以利器創汝乎？」答曰：「我刀新出於硎，切鐵如切豆腐，況人頭乎？」

君常爲主人治庖，必依時刻以進，分毫無爽；偶有所誤，則至無人處且哭且批其頰。○肝氣動，則舉盆碗瓢勺而盡碎之。一次，挂牆上鍋觸其頭，則以拳拳其鍋，猶不足，摔鍋於地，更以腳踩之使扁。什物之被毀壞者，月必數起；然彼碎毀之後，旋即自償。以故衣衾被褥，往往典質一空。主人憐而周恤之，堅不肯受。有勸其愛惜什物少受牽累者，彼則謂：「作不到。」並申言之曰：「我毀我物，與他人無涉也。」

主人什物損壞，君亦負修理責。自電燈、電話、收音機，以至棹椅臂筒之類，無不着手奏效。聞其主人言：前年新購收音機，彼乘家人外出，暗爲拆卸而復按裝之，晚間收音時，音頓低；家人知其所爲，故予之間，及再開，發音如常矣。亦曾令其修理電燈，偶因不慎，爲電力擊出門外，仆地下；彼則掙扎而起，欲與電力搏鬪，爲他僕抱持，得不死。彼非不知電力可以殺人也，爲復仇故，故忘。

君且善織毛衣，蓋以其病時住醫院，見看護中有織毛衣者，歸而試織之，經三五試

，乃成。漸至手套、襪子、及小兒絨帽，無不匠心獨造，而著其能。彼之衣服，亦皆自縫；然一不當意，或與衣料而投諸火，或刀剪手裂以洩其忿。他僕常揶揄之，每以苦役謔其身，彼亦樂受不辭。

君當於數十里外，牽牛駄重載，遇大雨，道路泥濘，牛不走，拾大石捶之，牛怒，觸之量蹶；及甦，再捶，牛驚奔，陷泥沼中，彼亦躍入與之戰。歸，則牛爲泥牛，人亦爲泥人矣。然所載之物無遺失，其性行往往類於是。

君性穢默，人前不輕出一語，非主人使之言，不言；非問，不答。言無飾，答必色莊唯唯。顧頗知自樂其樂，當於口中銜一哨，匿無人處，吹之出聲，效貓叫，效小兒哭，效各種鳥類之聲，聲皆酷肖。又常執一鞭，於岡阜處，劈拍作響，響聲清脆達數里。每聞其鞭響哨鳴之際，卽知其爲獨樂時也。

本年五月，渝市遭敵機轟炸後，余以養疴鄉間，主君之主人家。日必面君數次，語之言，囁嚅不能對，但含笑而已。惟其神色熊貌，舉止動作，大有異於凡夫。君之故實，有聞於其主人者，有見於其日常行事者，以見證聞，則聞亦有若見者然，因泚筆而爲之傳。

宋伯莊先生傳

余幼時常見一壽星狀之老人過吾門，余父告之曰：「是卽楊家莊大書家宋伯莊先生也。」時宋先生年逾古稀，兒孫多不肖，家道式微；有壻張信川先生，篤行仁孝，宋先生時往依焉。張，河溝人，由楊家莊至河溝，吾家門前爲必經之路，因時得覩此老人。余父復指室中壁上所懸魁星像曰：「此卽宋先生之大手筆。」像爲「克己復禮正心修身」八字所湊成，筆意爲古篆，而參以漢魏，此乃後來意會而得，當時不知也。余父常爲道宋先生事，其言行至足感人，乃濡筆而爲之傳。

先生諱其端，字伯莊，山東廣饒人。幼年放浪形骸，學書不成，又學拳，以是橫行鄉里，常引狎邪友，爲不法事。其父百般勸導，不之聽，後乃囚於家牢者三年。其初入牢時，終日暴躁如雷，叫囂謾罵。牢爲四周無窗之室，其父於門上加鎖而毀其鑰；壁間鑿一孔，留爲家人送飯之用，便溺之器，亦由之出入焉。然虎兕在柙，爪牙無所逞其威；先生乃習跳高以爲常，半年之後，能縱身穿梁而過。又襲愚公移山故智，以指甲挖後牆脚磚縫泥灰，日復一日，磚遂抽動，大快。每於夜深穴牆出，肆其狂蕩；及返，仍以

墻磚實其竇。事洩於父，父大怒，壞鎖入室，鞭其脊，幾斃。復出鎖鏈鎖之桌脚上，置書滿前，反局其室如初。先生之爲學也自此始。一年之間，畢十三經注疏，旁涉子史集部，終日聞其嘵聲朗朗，父憂始釋。欲脫其鍊，而先生反不悅。三年之後，成博學篤行士焉。

先生赴郡應試，得補學官弟子，連捷南宮。時先生於治學之外，酷嗜書法。然不喜唐以後書，由六朝，而漢魏，而古鐘鼎，終則磅礴諸書而自成一家。其書以鐵爲骨，以拙爲美，以極疏極密爲佈局，以參差錯落爲氣勢；總而爲古怪，爲詭譎，爲陰森可畏，爲秋霜逼人：其一生磊砢不平之氣，盡於其書中發洩之。其後赴都會試，亦以其字體書白摺，大爲文宗所斥，幾并已有之科名而削除之。先生自是絕功名念。顧書法益精，學益進，名乃大著，四方學者皆稱道之。

先生旣被斥，立志不爲官，常設教縉紳之家。顧富家子弟，旣不知刻苦讀書，復多驕慢不守約束；而館東之期其子弟也，除功名外無他物：以故先生所至多不合。後爲同年友強邀，出爲訓導，初任茌平，繼惠民，前後凡十餘年，而以在茌平爲最久。先生蒞任之始，卽以講學爲事。每五日，必親至明倫堂講經史，常謂學要切於實用，讀書如吃饭。飯能充其體氣，書則益其神智，世有多讀書而不解事理不克躬行者，直士林中之餓

學耳。逢月課之日，必集全縣生員，爲宣講求學作人之道，苦口婆心，諄諄無倦容，聽者無不感動。並發給一月課題，令諸生家居習作，提倡讀書須作札記，於每月來縣應試時，一併呈繳，先生則親爲批閱，不厭其繁。至下月出場後，則集諸生發落之。先生復親至各鄉塾巡視，常與塾師或家長談，藉以攷查諸生學行。凡在職之日，非大病，曾無片刻閒。故所至之處，學風丕變，而民德歸厚矣。

然先生豪俠之氣，每不克自掩。遇富貴則傲之，遇貧賤則撫而煦之。其在茌平任中，有一門斗，常誤時到署，先生詰責之，悽然對曰：「吾妻死，遺一女，始七歲，無人照管，早晚須代母職，幸鑒憐之！」先生聞之色動，收其女爲義女，教之讀書習字，後竟爲吾魯女學界之先河。先生書法名大噪，求書者踵相接肩相摩焉；然求者每不應，以其多富貴人也。人察其情，乃倩僕婢輩往求，則無不應。一揮之後，書興大發，遂亦忘其所自，筆走龍蛇，一幅成，又進一幅，自朝至暮，愈揮而愈不盡。迨其臂痛腰酸，始擲筆而呼曰：「不書矣！不書矣。我爲汝輩誑騙矣！」僕婢相與大笑而去。貴人有踵門求書者，非惟不應，且常受其侮慢。有孫某者，與先生同縣籍，原以皂隸起家，捐官至府道，後乞休歸里，欲爲母壽，擬請先生書壽屏，以光門楣。顧先生素不直其人，以其爲皂隸時狠且毒，爲郡縣時貪且暴也。一日，孫某親往敦請，車甫至其門，適先生出，相值

不數語，即聞先生放言曰：「宋某能書，祇欠爲爾輩習之！」言罷，返身而入，扃門不納。孫某啞恨於心，常欲陷之，卒未得逞而暴病死。

某宦家殯母，先生應邀爲主祭，於客廳中忽覩單維廉先生手書對聯，乘室中無人，竊之而去。時葬事未畢，衆尋先生不得，旋見壁上聯，亦不翼而飛，乃知先生所爲，因笑置之。後友人責之曰：「君素重廉節，何竟竊人字畫？君心安乎？」曰：「安。」問：「何說？」曰：「以單先生之品格學問，其所書對聯，竟懸之某宦家，是一刦也！吾爲救單先生之刦，而攜之以去，不應以盜例我哉。」

先生性剛正，從不爲人說訟事。一日，其族伯某，往見先生於家，先生恭謹守子侄禮。族伯某曰：「吾姻家涉訟，恐敗訴；聞吾侄與知縣交莫逆，欲煩一爲關說，必以重金相報。」言猶未已，先生憤然而起，大呼：「繩子來！刀來！綁起來，殺了！」其族伯某覩狀大驚，急奪門出。先生追之不及，卽拾瓦石擲之，中其腰背，乃任其踉蹌而逃。是後，雖至親好友，無敢以訟事相託者。

廣饒知縣曾某，師事先生，嘗從之治古學，習書法。飭門吏，凡先生入，勿須通報。有綽號「劉四老虎」者，先生恩師劉進士子也，橫行鄉里，稱土豪焉。復有訟棍田某綽號「蝎子」者，以敲剝教唆名一方。曾某爲官廉明，不畏強禦，乃令拿「老虎」「蝎

子」至縣，鎖之公堂門外。適先生入署，覩老虎蝎子狼狽狀，老虎哀聲呼先生字；意似求爲解脫；先生未與語，投之以目而入。知縣笑迎先生曰：「余實服先生胆量，不觀門外有一老虎一蝎子乎？」先生曰：「然，惟老虎之父，乃余之恩師也！」言已，涙簌簌如雨下，默然者久之。知縣大爲感動，於是釋虎歸，而置蝎子於法。後曾某嘗語人曰：「吾爲官三十年，一秉於法，但爲宋先生之真情所動，曾枉法釋一劉四老虎！」然先生一哭，而猛虎得以歸山者，亦先生畢生僅有事也。

先生晚年，憨癡如童子，見人輒笑。遇紙筆，則亂書亂畫，其字亦似孩兒體，惟神韻愈佳。後得癱瘓症，右身癱瘓。兒孫輩勸勿作書，不聽。時爲藏置筆硯，先生自尋之，尋之不得則向人索，索之不得則大哭。然一獲筆硯，則破啼爲笑，遇紙卽書，遇牆壁亦書。右手枯，易以左手，間以腳指夾筆而書。嘗且書且言曰：「前代某某名書家，曾不若余之脚書蟹行字也！」言畢狂笑。遂以書魔終其身，卒年八十六歲。今齊魯間之談書法者，莫不知有宋先生云。

義丐武訓傳

一

義丐武訓的在世，是宇宙間的一個大奇蹟。他以乞丐的身份，扮演了人類舞台上的丑角出場，討飯，做短工，要把戲，以及作踐自己供人開心，只為一件事，就是辦義學。他如此的傻里傻氣，瘋瘋顛顛，患了將近四十年的「義學症」；而且這症越患越重，以至於死。結果，他創辦了三處義塾，教育了無數的窮家子弟。可惜他死的太早，否則他的成績更大。他為創辦義學，受盡了人間的輕視、譏笑、侮辱、和難以想像的困苦艱難。但是他成功了。當年輕視他的人，譏笑他的人，和想出種種方法侮辱他的人，早已與草木同腐；而他的精神，却與宇宙同存。他把人間的一切困難打得粉碎，他為世界人類帶來了最有希望的福音。現在，正是所有懷疑這個奇蹟的人們，應該背起他當年所背的擔子，向他贖罪的時候了。他的擔子是沉重的，也是輕省的。只看有沒有他那種大發

「義學症」的精神。我今把他生平事蹟，按其先後，作「義丐武訓傳」。

二

武訓，是前清道光十八年十月十九日降生的。那一天，正是西歷一千八百三十八年十二月五日。所以現在就按每年的國歷十二月五日，來紀念他的誕辰。他是山東堂邑縣武家莊人。前幾世，都是窮苦的農民。傳到他父母一代，僅有薄田數畝，因着連年災荒，就更不能自給了。他有一位胞姊，早已出嫁；一位胞兄，名叫武襄。這一家四口的生活，全賴他父親宗禹操作維持。五歲時，父親死了。哥哥因為年紀稍長，便自去謀生。他只得隨着母親，向各處討飯度日，每天討得的食物，他先斂壞的來吃，留下好的給母親。母親被他的孝心所感，往往暗中流淚。他有時陪着母親哭泣，也有時唱起歌謠，使母親破啼爲笑。

三

當他討飯的時候，遇到學房裏傳出琅琅的書聲，他便笑瞇瞇的佇足而聽。每見村童入學放學，他就尾隨着他們，非常羨慕。常常惹得村童們討厭他，呵斥他，他才停住腳

步，苦笑着，失望着，仍是目送村童們歡忭而去。他那種羨慕上學的心思，越來越切。

有一天他猛然跑到學房中去，請求先生也許他上學讀書。那位教書先生，看他是個小叫化子，竟自意想天開，就勃然大怒，提着戒尺把他打罵起來。引得一羣學生哄堂大笑，也都隨着先生趕出來斥逐他。

武訓感到苦痛了。回來對母親哭着道：「人家的孩子都上學，我為什麼不能上學呢？」母親含淚說：「咱家窮的沒飯吃，還有錢讓你上學嗎？上學，是要用錢的呀！傻孩子，不要再胡思亂想了。」經過這一解說，他才明白一些，只好安心的討飯爲生。天天拿了打狗棍，提了破籃子，東門出來，西門進去，不是求爹爹，就是告奶奶。酷暑嚴寒，狂風暴雨，也得沿門乞食，母子二人，相依爲命。

這樣的生活，過了兩年。七歲時，母親又死了。他的命運，就愈來愈苦。幸而有一位善心的伯母，把他領到家中去撫養，伯母家雖然是窮，尙未到討飯的地步。武訓在想：「不討飯，就該可以上學了吧？」心中天天記掛着這件事，可是不敢向伯母明說。只得壓在心頭，終日拾柴拔草，幫助伯母操作，以報養育之恩。一直過了兩年，終於又提出上學的請求。他的伯母很悲慘的說：「書，不是窮孩子念的，還是長大了扛活換飯喫罷！」他聽了這話，又一次失望。但從此以後，他便再不提起上學的事了。

四

武訓不願長此連累他的伯母，十四歲時，就到另一個族伯家裏充小工。那個人家，並不可憐武訓的命苦：每天從早到晚，都不肯許他喘息；作不動的重工作，也強令他作；少不當意，非打即罵；種種的虐待，一言難盡。一次，叫他去餵豬，不料滑了一跤，把豬食傾到地上；立刻挨了一頓毒打，並逐出大門之外。他孤苦伶仃，無以爲計。想要回到伯母家裏，自己又覺得太沒志氣；想要另找工作，一時又無人僱用；不得已，還是討飯度日，輾轉乞食到館陶縣薛店村裏，才得在張舉人家裏傭工，每年工錢說定六千文。這時他已十六歲了，笨重的工作，已能負擔起來。工錢雖少，做事却十分認真。壯年工人不肯做的事，就私下派他去做，他也毫不推辭。因此，人人都說他是個俊子。

他這樣的工作着，接連幹了三年。後來聽說伯母病了，想支點工錢捎去孝敬她。不料那位張舉人見他愚誠可欺，就拿出一本假賬來，對他指着說：「你的工錢早已支完了，你看這不是賬嗎？」武訓當時驚駭萬分，急得無法，而又有口難辯，只得拍着胸頭，哭聲的道：「上天知道，我們要憑良心哪！」張舉人聽他說出「憑良心」的話，立時老羞成怒，指使他如狼似虎的家丁，把武訓拖到街上，打得他遍身青紫，頭破血流。張舉

人還昧着良心，拿出假賬，指給街上圍觀的人看：「你們說，這個小子是不是故意混賬呢？」那些圍觀的人，雖然知道武訓的冤枉，但誰也不肯說一句公平話。

武訓挨打以後，鄉人們多怕張舉人的勢力，眼見武訓躺在街上，哭泣哀號，頭上的血仍是大流不止，也無人敢去救他，就一閑而散了。幸虧那街上住着一位趙善人，夫婦兩個，專意願做修橋補路，救孤施貧的事。聽說武訓含冤被打，性命難保，就急忙出來，令人將可憐的孩子抬到自己家中；等傷養好了，才讓他出去另尋生路。

五

不久，武訓又到一位秀才家裏當傭工。這位秀才，雖然外表上是文繡繡的，看來怪和善的樣子；但骨子裏頭，却是一副鄙吝心腸，惟利是事，無時無刻不在盤算人，坑騙人。一天，武訓的姐姐託人捎給他一封信，兩串錢；適逢武訓不在，那位秀才就替他收下，把錢吞沒了。等到武訓回來，就唸信給他聽，關於捎錢的話完全略去。後來他的姐姐又託人來問捎錢的事，武訓才知道錢被主人吞沒了。心中非常氣忿，就去質問他的主人。誰知那位秀才，不僅不認賬，反把武訓痛罵一頓，說他是窮迷了心竅。武訓奈何不得，只好「啞吧喫黃連」，苦在心裏，深深感到不識字的害處。

又一次，正當過年的時候，秀才寫好春聯，自己因為有事要出門，就吩咐武訓替他張貼。正要張貼，被一陣風把春聯吹亂了。武訓自然分不出那是上聯，那是下聯；更分不出某處應該貼某些字樣的聯語，只得胡亂貼去。秀才回來一看，自己的床頭上貼了「貓狗平安」，鷄窯上貼了「闔家吉祥」，其餘貼倒的貼錯的不一而足。秀才看了大怒，打了武訓兩個耳光，當下算賬，叫他滾蛋。還將工資打了八折，以示懲罰。到這時，武訓實在忍不住了，指着秀才罵道：「你這個壞種！當初欺負我不識字，吞嚥了我姐姐捎來的錢；如今又怨我不識字貼錯對聯，尅扣我的工錢。你還有一點良心嗎？這幾個臭錢，我嫌骯髒，留給你塞狗洞去吧！」迎頭就向秀才的臉上擲去，嘩啦一聲，銅錢撒滿遍地，武訓把包袱一挾，昂然的走了。

六

武訓從秀才家出來以後，又到他姨丈張老闆家當長工。姨丈是個賣豆腐的，也有幾畝田產。他在姨丈家勤工作，經常是幫着推磨，因為做豆腐是需要先用磨磨成豆糊的。此外農忙的時候，就到野外去勞作。這在武訓看來，都不以為苦。並且他心裏還想：「姨丈家，總算是至親，不會再受欺騙了罷。」於是他努力工作，終日汗如雨下，也不肯

偷懶。他心裏又想：「一年一支工錢，可不至記錯罷。」那知年底算工錢的時候，他的姨丈照樣拿本假賬來騙他，說某月某日支若干，某月某日又支若干，……現在支淨無餘。這種「莫須有」的事，武訓真是氣極了，即大聲嚷着說：「我實在沒有用過一文錢，怎麼就會支用完了呢？」他的姨丈不許他強辯，就要呼喚家人把他驅逐出去。正吵鬧間，來了一位鄰人問其緣由，他姨丈就拿出賬本指給他看。那位鄰人竟自幫助他的姨丈說話，反把武訓批評一頓，說他不知尊重長輩，只知賴錢。這時，真是含冤莫訴，又有什麼辦法呢？但他很難忍下這口氣。雖是不敢講理，却氣惱填膺，即悻悻出門而去。

七

武訓出得門來，又是氣，又是惱，四顧茫茫，無處歸宿。想到自己的身世，落地爲人，就是一個窮孩子；五歲喪父，七歲喪母；幾次想讀書，無錢讀不起；落得個目不識丁，一再受人欺騙；並且幾乎被人打死。受別人欺騙，那還是無關痛癢的人，猶可以說；想不到至親至戚，也忍得昧着天良來欺騙他。這使他太傷心了，他越想越氣，越想越惱，不由得氣惱成病，無力掙扎了。

武訓早已是無家可歸的人了。這時只得拖着疲憊的身子，帶着傷痛的靈魂，回到本

村的破廟中，把僅有的一條破被子，蒙頭大睡，三天三夜，不飲不食，昏昏沉沉，不省人事。最後，他大澈大悟了。他因着慨歎自己的命運，又想到天下和他同命運的人，正不知有多少？自己因着貧窮唸不起書，天下因着貧窮唸不起書的人，正不知有多少？自己因着不識字到處被人欺，天下不識字同樣被人欺的人，正不知有多少？他想來想去，就決定把自身的不幸，丟在腦後；立誓要拯救後一輩和他同命運的人。他要興辦義學，使他們無錢也能讀書，使他們讀了書不再被人欺。他立定此志，他興奮了！他快樂了！他不再氣惱了！他的病豁然全愈了，自那一天起，就拋棄了他的傭工生活，仍然度着他的乞丐歲月，當日，他從破廟中，忽然跑出來，滿街上跳躍歡呼，若瘋若狂。並且高唱道：

「杠活受人欺，不如討飯隨自己；別看我討飯，早晚修個義學院。」

一時驚動了街上的人都佇足看他。並且彼此笑問道：「那不是武七嗎？看他像走屍般的得了什麼病呢？」武訓原來沒有名字，因為他排行第七，人都喊他武七。又因他生的醜陋，看樣子糊里糊塗，就給他起了一個綽號，叫「豆沫兒」。這個綽號，小孩子們最喜歡喊叫他。當他在街上狂歡高歌的時候，一羣小孩子都跟在他的身後喊道：「豆沫兒瘋了！快來看瘋子呀！」也有頑皮的孩子，就用瓦石追着擲打他。當天的工夫，全武家莊的人，都知道武七瘋顛了。

八

武訓自從那日狂歡以後，他的新生命就開始了。他並非不知道辦義學是件難事，尤其是一個叫花子來辦義學，更是難上加難。但他既然下了決心，無論怎樣困難，他也不怕。他有極大的信念，相信他的義學必能辦成。他完全換了一副快樂的精神，去獻身他理想的事業。他除了乞討積蓄以外，又想盡了種種弄錢的方法，作他辦學的準備。他心裏想：走着瞧吧！

武訓既然要作一個新人，他的面貌裝扮也要改換一下。他首先找到一位剃頭匠，問道：「你要收買髮辮嗎？」剃頭匠說：「自然收買，多少錢一條？」答道：「一串錢一條。」剃頭匠說：「你有好多髮辮呢？統統拿來好了，我都要。」武訓順手擲過他的髮辮道：「我就先賣這條給你，你就剃牠走罷。不過剃時要當心：頭頂左邊，請你爲我留下一撮毛，修理得像桃形一般，其餘統統剃光。」說得那位剃頭匠笑起來，就說：「豆腐兒，去你的！不要來搗蛋！辮子是當今皇上叫留的，誰敢給你剃去？而且像你這醜八怪的樣子，已經夠人看的了；若是照你出的花樣一修理，那不是活要人命嗎？我問你，你想幹什麼？快去討你的飯罷！」武訓又懇求着道：「你儘管把我的髮辮剃去，我决不

怨你，我可以向你發誓！反正我又做不了官，要辮子幹啥用呢？你給我照樣修理，就從辮子的價目中扣下手藝錢好了。」剃頭匠笑着說：「你已是二十多歲的人了，還作小孩子打扮，不怕人笑話嗎？」武訓說：「你不要管，照着我的樣子剃就是。」那位剃頭匠也只得如法炮製了。當時，賣髮辮，剃頭，找回來的錢還有九百餘文。這便是他義學最初的基金。

過些日子，他又去找剃頭匠，爲他剃去左邊的一撮，又在右邊同樣的留起一撮來。如此交換着留留剃剃，一直到死。這是他精彩的改裝。他的意思，是要從此改扮一個丑角，叫人看了開心，容易乞討，容易籌措義學經費。他當時有兩只歌，紀念這事。唱道：

「這邊剃、那邊留、修個義學不費愁。」

「這邊留、那邊剃、修個義學不費力。」

武訓的樣子，本來生得醜陋：扁嘴，狹額，身材雖然高大，却是不男不女的樣子。而且說起話來，也帶着幾分女人的聲音。如今又把自己的頭顱作踐成奇形怪狀，身上的衣服自然是各色的補綻，真是一位活現的丑角了。他每天沿街乞討，口裏只是喃喃不休的「義學長」「義學短」。人人都這樣說：「武七恐怕是害了義學症罷？」從此「義學症」

一名，又成了他的第二綽號。他自己也很喜歡這個名子，還爲這個名子編了一個歌，到處歌唱。

「義學症，沒火性；見了人，把禮敬；賞了錢，活了命；修個義學，萬年不能動。」

九

舞台上的丑角，多半是遊戲人生；他這個丑角，是悲憫人生。不過人們不認識他，反而常常要笑這位悲憫人的人。武訓並無奢望，他所希求的，就是人家肯來要笑他。果然自他登場以後，人人覺得他怪好玩，怪開心；也就樂意給他東西，或是銅錢，或是食物。因此他每天乞討的，總是吃不完。討來的錢，自然是好好的積藏起來。食物呢，檢零碎的粗糙的自己吃，留下完整的較好的出賣，變成錢積蓄起來。有人問他：「爲什麼不檢好的吃，偏吃壞的呢？」他就唱着答道：

「吃好的、不算好、修個義學才算好。」

有時到人家中乞討，遇到吝嗇的人家，不但不給他，甚至罵他一頓。他也不生氣，還是笑嘻嘻的唱道：

「不給俺、俺不怨、自有善人管俺飯。」

「不強要、不強化、不用着急不用怕。」

接着又唱：

「俺化緣、你行善、大家修個義學院。」

也有脾性不好的人家，討厭他的囉唣，不耐煩看他的儂模樣，不耐煩聽他的「義學歌」，就動起氣來呵叱他出去。這時他却有更驚人的表演，更精彩的唱詞。

「大爺大叔別生氣、你幾時不生氣，俺幾時就出去。」

人家聽了這歌，要生氣也不敢生氣了。因為你越生氣，他越不出去，他正在等着給你老人家消氣呢。也只好給他東西，讓他好好的走出門外。

有的人家討厭他上門來麻煩，往往縱使惡犬去咬他。但他對於這惡犬的來襲，似乎並不在意。而且還同樣的唱歌給牠聽：

「黑狗白狗你別咬、豆沫來到了！」

那些惡犬聽了，也就不再露牙狂吠，反而搖着尾巴，俯首帖耳的不作聲了。

武訓不但討來的好飯捨不得吃，甚至把壞一點的也賣給別的叫花子，自己揀菜根芋尾來充飢。有人問他爲什麼這樣的賤骨頭，專揀人不吃的東西來吃呢？他唱道：

「食菜根、食菜根、我吃飽、不求人；省下飯、修個義學院。」

「吃芋尾、吃芋尾、不用火、不用水；省下錢；修個義學不費難。」

他到人家討飯時，人家常常給他清水喝。他有時先洗臉，後喝下。人家問他：「這髒水那裏能喝呢？」他又唱道：

「喝髒水、不算髒、不辨義學真骯髒。」

如果遇見樂善好施的人家，多給他一些錢或是食物，他便喜歡得打跪叩頭，唱出以下的頌揚歌詞：

「我要飯、你行善、修個義學你看看。」

「你們行善俺代勞、大家幫着修義學。」

「不嫌多、不嫌少，捨些金錢修義學。又有名、又行好、文昌帝君知道了，誰教你子子孫孫坐八抬大轎。」

武訓除了乞討以外，更隨時隨地想出方法弄錢。他常常給人家推磨。推磨，就是用一根長棍，穿到磨繩上，推動上層磨石旋轉。先把麥子磨碎，再把磨碎的稈子，收到籠裏去來回篩打，漏下來的，就是麵粉。北方的饅頭，都須經過這遍手續。其他雜糧麵的食物，也是如此。武訓爲招攬這宗生意，就常常在街上高叫：「推磨了！推磨了！」若是有人出來僱用他，他便唱着講價道：

「推磨、推磨、一斗麥子六十個（六十文制錢）。管推不管籠（篩麵）、管籠錢還多。」不過山東的鄉間，只要有十畝田以上的人家，磨麵多半是用牲畜。最普通的是用驢，其次用牛；間或也用驃馬。牲畜的用法，是先用「格拉」（即是套在牲畜項間的工具）圍在他的項間，再用套套在磨棍和「格拉」上，就可讓牠拉起磨棍走。這樣上層的磨石，即可旋轉起來。這雖然省了人力，但是牲畜的糞便，却不知何時遺洩，因此用牲畜拉磨，是必須預備下乾土摃磨道的。武訓恐怕牲畜奪了他的生意，抓到這個弱點，又編造了一個歌詞，極力表白僱用他推磨的好處。他唱那歌詞道：

「不用格拉不用套、不用乾土摃磨道。」

可見僱他推磨，比使用牲畜拉磨好多了。反正氣力是他自己的，他既不知奸滑，又索價不多，所以人家都樂意僱用他，他也因此得了不少的錢。在他立志辦學的初期，這一項

實是他收入的大宗。

十二

武訓不但推磨賺錢，還會捻線纏線。捻線，就是把破布斷線，或是捻成捆物的繩子，或是捻成推車的絆帶，用途不一。纏線，就是用廢絮爛線，經過一番技巧的心思，把廢絮團在裏頭，再把爛線理清或接起，纏成線蛋，也叫線球，可以作兒童的玩具。這些布絮爛線，都是人家棄了不用的，或是人家送給他的，或是在路上檢來的。他都能廢物利用，製成他的貨品，出售賺錢。每當他捻線繩纏線蛋的時候，他便反來覆去的唱道：

「纏線蛋、纏線蛋、早晚修個義學院。」

「纏線蛋、纏線蛋、修個義學不犯愁。」

他的手工很好，價錢又便宜，所以每一尋繩捻成了，人人爭着購買。每一線蛋纏好了，兒童們也是恐怕買不到手。最有趣的，他一面唱着歌，一面玩弄線蛋給小孩們看，因此每個兒童都喜歡他。

十三

武訓不但捻線繩纏線蛋，他還到處給人家晒糞、鋤草、拉砘子。晒糞，是從糞坑裏把濕糞弄出來，再攤到廣場裏，一天翻騰幾十遍，晒乾收起，預備肥田用的。這種又髒又臭的工作，誰也不願意去幹；而武訓幹的却是很帶精神。鋤草，是用一具鋤刀，把穀草鋤碎了，預備餵牲畜用的。這是一種很危險的工作，一人持草向刀口裏填，一人握着刀柄拾起落下的切，稍不留心，就可切斷手指。武訓常是爲人填草，但他很坦然的作去，也未受過什麼傷害。什麼是拉砘子呢？這是北方獨有的農作方法。砘子的製造，是用一對小石輪，中間貫穿木軸而成的。再由木軸的兩端用繩子拴好，接上一條長繩和絆帶，斜套胸前，就可也拉着走。砘子的重量，約有百餘斤。兩個石輪的距離，約有一尺寬，是要配合雙犢畦隴的。當春天種穀子和高粱時，犢在前頭下種，最好隨後有人拉着砘子砘去，這是爲的種子入土實在，又不至風乾的緣故。拉砘子，也是一種耗費氣力的工作，但武訓決不怕勞苦。並唱道：

「給我錢、我砘田、修個義學不費難。」

有時他在街上把三件工作，合攏在一氣，高唱叫賣道：

「晒糞、鋤草、拉砘子、來找。管黑不管白、不論錢多少。」

他自從當長工數次受騙，就再不上當了。當天的氣力當天賣，明天再說明天的。所以他

的歌唱中，才有「管黑不管白」的話。這就是說不管工作完不完，天黑了就得住工算賬。

十四

武訓一天到晚，沒有片刻的休息。別人不屑幹的事，他幹；別人不肯做的事，他做；更有別人不會做的事，他會。他爲人家打轆轤灌田，爲人家用石臼舂米。他會用軋車軋棉花，也會用紡車紡線。這些工作，又勞苦，又煩心，得的錢又少；但武訓却不是如此看法，他願受勞苦，他最有耐性，他以爲得一錢多一錢，細水不怕長流，否則他的義學何日辦成？他永遠是快樂的，他討一天飯，或是作一天工，晚間回到破廟裏，把討來的食物一清理，把賺來的工錢一結算，若是時候還早，再從事他捻線繩纏線蛋的工作，待得瞌睡來了，他就一躺，便呼呼入睡。他覺得必須如此，才可心安理得。第二天醒來，又是照舊如此。他不好說話，只愛唱歌。他所唱的，就是他所行的；他所行的，也就是他所唱的。他無時無事不在唱歌，無思無想不在義學。有一次，廟殿上的瓦忽然掉下來，打得他頭破血流，這在別人必是極難忍受的，而武訓反因此又編了一支歌。歡歡喜喜的唱道：

「打破頭、出出火、辦個義學全在我。」

十五

武訓週身都充滿了興趣。他憑着這種興趣，也常常要把戲給人看，博得人家的笑樂，藉此也可賺到幾文錢。他有一種「豎蜻蜓」的本領，也叫「拿大頂」，就是兩手扶地，兩腳朝天的一種姿勢。他豎起蜻蜓來，能支持半個時辰不倒。他並能一面豎起，一面爬行，這叫做「蝎子爬」。每當廟會和集場的時候，他就前去要這套把戲了。他一面表演一面唱：

「豎一個、一個錢；豎十個、十個錢；豎的多、錢也多；誰說不能興義學？」
 「爬一遭、一個錢；爬十遭，十個錢；修個義學不費難。」

十六

武訓還有時在地下學馬爬，供小孩們騎弄，也可得錢。往往一羣小孩子，都爭着去騎他，讓他爬行，作父母的也在旁觀看。這個下來，那個上去，也許二三小孩同時騎上。他很認真的爬來爬去。也是一面爬着一面唱道：

「我作馬，讓你騎；你出錢；俺出力，辦個義學不費事。」

「騎的穩、爬的快；俺高興、你自在，修個義學永不壞。」

十七

武訓不但作出可笑的把戲向人討錢，他更作出可怕的舉動求人施捨。他有時倒提着一條蛇作吞食的樣子，人多驚畏，立時就擲錢給他。他說：「不要怕，看我吃了牠！」眼看着一條小蛇就被他吃到肚裏了。他接着唱道：

「蛇可食，不要怕，修個義學全在我自家。」

他有時拿蝎子玩耍來討錢，人或問他道：「你敢吃蝎子嗎？」他立時把蝎子吃了。

並且唱道：

「吃蝎子、吃蝎子、修個義學我的事。」

他有時拿破磚碎瓦來吃，向人討錢。人人都笑他說：「武七，你真是瘋了！磚瓦可不能吃罷？」他立時把碎瓦片吃下去。接着唱道：

「破磚碎瓦、都能消化；不能修義學、才惹人笑話！」

十八

武訓因為急於籌措義學的款項，甚至竟有毫無心肝的人，拿出幾文錢來，引誘他吃屎喝尿，他也坦然的接受了。並且他爲這件事，當時也有唱的歌兒，至今還流傳着；但是我不忍寫下去了！他在世人的輕視、譏笑、和種種侮辱之下，辛辛苦苦，牛馬一般的操作着，度着非人的生活，好幾年的工夫，才積了一宗錢。那一宗錢的數目，有人說是六串的，有人說是九十串的。我想他那樣想盡方法來乞討，幾年的努力，斷不至僅存六串的數目，也許九十串的說法可靠些。再加上那承分的祖產二畝，賣了一百二十串。兩下合起來，共有二百一十串。他心裏想，這些錢也算得一個數目了，總得存放一處安善的地方，讓他年年生息，義學才可以早日辦成。後來他訪得館陶縣塔頭村有一位武進士，姓婁名嶽嶺，是一個誠篤君子，就想請他代爲存放。他想到將來本錢生利息，利息加入本錢，本錢再生利息，如此滾下去，錢便越積越多了。那時他真是有說不出來的快樂。順口唱道：

「興義學、沒心煩、現在已有二百一十串。」

「存本錢、生利息、求求館陶的婁進士。」

那想到了婁進士的門前求見時，婁家的僕人見他是個瘋瘋癮癮的叫花子，要趕走他，他死也不走。只是雙膝跪着唱道：

「不要米、不要麵、只求進士老爺見一見。」

後來鬧的婁進士知道了，就親自出來問他是幹什麼的，他才把來意說明。婁進士很受感動，立刻答應了他的請求。從此，武訓積下錢，就存到婁進士家裏。

十九

又過幾年，他的錢越積越多了。聽說本縣柳林鎮有一位文舉人，姓楊名樹坊，家中有田數頃，爲人公正廉明。武訓覺得這又是存放錢的一個好地方；並且還是同縣，那就更方便了。於是他又跑到楊府求見，楊家的差人，也以爲他是個叫花子，求見主人，必無好事。哀求數日，也不給他傳達。他一直在楊家門前跪了五天，差人才覺得有些奇異，終於爲他通報引見了。楊樹坊初見他時，當然也是問：「你要錢嗎？」武訓跪下答道：「我不向老爺要錢，我是特來懇求老爺替我存錢的。」楊樹坊猛然聽了這話，自然驚疑不定。他便很誠懇的把討飯積錢，要興義學的原原本本，述說一遍。立時感動了樂善好施的楊樹坊，急忙拉他起來，不但答應了替他存錢，並且極願幫助他的義學成功。當他辭別楊府出來時，楊家另一差人追問他道：「你想假借善名來騙錢發財嗎？」他便對天盟誓，唱道：

「我積錢、我買田、修個義學爲貧寒。誰養家、誰肥己、準備上天雷神鑿！」

二十

武訓自從娶峻嶺楊樹坊爲他存錢生息，他覺得前途放了光明，辦義學就更有希望了。因此，他討飯愈加認真，一天跑百餘里路，乞討幾十個村莊，也不覺疲倦。作短工愈加努力，一人能幹數人的工作，縱然累的汗流澆背，也不嫌勞苦。要把戲愈加出色，想出種種的方法使人開心，只要肯給他錢，怎樣被玩弄，也是甘心情願。他這樣的勤勤懇懇，又過了幾年，錢就越積越多。有一天，武訓爲他的錢算了一筆總帳，已有九千吊了。他心裏想：放錢生息，固然是個辦法；但不是最可靠的辦法，不如把現在所有的錢提出一大部分來，購置一些田產，作爲將來的學田，風又吹不去，雨又淋不走，而且年年還可以生產，這才是最穩妥的打算哩。他的意思一決定，就跑到楊樹坊的家裏，把他的計劃報告了楊樹坊，請他出來主持購買學田。當時柳林莊附近一帶，有地三百餘畝；不過其中有許多地，有的低窪怕澇，有的且多城沙，未經開墾成熟，價值雖是便宜，生產却很細微。楊樹坊覺得這種沒有多大生產的地，還是不買的好。武訓說：「不要緊，咱們可以買下來。」並且還唱道：

「只要該着義學發、置地不怕置城沙。城也退、沙也刮、三年以後無城沙。」

「只要該着義學興、置地不怕置大坑。水也流、土也壅、三年以後平了坑。」

楊樹坊見他意志堅決，也就幫着他那一帶的地大半買下了。

二十一

一天，武訓在街上討飯，忽然遇見多年不見的哥哥，就問道：「哥哥，要到那裏去呢？」他哥哥說：「我正是來找你呀！」他問：「找我做什麼？」他哥哥說：「我聽說你這幾年情形很好，田地就買了數百畝，你何必還討飯呢？」他說：「那不是我的地，那是學田哪！」他哥哥說：「什麼學田不學田，分給我幾畝種種罷。這幾年，我真是窮的可憐！兄弟呀，你不給我地，也得給我錢。老劉的賭債，真是逼死人了！」武訓聽了這話，立時對他哥哥唱道：

「我的事、你別管、兄弟析居不相干。」

「衆人錢、不養家、養家雷辟火龍抓。」

他一面唱着，一面揚長而去了。他的侄子們又向他要錢，也是分文不給，只是唱這類的歌給他們聽。可是後來，他聽說冠縣張八寨有位孝婦，是張春和的妻子陳氏，只因

丈夫出外十年，家貧如洗，終日靠賴十指針線，孝養婆母；有時接濟不上，即乞食度日。武訓聽得陳氏的賢孝，非常感動，慨贈良田十畝。當時的人無不詫異，武訓便唱道：

「這人好、這人好、給他十畝還嫌少。」

「這人孝、這人孝、給他十畝爲養老。」

這兩件事作一對比，就可見到武訓的精神了。

二十二

當這時候，武訓又受了一次欺騙。他積錢日多，大的數目，或是仍請楊樹坊代爲存放，或是繼續的購買學田；較小的數目，便在鄰村的富家存放，也並沒有出過差錯。於是他的胆子便大起來，東也放款，西也放款。因爲他的賬目，愈來愈複雜了，就請他的一位族孫名叫武茂林的替他管帳。茂林爲人忠誠，這是武訓信得過的。自他得到這個好助手，他就更放心了。放債討息，差不多也是茂林去替他辦理。

不料館陶縣有位姓鄧的，欠了武訓許多錢，鄧某不但不還債，更對他大罵起來；反說武訓無賴，說他不要臉的來敲詐錢。武訓當時哀求道：「我雖是討飯的，却從沒有敲詐人家的錢。你真是想賴我的錢嗎？可憐我的錢都是向人家一文一文乞求來的，不是輕

易可以積存的呀！請你不要再說沒理的話了。」邵某氣沖沖的說：「沒理，誰沒理？你自己才沒理呢！你要是有理，拿字據來給我看，看姓邵的欠你窮叫化子多少錢！」原來武訓以為邵某是可靠的，就沒有請人寫立字據；這時竟提出字據的話，又叫他有什麼法子呢？只得氣憤憤的唱道：

「人憑良心樹憑根，各人只憑各人心。你有錢，我受貧，準備上天有異神！」

這筆帳，竟成了壞帳。後來連一文錢也未得收取。武訓自立志興學以來，終天都是快樂的。這一次，又觸着他的隱痛了。他想到張舉人造假帳來騙他遭了毒打的事，想到姨丈也造假帳來騙他傷了親誼的事，更想到為那位秀才貼錯春聯尅扣工錢的事。如今這位姓邵的又逼他拿字據來看。這種種吃虧上當，固然是因為自己愚誠可欺；但自己不曾讀書識字，實在是唯一的大原因。他轉而又想：讀書識字，就是為的欺騙人嗎？因此氣鬱成病，又躺在破廟中千思萬慮。幸而有茂林親為服侍，過了幾天病才好了。

二十三

武訓籌辦義學已有三十年的努力了。因為他的一片至誠，鄉鄰多受感動。有一位郭芬先生，於光緒十二年的冬天，首先捐出柳林鎮東門外的一塊地，作為義學的基地。這

事使武訓高興極了，就對那位郭先生叩頭致謝，稱他是大善人。他立時親到各處，購買磚瓦木料。材料買齊了，就和楊樹坊等，計劃興建學舍的辦法。第二年春天，即開始建築柳林鎮的義學，楊樹坊親為督工，村人也樂與相助，不到幾月的工夫，二十餘間的高大瓦房，即告落成。在這建築的期間，武訓真是從心裏喜歡，忙的連飯都顧不得吃，這裏看看，那裏瞧瞧，一時當監工的，一時又充小工，嘴裏不住的唱着他的「義學歌」，往往惹得人家都笑起來。這是武訓有生以來的第一次大快樂。

學舍落成以後，武訓便和楊樹坊及當地熱心的人商議籌備開學。武訓以為最重要的是請好老師。當時他們都說：「壽張縣有一位文舉人崔隼先生，是最有學問最有道德的，但聽說他家道小康，不肯出來作事，可不知能請到不能請到？」武訓聽了這話，就說：「我去試試看。」立時跑到壽張縣崔先生家裏，長跪不起，請他可憐可憐不識字的窮孩子。崔隼為他精誠所動，急忙拉起他來，慨然答應去為他教學。

教師請妥了，武訓又到各村的窮人家裏勸他們送子弟到他的義塾中去讀書。有的人說：「我們的孩子打算叫他們長大了，扛活掙飯吃哩。像我家這樣窮，讀了書又有什麼用呢？現在他們已能幫着在家做事了，實在也沒有工夫去上學，多謝你的好意吧！」武訓也是長跪乞求，很誠懇的說道：「上學是好事呀！我因為討飯吃，上不起學，才屢

次受人欺騙。就是將來打算叫他們扛活，也必須要認得一些字才好。我不能多說什麼，窮孩子上學的日子到了，不要再耽誤他們的終身吧！」人家見他來意誠懇，被他感動了，才允許孩子們去上學。

武訓把開學的事，忙了數月，才算籌備妥當了。義塾的名字，公議爲「崇賢義塾」。光緒十四年的春天，遂正式開學上課。學生五十餘名。教師就是那位崔先生。當時楊樹坊婁嶺，還有地方上的熱心人士，都來參加這個隆重的典禮。大家深爲武訓精神所感動，其情緒的嚴肅熱烈，就可以想像而知了。武訓當衆敦請楊樹坊爲學董，主持義塾的一切，衆人一致贊同；自然楊先生也是義不容辭的。從那一天起，武訓三十餘年的偉大志願，才算達到了初步的實現。

就在開學那一天，武訓預備了豐盛的筵席，來款待老師，請楊婁諸紳士作陪，而他自己，却恭恭敬敬的鶴立門外。在座的人很覺不安，自然請他進來同坐。再三請他，他也不肯。並且說：「我決不敢和諸位老爺們同坐，我必須在門外站着，才覺得心安，才覺得快樂。」武訓眼見他的義塾開了學，一羣學生們，天天都興高彩烈的來上學，一片書聲琅琅，他聽着比什麼音樂都好聽。這時他才略爲放心。每天仍過着他的乞丐生活。但武訓對於老師的授課，是否勤惰；對於學生的讀書，是否用心；他總是時刻不斷

的暗中察聽。每當討飯的餘暇，就到義塾裏去看看，也說不定他是什麼時候來，或者一天來幾次，或者幾天來一次，來時總是笑謎謎的十分快樂。有一次，他來到義塾，看見學生都到齊了，只是看不見先生。他便問道：「老師呢？」學生說：「老師睡覺還沒有起來哩。」武訓便悄悄的推開老師的門，正見老師尚在呼呼大睡，他不敢驚動老師，就恭恭敬敬的跪在他的床前不住的流淚。等待老師醒來，猛然見到這種情景，心中還不知因着何事。正要問他的時候，武訓才說：「老師，學生們早已到齊了。」這句話，說得老師驚惶慚愧，從此再不忍得晚起了。他見到頑皮不用功的學生，也是長跪不起來規戒他。往往把學生感動哭了，他才慢慢的起來道：「好孩子，不要哭！以後謹守規矩，專心讀書就是。」他如果看出老師勤苦的教誨學生，便前去長跪致謝。有一位學生，名叫趙光遠，非常用功，據老師說，每次考試，都名列第一，他就當眾跪下獎勵他。因此，義塾的師生，教的熱心教，學的喜歡學，一年的成績，就勝過其他的私塾幾年。

二十四

學董楊樹坊和婁峻嶺兩先生，因深受武訓的感召，以爲此等異人，不可不爲表彰，就相偕去見堂邑知縣郭春熙，稟明武訓討飯興學的始末。郭知縣大爲敬佩，並且親到鄉

間去視察。果然見到義塾的精神與別的私塾大大不同，就贊美不止。適逢武訓討飯歸來，他也是暗中來視察的。別人就告訴他知縣在此，並且對他辦的義學大加稱贊。武訓遂去見知縣，叩頭致謝。郭知縣親自扶他起來，和他談話，對他倍加獎勵。並見他衣服襤褛，即贈給銀錠十兩，叫他換換衣服，武訓不受。知縣一定請他收留，他才很恭敬的接過來。但他決不使用這錢，仍存放起來，作爲辦學之用。

二十五

不久，山東巡撫張曜也聽說武訓討飯興學的事了。就下令堂邑知縣，說要傳見武訓。後來知縣親自陪往去見巡撫，他仍是穿着襤褛衣服，一手提着破藍子，一手拿着打狗棒，態度非常自然。當問話的時候，他一面答話，一面還不住的捻線繩。這事驚動了所有巡撫衙門的人，都在等着想一見這位興學的異丐。張巡撫問明他興學的經過，也不禁肅然動容，認爲是國家的祥瑞；而偏偏又出在他的治屬，自己也覺得無上光榮。即吩咐管庫房的拿出二百兩銀子獎勵他。又賜給他一種黃布鈐印的綠簿，讓他容易募化，續辦義學。當時武訓不甚明白，就問巡撫道：「這些銀子，是不是叫我拿去辦義學的？這種黃簿子，是不是准我拿去捐錢辦義學的？」巡撫說：「極是，極是！」到這時，武訓才

跪下連連向巡撫叩了許多頭，很高興的離了巡撫衙門。

二十六

巡撫張曜自從傳見武訓以後，認為乞丐興學，實是千古奇蹟。這樣志行卓絕的人，理應極力表揚，以厲薄俗。當即奏請皇上恩賜建坊，旋蒙清廷批准了。今將奏請及御批原文錄於下：

再據署堂邑縣知縣郭春煦詳稱紳士選用訓導楊樹坊等公呈：縣民武宗禹之子武訓，自幼失怙，其家極貧。事母崔氏，曲盡孝謹，與兄武讓，亦極友愛。質樸勤儉，每年傭值餘資，積蓄生息，陸續置地二百三十畝有奇，計地價京錢四千二百六十三串八百七十四文，全數捐為創造義學經費。適有鄉人郭芬捐助柳林集東門外基地一畝八分七厘，遂建義學瓦屋二十間。所需工料，武訓又獨捐京錢二千八百串，鄰村公捐京錢一千五百七十八串。已於本年春間落成，延師課讀，生童三十餘人，外課生等二十餘人。竊觀鄉里義舉，身登貴仕家擁厚資者，尙不肯倡捐辦理；武訓以貧苦小民，節衣縮食，罄半生之積蓄，以成義學，洵屬急公好義，行誼可風。呈請詳報奏獎，前來。臣查武訓捐助義學經費，統計七千餘串，合銀二千兩以上，核與建坊之例相符。仰懇天恩，俯准堂邑縣民武訓自行建坊，給與『樂善好施』字樣，以示旌獎。謹附片具陳，伏乞聖鑒訓示。山東巡撫張曜謹奏。」

「光緒十四年九月十九日奏，奉硃批：『着照所請，禮部知道，欽此。』」

我們看了張曜的奏片，他所根據的原呈請人，對於武訓的生平事蹟，是恐怕言過其實，聳動天聽，反招罪尤；所以他們的原呈中，未敢將他討飯興學的始末如實呈報。而張曜的案語，也把親自傳見一層省略不言，只按他捐錢的數目，爲「合於建坊之例」奏請給與「樂善好施」字樣了事。其實這「樂善好施」四字，就能包括了武訓的精神嗎？但武訓是全然不管這些虛榮的，他只知盡上他的心力，去完成他的志願，此外他什麼都不管。不久，「樂善好施」的牌坊也巍立在柳林鎮的大街上了。他天天走來走去，如同沒有看見一樣。有人指着對武訓道：「這是當今皇帝爲你豎的牌坊呀！」他說：「決不是爲我，大概是讓我們好好的辦義學吧。」說完就急急忙忙的跑過去，恐怕人家儘着和他囉唣。

二十七

五十歲以後的武訓，就不大賣苦力了，即使他肯賣苦力，人家也不好意思再僱用他，除非在生疏的地方，間或爲人拉拉車，挑挑水。要把戲的方法，也不採用了。採用也無效，因爲他的名氣已大，作父母的不許小孩子再玩弄他。但是照常討飯，照常撿線；

依然住破廟，依然吃粗糧；還是如苦行頭陀，到處募化；設法積錢放錢，或是購買學田：無時無刻不在勤勞着。學生們受了他的恩惠，看他天天這樣辛苦，心中十分不安。屢次請他改變生活，請他到塾中居住，他一概不聽。一次，全塾的學生跪下向他請求，他才對他們解釋道：「善人施錢，是叫我興辦義學，爲窮孩子們讀書識字的。我若是自己享受，那就是欺騙善人了。這違背良心的事，我是決不幹的。而且我只有快樂，毫無苦惱。你們好好的讀書吧，不要常是牽掛着我。」當地紳士們，也有勸他不要這樣自苦的。他的回答，總是說：「我不苦，我快樂得很，我還要這樣的快樂下去！」

二十八

武訓雖是照常度着乞丐生活，但自從柳林鎮的義學開辦以後，社會上已對他有了深深的認識。巡撫賜給他的緣簿，清廷獎許他的牌坊，也有了很大的作用。於是紳士富戶見了他，都樂意捐助。他有時到其他私塾去募化，學生們也是爭先恐後的來捐錢。他還常常印些善書，遇到廟會集場，就攤出贈人，他雖聲明不要錢，但大家敬佩他的人格，反到給他的錢更多。

這時，武訓已有五十三歲了。興學的事業，可說是成就大半。將來添設義塾，也不

會再有何等的困難。他自幼父母俱亡，雖有一位胞兄，也和他志願不同。在一般人看來，他是一位零丁孤苦的人。於是就有人勸他成家立後，他常是笑的要發瘋，一面撫摩他的頭顱給人看，就說：「憑我這副頭臉，也要討老婆嗎？」接着唱道：

「不要老婆不要孩、以修義學爲生涯。」

「不娶妻、不生子、修個義學才無私。」

有一天，堂邑知縣和當地紳士，公宴他。又勸他娶妻立後，並且責以大義。他又笑着唱道：「人生七十古來稀、五十三歲不娶妻；親戚朋友斷個淨、臨死落個義學症。」

可是他自己雖立志不娶，却慣好替人作媒。他四十歲以後，辦義學的名聲已經傳出，許多人就對他敬重信任了。因此，他到各家討飯時，多聽其自由出入。一般婦女們尤願和他接談。他見人家「到成婚年齡的男女，便對他們的父母說：「我給少爺提個媒吧！」或說：「我給小姐提門親事吧！」人家都知道他向來不說謊話，也就樂意信託他。他到男女的兩家來回一說，婚姻便告成了。他往往很得意的唱道：

「義學症，做媒紅，拈樁親事容易成。」

靠替人說媒，也是他義學收入的一宗。每一件親事說成後，男女兩家各給銅錢一串或數串。到結婚時謝媒人，他也前去；但不吃人家的酒席，只要點饅饅和熟菜，拿去賣了

，把錢積起來。到他五十多歲的時候，幾乎包辦了那一方的男女親事，簡直是一個活月老了。

二十九

武訓晚年討飯的情形，和以前大不相同。以前是挨門挨戶去討，有的給他，有的不給他。這時人家一聽見武訓在街上唱，唱的自然是義學歌，各家便爭着出來請，吩咐小孩子硬向家裏拉。聽說小孩子因爭拉武訓，便彼此誇稱自己的飯菜好，往往因此打起架來，還得武訓給他們勸和。因此，他每被拉到一戶人家去，搬坐的搬坐，添飯的添飯，那種受人歡迎的情景，真是無法形容。到這時，他天天吃不了的飽飯；臨去時還送些佳美的食物，讓他帶着走。

三十

武訓積錢既是較前容易，他的義塾就日見擴充，日見發達。他的名聲，已傳遍了臨近幾縣。館陶縣鴉兒莊千佛寺的主持僧人了證，因敬慕武訓的人格，也在寺旁成立義塾。但是款項很少，不能維持。武訓聽得這種消息，以為又得到一位同志，立刻跑到館陶

縣去見了證，二人談得十分投契，即結爲好友。武訓就把年來繼續所積的錢，捐出三百串來，請了證主持擴充，好多收一些窮孩子來教養。從此這個義塾，才算正式成立了。塾址仍就千佛寺的近旁，加以擴充。義塾的名字，就叫「鴉莊義塾」。但那個塾師的姓名，現在不能確定。當時武訓聘請的好教師，除崔隼外，還有聊城的顧仲安，博平的曹連枝，清河的滕繡封等。不知鴉莊的塾師，果爲何人？

三十一

傳說在這時候，清廷又頒封「義學正」的名號，並賞穿「黃馬褂」，讓他到知縣衙門去謝恩。當他去時，叫他跪下聆聽聖旨，他不願跪；叫他穿起黃馬褂叩頭謝恩，他不願穿。經過知縣解釋道：「這都是與義學有關的事呀！」他才趕快穿起黃馬褂連連叩頭。但他總是對這事不感興趣，他曾唱道：

「義學正、不用封；黃馬褂、沒得用；辦個義學萬年不能動。」

我們可以想想武訓當時穿黃馬褂的情形：憑他那身百結衣，那具「這邊剃那邊留」的頭顱，再加上那副醜陋的嘴臉，單是穿上一件黃馬褂，真是天大的滑稽！好像滿清的皇帝，有意向他開玩笑，使他成爲古今獨步的丑角。

三十二

臨清縣有位紳士，名叫施善政，素聞武訓興學的義舉，久想與他相識。適逢武訓募化到臨清，施善政就請他到家，以盛饌款待。相談數日，十分投契，並且結爲知友。又贊助武訓在城內御史巷籌辦第三處義塾。經過年餘的工夫，那處義塾又成立了，就稱爲「史巷義塾」。這次武訓又是跪請老師，請到的是王丕顯先生。王先生在前清並無什麼功名，可是學問極好，道德最高。自受武訓感動後，即立定志願，不但與武訓相終始，更願把畢生精力獻身義學的事業。武訓死後，他更愛護那個義塾。起初規模最小，經他各處叩頭募捐，年年擴充，到後來成爲三塾中最大的一個。他活到八十餘歲，民國二十二年才去世。從來沒有用過義塾的一文錢，因此得不到妻子的諒解，竟與家庭脫離關係。他所賴以爲生的，據說有個祖傳的藥方，自己製成藥料，每包售三角。他的後半世全靠這點收入，維持生活。病篤時含笑而逝。後人都稱他爲「武訓第二」。武訓自得到這位同志，他的精神，才永傳不朽了。也可見武訓感召的力量，是何等的深厚呢！

「史巷義塾」成立，武訓就請施善政爲學董，主持其事。教誨學生的事，完全付託王丕顯盡力去做。那時武訓已有五十七歲了，他仍是向各處乞討募化，預備繼續不斷的

設立義塾。一月之內，那三縣的義塾中，必有他的數次踪跡。常有人勸地道：「你已老了，也要爲自己打算點送終的事才對，何必還整天到處勞苦呢？」他笑着唱道：

「街死街埋、路死路埋、死了自有棺材。」

三十三

光緒二十二年四月，武訓回到臨清，忽然患起病來。先是住在施善政家，以後病勢沉重，他恐怕死在施先生家裏，才叫人把他抬到「史巷義塾」。當時由他的族孫茂林，和年長的學生，輪流侍奉湯藥。在病勢嚴重的時候，他聽見學生的讀書聲，猶自頻頻張目而笑。終因醫藥無效，直到光緒二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清晨，這位曠代奇人，竟溘然長逝，享年五十九歲。

武訓死後，他的侄子克信前來迎喪。堂邑館陶臨清三縣官紳全體執繩送殯。自臨清史巷義塾起柩，歸葬於堂邑縣柳林鎮崇賢義塾的東偏。各縣鄉民自動參加葬禮的達萬人以上。沿途來觀者人山人海，學生皆放聲痛哭。當時有人互相細語道：

「誰說武訓沒有兒子！」

武訓死後八年，山東巡撫袁樹勋，將武訓生前討飯興學的義舉苦行，稟報清廷，奏

請宣付國史館立傳。旋奉令照准，並准入三縣「鄉賢祠」，得建「忠義專祠」，永享祀典。今將袁樹助原奏摺全文錄下，垂信後世。

「爲義行可風，據實臚陳，請宣付史館，以彰苦操，而資觀感事：竊臣自上年履任，即聞堂邑義丐武七，卽武訓，積資興學，能人所難。光緒十四年九月，前撫張曜奏請建坊，給與『樂善好施』字樣；奉旨：『審照所請，禮部知道，欽此。』欽遵在案。又查接管案卷內，光緒三十年，署臨清直隸州知州莊洪烈，堂邑縣知縣王福曾，館陶縣知縣向植，稟稱：『竊堂邑縣人武七，卽武訓，父宗禹，母崔氏，幼失怙，隨母行乞，所得食必先其母，人皆稱孝。七歲母病歿，武七仍行乞。自恨不讀書，不識字，見鄉塾兒童就學，輒尾隨其後；羣兒頗厭辱之，則大憤，誓必教人人讀書識字。於是晝則行乞，夜則績繭，或與人磨米麥，得一錢存之。他人或與餅餠，食其殘者，而市其完全者，得錢亦存之。漸積漸多，先爲點者所給。繼而里黨欽其行，乃爲存放生息。閱數十年，共積至萬餘串。先在堂邑柳林集捐置地畝，設立義塾。次至館陶見僧人了證在楊二莊（卽鴉兒莊）設塾，喜其同志，資助錢三百千，以贊其成。已而至臨清設塾於御史巷。光緒二十三年四月，病歿於臨清，年五十有九。今臨清城西南有武訓義塾，卽乞人所建，而州人以其名名之者也。訪諸耆老，僉云：武訓行乞三十餘年，未嘗費一錢，甘一飯。或勸置妻室，蹙然曰：有妻則有子，將耗吾資。竟終身不娶。積銖累寸，設學三州縣，宅舍經費惟備。並倩首事董理之，已絕不過問。惟師生有惰者，則長跪其前。因是人多敬憚之，咸

就日多。似此苦操奇行，應請奏知立案，俾免湮沒。』等情。臣查該員等所稟，在武訓之後，故綜敍事實較詳。其所設學塾與捐錢之數，有在前撫臣張曜奏獎以後所設施者。以一乞人興感三州縣，捐資萬餘串，僅尋常旗表，誠恐苦操奇行，不足以示來茲，而風薄俗。自聖詔屢頒，學校踵起，教育義主普及，官立公立之不足，必藉私立以輔助之。

國家又設爲種租獎勵，爲誘掖勸導之具。近數年間，荐紳巨室，偶有薄輸其財產，以求合乎獎勵之數，傳一時之美譽者，此其人已百不一二；若以一乞人，竭數十年之血汗，無絲毫名譽之啟動，不娶妻置田產，惟孜孜興學，以償其必人人讀書識字之素願，其志量品格，卓立乎萬物之表，非所謂人能宏道者與！臣甚敬之佩之！前者，恭逢

恩詔，採訪義行。臣愚以爲如武訓之行，則可謂大義；武訓之心，則可謂至仁。合應仰懇天恩，特降綸音：

宣付史館立傳，以彰奇行。出自

高厚鴻慈，作齊魯蒼生之氣，誦啓庶達乎里閭，洗滌間隙之羞，有志盡成爲豪傑。並據署提學使羅正鈞詳請前來，臣覆查無異。所有養育積資興學，籌懇宣付史館立傳各緣由，除造具事實清冊，分咨國史館、學部、禮部、查照外，理合恭摺具陳。伏乞

皇上聖鑒訓示！臣山東巡撫袁樹謹奏。』

所有武訓生前事蹟，當時國史館已奉令爲之立傳。同時，梁啓超亦爲他特撰興學節略，以資表揚。入民國後，經多數教育家的宣傳，並將其興學事蹟列入教科書中。而南通的代用師範學校竟將武訓畫像與孔子像並列，其名遂喧騰中外了。後人有詩頌揚武訓道：

「莫道乞人無下場，誰如武訓威名場？線頭纏出千秋業，豆沫長留萬古香。」

× × × × ×

附記一

武訓先生親手創辦的三處義塾，隨着時代的不同而演變。截至七七抗戰以前的情形如下：（一）崇賢義塾。校址初在堂邑縣柳林鎮的東門外，有學田兩頃，校舍一處；後移至柳林鎮內，改爲完全小學，共有學生七班。（二）鴉莊義塾。校址初在館陶縣鴉兒莊千佛寺寺旁，有學田兩頃，校舍一處；後移至艾寨張家祠堂，改爲兩級小學，共有學生五班。（三）史巷義塾。校址即在臨清縣御史巷，初成立時，僅有市房兩所，校舍一處，在三塾中規模爲最小；後經「武訓第二」王丕顯先生，募捐擴充，有學田四頃，基金三萬餘元，改爲完全小學，共有學生九班，在三校中規模又爲最大。

此外受武訓先生的感召，而創辦的學校如下：（一）武訓中學。設於堂邑縣城內，爲縣立

師範講習所改辦。(二) 堂邑館陶冠縣境內，各有武訓初級小學一處，是武訓先生的族孫金棟募捐創辦的。(三) 泰安縣泰山附近，有紀念武訓小學十五處，是馮煥章先生獨力創辦的；後又在安徽巢縣分設幾處，均名為紀念武訓小學。(四) 綏遠包頭一帶，有紀念武訓小學二十餘處，是段繩武(承澤)先生獨力創辦的。段先生是軍人，曾充師長副軍長之職。因受武訓感召，不獨毀家興學，而且毀家移民，從事墾務。在綏遠包頭一帶，卓著成績。如果說王丕顯先生是「武訓第二」，則段繩武先生就是「武訓第三」了。但他更願將武訓精神輻射出去，以謀全民的幸福。段先生在世僅四十四歲。於一九二九年七月十三日，病故於四川歌樂山中央醫院。我想另為專文紀念之。

附記二

山東自北伐成功以後，武訓各校負責人，即議定於每年國曆十二月五日，為先生誕辰紀念日。各校每逢是日，即開會紀念。二十三年臨淄武訓小學，曾擴大舉行先生九七週年紀念大會一次，徵集各方名人撰文，印製九七紀念冊一本。並於臨淄公園北端鳳凰嶺，建紀念亭一座，亭額係于院長右任所書。紀念亭四周植松數百株，樹紀念碑一方，碑文係名書家華世奎所書。開會時，教育廳長何思源親臨參加。不久由何廳長主持，於紀念亭中更立武訓先生石像一尊。至一六年十二月五日，為武訓先生誕辰百週年紀念日。由三校校董聯合呈請教育廳發起百週紀念

大會，並在教育廳成立籌備會。議定籌募鉅款，擴充武先生陵園地址，建築新式墓祠堂。又請雕刻家丁雲樵在北平雕刻漢白玉石像（漢白玉出河北曲陽縣），以備樹立武訓祠內。並刊印特大百週紀念冊一本，藉垂久遠。在款未募到前，先請省府撥款，從事籌備。當七七事變未發生前，已由省府撥款五千元，將擴充陵園地址購妥；正在運料籌劃建築，石像的材料已運至北平着手雕刻，而蘆溝橋事變忽起，工事旋告停止，紀念大會亦成泡影。三十一年十二月五日，國立第六中學，及數分校同時舉行武訓先生百零五年誕辰大會，並刊印紀念冊一本，由孫秋舫君撰武訓行乞興學事略一文。此為武訓先生卓絕行誼，令後人懷念不置者。

附記三

本傳之作，意在將此曠代奇人，表揚於世，使國內每一同胞，都注入些武訓精神，則目前國家民族的一切困難，都可以使其粉碎；而將來的建國大業，更須有武訓精神貫注其中，則千頭萬緒的問題，始可以迎刃而解。西諺云：「工作時工作，遊戲時遊戲。」這話，似乎將整个人生分為兩橛。陶淵明有一名句：「卽事多所欣」。卽寓快樂於工作中，那才是正當的調整的人生。換句話說，也就是藝術的人生。請看武訓先生的無時不工作，無工作不唱，才真真體現了「卽事多所欣」的人生。豎蜻蜓，學馬爬，固然要唱；推磨，拉砘子，晒糞，割草，甚至打破頭，也要唱。吃好飯好菜，固然要唱；吃蛇，吃蝎子，甚至吃碎磚破瓦，也要唱。有這樣樂觀

的精神，什麼輕視，譏笑，侮辱，全不值他一笑。釋迦牟尼說：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？」雖是一種悲天憫人的懷抱，但總是把地獄視為苦境。武訓先生，同是具着悲天憫人的懷抱，但他把地獄看成樂園。在別人看他是下地獄，他自己正覺得是上天堂。這個奇特的性格，叫你無法捉摸；然而他是人間的光芒！因此，我願意表揚這個性格，所以對於他的記錄，不厭其詳。無奈他在世為人，最是可歌可泣的時候，反不為世所重，無人為他作「起居注」，故流傳下來的事蹟總嫌太少；但因此愈覺可貴，只要得到一星半點的材料，也不忍割棄，行文或因此拉雜，在所難免。再則此時參考材料又缺乏，亦令人奈何不得。而且同是一件事，彼此記載不同，有時還許衝突，也往往無所適從。遇此等處，只得審情度理，姑從一說。也有原是疑問的，只好存疑。要之，此文有待商量之處甚多；修改訂正，惟有俟諸來日。今列錄參攷書文，敬謝原作者！

- (一) 段承澤：武訓先生畫傳
 - (二) 徐晉：乞丐與學記
 - (三) 孫寶賢：記武訓先生興學事
 - (四) 張道平：武訓先生
 - (五) 孫秋舫：記行乞興學的教育家——武訓
- 武訓先生的人生觀（未發表）

(六) 劉半農：武七先生的人格

(七) 吳鼎：紀念武訓先生誕辰

本傳對於以上書文，採用段承澤孫寶賢兩先生的最多。本文的次序，幾乎全以段先生的畫傳為線索；而附記一、附記二，更幾乎全錄孫先生的原文。孫秋舫先生的一篇，亦有很精彩的兩段採入。謹此聲明。

新 舜 睦 傳

距今三千餘年，吾國出了一位聖王，是人人所知道的大舜，他的父親名叫瞽瞍。經書上給他一個字的評語，曰「頑」。這「頑」字有數解：一是「頑皮之頑」，二是「頑強之頑」，三是「頑固之頑」。大概這幾種「頑」字的意義，瞽瞍是無頑不備的。他有兩位兒子：除了前妻所生的舜，還有繼娶所生的象。象和他親生母的性格：母是一位長舌婦，得到的公評是「嚚」；象是一個楞小子，得到的公評是「傲」。瞽瞍在這個小集團中，自然是發號施令的嚴君。終日無事可做，便率領愛妻嬌兒，把沒娘的孩子舜，擺弄得神魂難安。例如說：他曾命舜到房頂上去修繕，梯子抽去還不算，更把房子燃起火來；也曾命舜去浚井，等舜下到井中，就急忙用土來掩埋：諸如此類的事，不一而足。也不知舜有什麼神通？火燒，燒不死；土埋，埋不死；種種的惡劇，作弄不死。經過這樣的家庭陶冶，居然養成他後來担当大事的本領，履險如夷，處變若常；雖至烈風迅雷，山崩地震，他還是鎮靜自若。有人說：「瞽瞍的家庭教育，是大告成功的；如果沒有

瞽瞍，也不會造就出一個舜來。」有人說：「是或一道也？」但是千古以來之作父親的，總不肯試行瞽瞍式的教育，去教育他們的子女；只得讓瞽瞍的兒子舜獨步千古了。猶太人天天盼望一位救世主彌賽亞到來，可是耶穌來了，他們却不認他。現代的中國，新瞽瞍早出世了；而且在家庭教育上，已有相當的成就。這人現在北平的某寺院作和尚，他的子女們正在大時代的熔爐中，繼續他們的庭訓，在受鍛鍊。這位新瞽瞍，正可與三千年前的舊瞽瞍先後媲美，照耀寰宇。但是現在的人，也像猶太人不認識耶穌基督是一樣，因此「新瞽瞍傳」不得不作。

若問新瞽瞍的教育程度和舊瞽瞍有何不同？那怕是差異甚大。我想舊瞽瞍是目不識丁的；而新瞽瞍却是學如淵海。不過舊瞽瞍的時代，社會上未必有文字，所以他無從受到書本上的教育；新瞽瞍的時代，既有上下古今的文化積業，又有五洲萬國的各樣典籍，自然聞見就有不同。可是天縱之才，環境的條件，是不能限制他的。舊瞽瞍雖未受到書本的教育，但他仍可自由自在的仰觀俯察，創造他自己的哲學。他看見日月的馳逐，星辰的殞墜，龍蛇的兢走，禽獸的搏噬，以及風雨雷電的嘯傲乾坤，這些，都是舊瞽瞍的無字天書；但是這無字天書，對於無頑不備的人，不會發生什麼影響。新瞽瞍憑藉不同，他得見各宗教典籍，各哲學名著，各文學創作，以及天文、地理、政治、經濟之書

，和聲光化電諸般技藝之學，可以說，他讀盡了世間的有字之書；但是這有字之書，對於別具獨見的人，也不會發生什麼影響。這新舊兩瞽瞍，雖說有時間的洪流，把他們安置在兩個世界，一在智識的寂寥荒原，一在學問的汪洋大海；然而他們的性格，正是「黃河之水天上来」，一脈相傳，是「天不變，道亦不變」的。於是有人慨然道：「上古有瞽瞍，此心同，此理同；當代有瞽瞍，此心同，此理同；先聖後聖，其揆一也！」

新瞽瞍，無地方性，不必問其何許人；無世俗性，亦不必詳其姓字。他家和我們的族上是老親，新瞽瞍比我晚一輩；但他的太太，是我族門的姑娘，我比她又晚一輩。按老親的稱呼，新瞽瞍應該稱我表叔；按近親的稱呼，他的太太又該呼我侄兒。他們的子女呢，女隨母稱，喊我表哥；予以父論，稱我表祖。單對單的稱呼，到還沒有什麼；若兩家的親屬，同時全班出場，誰也難以開口。因此，我對新瞽瞍只得把他當老前輩看，但又找不到適當的稱呼，後來考慮的結果，見面時就稱他一聲「老師」，反正尊他爲前輩就是了。可是我把這當作前輩的理由，自己覺得很充分：按年齡說，他比我大二十餘歲，我是沒有辦法的；按資格說，前清他是廩生，後來又數次留洋，我萬萬不及；按地位說，他曾作過國內的大學校長，又充過國外的留學監督，我更不能望其項背。此外，他不能不作我老前輩的理由還多，一時難以說完。他雖以爲很合法的稱我表叔，我又何

嘗不可稱他為姑丈呢？但是他太頑強，有時他要正名定分，弄得彼此不好意思，所以我見面就先稱他一聲「老師」，免得在錯綜的稱呼上打麻煩。

我認識新督學，是在清光緒末年。他的體格很魁偉，圓臉，大鼻子，眼睛不但大的出奇，而且看人來，總是逼逼直視。他一坐定，就半天不動，也不好譁話。生氣的一副莊嚴相，令人望而生畏。他有時來我家走走，我都是從窗櫺外偷着他。記得母親會對我說：「你看那位客人，好似廟宇的一座神像。」後來我仔細端看他，才覺得母親的觀察，真是再恰當不過了。一直到他中年晚年，還是保持他那副尊嚴。他間或談起話來，舌尖的發音最為分明。我還常常調弄舌端去學他，母親不許，怕我學成習慣。他說話，多半都是肯定的語氣，似乎不容人來致疑。記得那時他常談到「戊戌政變」，還借給父親新民叢報和生理衛生的書。辛亥革命的一年，他自國外回來，早已剪髮了，許多人說他是革命黨；不久，他又把一枝假辮子縫在帽子上。他先是同我父親交接，等到我和他來往時，他已成為教育界的名流了。這時我才知道他的萬寶囊中，真是五光十色，無奇不有。論學問，論道德，都使你無法窮其究竟；可是尚不止此。他能把古今中外的道德，歸納比較，層層剝削，以至於黑漆一團；他能把一切的學問，由博返約，約之不能再約，以至於統統忘去。他似乎聰明中帶着幾分糊塗，糊塗中又具着幾分聰明。他

能吃別人不能吃的虧，上別人不能上的當。最爲妙不可言的：他本以教育爲專業，什麼鐵匠式的教育，保姆式的教育，以及近代各式各樣的教育制度教育方法，他無所不知，無所不曉；但他全然不取，最後竟採用了誰也不敢嘗試的「瞽瞍式」的教育方法，先試辦家庭教育。

新瞽瞍是善於運用矛盾律的。他看到宇宙間的一切事理，無非是矛盾現象，於是 he 把握住這一點，就形成他中年以後的人生哲學。例如：他對子女的婚姻大事，本是非常關心的，都希望他們能待到理想的愛人；但是有一戒命，他絕對不許講什麼自由戀愛。兒子們的婚姻，須由他一手去包辦；可是他爲兒子們選擇配偶，却極認真，像貌、年齡、學問、性情、幾乎都得上秤稱過，必須在他心裏覺得與他的兒子斤兩不差，才可以訂婚。未婚的兒媳，每年必須接來家中住上幾月，但不許兒子和她說話。兒子本是學校的通學生，這時就得趕去住學校，只許每日三餐來家吃。總得使他的兒子對於未婚妻可望而不可即，才顯出他操縱的本領。他常對人說：「西方的愛神，動不動鼓起他的兩翼，把男女背到一塊去幽會，這簡直是誨淫；中國的月老，又不問青紅皂白，拿他的赤繩隨便亂拴，把怨偶硬說是良緣，簡直是魔障。我今參酌二者之間，願天下才貌相同的男女盡成眷屬，這才是秉公辦理。」他用這種秉公辦理的妙計，把男女兩造折磨夠了

，甚至雙方都害了相思病，才肯允許他們結婚。可是結婚以後，又不許他們小夫妻貪睡，應當黎明即起，各務正業；否則他便去敲窗打門，罵他們不知羞恥。兒子被他逼得無法，只得索性一走，不知去向；兒媳自然怨他老糊塗，也賭氣去住娘家。在這種情形之下，兒子的婚姻問題，才算告一段落。至於女兒的終身大事，他認為比兒子還重要。一到相當的年齡，他便暗中為她找對象，拜託遠近的親友，訪問各校的校長，無非請他們替他選擇貴婿，以備他放在天秤裏來等量。他說：「女孩子不能隨便結交男朋友，不過同男朋友研究學問是例外。如果出了研究學問的界限，男的要送法院，女的要坐家牢；女兒的母親，也當受閭教不嚴的處罰。」凡被允許和他的女兒交朋友的男子，大半是已經在他的天秤上秤過的，可是也得遵守他的「約法三章」；否則就請他加點小心。他常說：「要知道和我的女兒研究學問，不是容易的事。就好比站在萬丈高的峭壁懸崖上，下臨無底的深壑，一失足便成千古恨，危險哪！」女兒既可有例外的交結男朋友的特許，雖說法禁森嚴，但只是研究學問，還有什麼說的呢？因為有此特許，所以他女兒的自由較比他兒子的自由還大一些。只是他不時傳來審問：「這些日子，你們研究的什麼問題呀？可沒有超出研究學問的範圍罷？」又對女兒的母親說：「這事你可要負責呀，要時時窺察他們的行動報告我！」直至女兒受不過他的無理取鬧，也就一不作二不休的豁

出來，實行脫離家庭關係，實行與她的「學友」宣布同居。他也只得瞪瞪眼，狠狠的蹠幾腳完事。

新瞽瞍對於子女的求學問題，更是熱心，這原是他的家風。新瞽瞍的父親，在當年供給他求學時，就向不疼錢，自己雖是一字不識，但却熱切的希望兒子讀書發跡，爲他不振家聲。因此，新瞽瞍才得以由前清的廩生，考入優級師範；師範畢業，更送出留洋，且一連留學數次；所需的費用全是由他的父親去籌措。這位老人很可愛，對人說起他的兒子來，無疑的是當代的聖人。他從這位博學的兒子，得到了許多常識；和人談起話來，滿口都是新名詞。在不明他底細的人，誰也不敢說他沒有學問。他的思想，天天隨着兒子的思想來開展。後來兒子的思想開了倒車，這位老人又從他孫子孫女們取得了更新的知識。誰若稱贊他兒孫的學問如何好，他就喜歡得六神出竅，那種表情是無法用語言文字來形容的；老人唯一的安慰，就是盼望他的兒孫輩學成名就。在這一點上，新瞽瞍承受了他父親的一半精神，就是對於子女的求學，也是向不疼錢，希望子女們學業的進步，也是永無止境。在本國的各級學校畢業不能算完，必須還得送他們去留洋；但所不同的，就是兒女的學問增長一分，同時也增長他對兒女的一分痛惡。他有一位兒子，是東亞的第一位大方言學家，現在英國某大學充教授；曾被印度詩人泰果爾許爲中國第一

位最純正的學者。他不但精通世界各大強國的語言文字，就是印度、西藏、蒙古、回回、以及其他弱小民族的語言文字，也無不通曉。他又會習過工業，習過文學哲學，習過社會心理諸科，習過佛耶道回各大宗教：結果，徒使新瞽瞍抱着極大的悲哀。他以為學問貴精不貴博，就像他自己雖然也可以稱得起博學，但是他却能由博返約，約之不能再約，以至於統統忘去。像他這位兒子，終日裏雲天霧罩，到處瞎碰，這算是什麼學問呢？他想起這位兒子，在當年的新婚不久，竟自不告而去，去不復返，已經是蓬轉萍飄，游離無根了；再想不到他在學問上，也是捨本逐末，野馬無齧，不知所歸。新瞽瞍越想越懊惱，憑他的推理，一推再推，就把這位兒子推成一具行屍游魂，不是他高門大族的子孫，簡直是一個活妖怪！他有一位女兒，是東西洋的留學生，現在國內某著名大學作教授。他曾指定她到東洋去學音樂，當時也不曉得為什麼給他女兒選定這種課程。當他女兒暑假回國時，有時練練提琴，或唱唱什麼名曲；他突然從屋裏跳出來，大罵道：「給我滾出去，滾到趵突泉說書場裏去！哼，丟我家的門風！」於是令他女兒改習史地，史地系畢業了，他嫌她說古道今，談天話地，實在不成個閨秀的模樣。後來又允許她再到西洋去留學。但他心中却知道希望很小，因為過去的經驗告訴他，無論走到何處，全世界學問的領域，還不是如來佛掌心上翻筋斗的毛猴嗎？他還有一位兒子，不許他深夜

讀書，更不許他看小說，爲防範違令起見，不惜和他兒子同床而睡，關燈以後，把電門壓在枕底下。那知他這位兒子，當時正看水滸入迷，躺在被窩裏，翻來覆去不能入睡，老是記挂着「且聽下回分解」的情事；直待父親放出鼾聲，他便偷偷的抽出電門，開燈續讀。不知因爲什麼，忽然用拳頭照他父親的頭上痛毆起來，直到他父親驚痛而起，大呼：「幹什麼！幹什麼！」這才曉得自己錯了，立刻嚇的呆若木鴨，書也不顧得合起收藏；新瞽瞍順手拿起書來一看，原是「武松醉打蔣門神」的一回。後來他這位兒子雖然成了一位大小說家，但是新瞽瞍從此更得到了大澈大悟，過去花上許多錢，讓子女們讀書求學，完全是作法自斃！

他心中一亮，決意不再談家庭教育，他要來一次徹底的家庭革命。按「家庭革命」一詞，原是幼輩對家長所用的術語；而新瞽瞍偏偏對他的妻子兒女使用這駭人聽聞的口號，俗語說：「無毒不丈夫」，又說：「先下手的爲強」，新瞽瞍正是襲取了那種故智。第一着，凡是能獨立的子女，已走出的，登報聲明脫離父子關係；未出走的，立刻下令驅逐。第二着，未成年的子女，讓太太帶去，叫她向能獨立的子女去討生活。第三着，家人遣散後，把房產全行變賣，使他們無家可歸，免得再受些骯髒氣。計謀已定，當日舉事。第一第二兩着，不久即得了全勝；就是他的房產，一時不易賣掉。這事使他作

了大難：他所怕的，萬一他的太太率領衆兒女們反攻上來，他將何處躲閃呢？若是那樣，豈不是前功盡棄嗎？自己越想越不妙，不得已，房屋只有賤賣，不管是誰，還價就賣。後來找到他多年的一位仇人，先向他解釋前嫌，遂而把賣房子的事提出來，請他要房子；那位先生回說沒有錢，他很痛快的聲明沒有關係，記賬就行。反正錢到手也是花了，不如存在別人手中，還有一份儲蓄。果然講定價錢，言明幾年還清，便將紅白文契，拱手送與他的仇人，立時化敵爲友。他的革命成功，頓覺無家一身輕，好比久患癰疽贅疣的人，一旦施以妙手的割治，那種輕鬆舒暢，就不言而喻了。事後有人問他：「你爲何單把房子賣給某人呢？他不是你的仇敵嗎？」他得意的笑道：「這事你就不明白我的苦心了！你想我把房子賣給別人，保不定我的孩子們託人關說，或是向買主哀哀苦求，也許有物歸原主的可能，我今把房子賣與某人，孩子們都知道我與某人有仇，要知道向仇人求憐恤，是沒有用的，他們因此就可以斷絕了贖回的念頭。這就是一經革命，再不許他們有復辟的重演。」

新瞽瞍不僅在家庭教育和家庭革命上，卓著成績；對於學校教育，也是別有辦法。他歷任大學中學的校長若干年，從未聽見起過大風潮。他常說：「家庭教育，是有爲而治，越嚴越好，越不講理越好，否則嬌生慣養的子女們，那能有成就的希望呢？學校教

育，是無爲而治，越寬越好，越不管事越好，風波不激不起，激不起風潮的學校，這時是成績，不信，你們到官廳去一問便知。」因此，他奉令辦學的時候，總是「處無爲之事，行不言之教。」尤其是「不言」二字，他更是澈底做到的。他每到一校之後，不出佈告曉諭學生，不召集學生訓話，不作任何的教育主張。因此，往往得到學生不同的評論：有說他是「牛鼻子插葱裝象」的，有說他是神機妙算不可測度的。結果，還是後者的評論佔了勝利。所以他到處取得學生們的敬畏。實則他那副莊嚴面孔——一座神像，教你見了不能不生畏。如果學生們對他有什麼過分的要求，儘管你說得天花亂墜，他既不說「可」，又不說「否」，他只是安如磐石，穩若泰山，坐得端端正正，只用兩隻大眼睛狠狠的釘着他們，慢慢就把學生們釘跑。但是他不以「言」教，却以「身」教。尤其是儉樸的風範，使人不能不佩服。單就穿衣一項說罷，他總是式樣不入時，尺寸不合體，不是缺着幾個鈕扣，便是打着幾個補錠，而且多半是污穢油膩。從來沒穿過新的衣服，縱然是新做的衣服，也得把它糟塌一番，才肯穿在身上。聽說賣古董字畫的人，往往將自己寫作的字畫，先貼到廚房裏被煤烟薰黑，然後再加裱去充古物；而新瞽瞍的衣服，也是如法炮製。

說到字畫，我又想起他一種癖好。不要以爲他具着一尊神像的模樣，就斷定他的內

心裏也如同化石般的冥頑不靈；不要看他穿着炮製過的古董大衫，就以爲他的內生活也是敗絮其中。他很有藝術的修養，而且在這方面也是別具隻眼。他酷愛字畫，尤好買書。當他辦學的時期，總是愛到古董鋪和舊書攤去調劑他的硬性生活。他買書不考究版本，一任當時的興之所至，就把書買了。他遊逛舊書攤的結果，往往是滿載而歸。打開一看，多半是斷簡殘編，沒有什麼完整的部頭。不過他卻有別樣的見解：他說那些破書裏邊，一定充滿着前人不少的心血，若是借此發現了前人的心血深處，得到一種無形的鞭策，遠勝於頭懸梁錐刺股的苦刑。他買字畫，卻是專檢名人的作品；雖然十之八九都是假的，但他在朋友面前決不承認。倘若你再挑剔，他就和你瞪眼；如你還不收兵，他會點上一把火將字畫燒了，當場給你一個沒臉。事後，他還會譏笑你只知煞風景，毫不懂藝術生活。

新贊贊的人生態度，是寧肯吃虧上當，決不當面服輸。爲一個虱子燒掉一件皮袍的事，在他是很平常的。他好動武，因爲他力大如牛，有所恃而不恐；用口舌爭辯不了的事，他主張用拳頭來解決。他的氣性很大，和人一言不和，他說：「好，我們三年不說話。」說三年就是三年，誰人調解也不成。他的成見最深，可是改變也最快，不過他的改變還是他的成見。舉例以明之，他在一天的上下午，曾給他女兒兩封信，內容是評論

一個人。上午的信中，說那人是「萬惡滔天，罪不容於死，決不可與之接近；」下午的信中，說那人是「才氣縱橫，尚不失為豪傑之士，不妨與之論學。」也許在他的邏輯上，原是可以如此看法的。他的疑心很大，而且他的疑心，立刻就可變為確信。你若在他眼裏有了破綻，他稍用一點推理作用，你的罪案就成立了；幸而他的成見，還可用成見改變過來，就不至和你結為世仇。他對人很厚道，時常幫助人；可是你要切記：他若待你有好處，千萬不可報答。你若報答，他就說你有意扶煞他的好處，在他最後的判斷上，你就成了一位沒良心的人。你若把他的好處，報答在他子女身上，那就更壞，他必說你別有用意，圖謀不軌，甚或和你結下極大的仇恨；這類的仇恨，他是不易改變的。他也很容易賞識人，若是有人被他看得起了，他的子女們就該倒霉，動不動就拿某人的長處，去責斥他子女們的短處。因此，他的子女們最怕的一着，就是他眼中又賞識了怎樣的人物。直到他家庭革命以後，在這件事上，他的子女們才算得到了解脫。

新舊哲學的精華，全在他的認識論。因為他在諸事上都是別具隻眼，擴而大之，對於世界的各種文化，他的見解亦和衆人不同。我不是說他把世界的各種學問都一齊否定了嗎？可是他有一個時期，似乎很傾心中國的本位文化。他曾說：西洋的一切學術，無非是殺人的魔鬼；西洋的全部文明，也不過是幾根烟筒。中國的文化，處處顯着優美

，顯着調和，顯着自然而有趣致。自從魔鬼來到中國，把我們的一切好處全給破壞了。不說別的，試問在火車上邁起方步，是不是和諧的事？坐在飛艇上，能不能垂竿而釣？有一次，我反問他：「你說中國什麼都好，莫非中國的廁所，也比西洋的好嗎？」他說：「那是自然！你不覺得中國的廁所，才配稱爲廁所嗎？牠的氣味是何等的濃厚！西洋的廁所，有的帶洋油氣，有的連廁所的氣味也沒有了，哼，那還稱得起廁所嗎？」在他以爲「正名」是要緊的，名實必須相符，是廁所就須臭，不臭不足以爲廁所，愈臭愈是好廁所，好廁所惟中國的廁所足以當之而無愧；其他文化皆當作如是觀。

自從他標榜中國本位文化以後，立志反對所有帶機械性的東西。甚至中國原有的轆轤，他也反對；甚至農家所用的碾磨，以及櫛櫈犁鋤之類，他也反對。你愛信不信，他純憑他的兩手居然掏了一眼井。當他掏井的時候，叫他太太在上邊提泥，他在井筒中以兩手爬掘。他太太稍有異議，他便仰頭大罵，上得井來，抓起地瓜蘿蔔什麼的，都當了他洩忿的武器。這是他本位文化的大還原。十年前，盛行養蜂，他認爲這是一種富有意義的生活。不過當時養蜂的人，並不是爲的釀蜜，都是出賣蜂種，一時獲利甚厚，所以羣相仿效。這種孳孳爲利的勾當，在新瞽瞍看起來，簡直是盜跖的行爲，他甚爲卑視。一直到養蜂的人都失敗了，他才開始養蜂。因爲他不肯體察蜂羣的社會情狀，又不去

辨別蜂子的一般性質，他把兩手掏井的精神，移用到養蜂上去，往往激怒蜂羣，被螫得幾無人形，嘴似豬八戒，眼則腫的僅剩一道縫，統觀他面部的全形，實在難以比擬，恐怕捉妖戲的舞台上，也是不容易扮演得出的。令人看了，又是可笑，又是可憐。他却很有趣的拿出新釀的蜂蜜來請人嘗試，指點說：「這是洋槐花蜜，那是棗子花蜜，那又是什麼花蜜。」他看出人家都在端相他那副尊容，便對人解說道：「你們要曉得被蜂螫多螫幾次，沒有壞處，而且免害癱瘓症，尤其是胖人。」

新瞽瞍一直運用他的矛盾律，在度着他矛盾的歲月。自他的家庭革命勝利以後，子女散居在國內外，各地方，各自努力遠大的前程；他的孫子孫女已有幾位成人的，在青年中都是嶄露頭角。而新瞽瞍不問不聞，只知盡量矛盾他的人生。他慢慢對於自然界及人事界的一切，也完全予以否認。他常說：「日月的運行，老是一順的方向周轉，真是無味！四時的代謝，老是原樣的循環不息，真是機械！人事的變化，老是喫飯，睡覺，生男育女，爭名奪利，真是醜惡！」他既一切否認，但又無力旋乾轉坤，於是就暫定一座產銘曰：「甘犯衆怒，願走極端。」

廿六年冬，倭寇入據某省會，倭酋首先派人請他出來主持教育。他向倭使道：「你們想拉我出來作漢奸嗎？」倭使道：「不是這話，是請先生出來辦教育，作廳長。」他

說：「漢奸，我當；教育，我不辦。我已辦夠教育了！漢奸却是沒有當過，到不妨嘗嘗滋味；反正我是甘犯衆怒的人，還顧惜什麼？我的家早已不要了，十年以來，覺得無家一身輕；若是連國也不要了，莫非更覺得輕鬆嗎？好，現在你們叫我作漢奸，我就作！一言爲定。」倭使又說：「還是請先生明白答覆，就出來主持全省的教育吧。」他說：「我死也不辦教育！我以前辦教育時，幸而不作主張，才得免於難；可是在家庭教育上，我却受了大罪，我的小兒子才教得他能讀水滸時，就把我當作了蔣門神毒打起來，打得我鼻青眼腫，叫我啼笑皆非！我想這都是辦教育的報應。請你不要再提這件物事了，我聽見『教育』二字，就不禁發抖！」倭使不得要領而去。第二日，倭酋又派人來勸駕，他還是那些話。後來爲他送到一張聘書，彷彿是請他擔任審查人事的一位常務委員，他立刻應聘了。開會，他也到；但是從不講話。審查簽名，必書「漢奸」某人字樣；爲倭人上簽呈，亦必書「漢奸」某人字樣。曾爲此事交勸告，受警戒，他都不聽。並且他还說：「作漢奸，何必諱言呢？我真瞧不起那些口是心非的人！」一聽說倭寇初入城時，對他有很大的希望；以後見他頑劣無似，且有幾分神經病狀態，也就看他無足輕重了。

有一天，他忽然向倭酋聲明，他不願意再作漢奸了。倭酋笑着問：「這是怎說？你不是最喜歡這個名稱嗎？好朋友！現在爲什麼又不願意起來？」他很嚴肅的說：「我聽說

汪精衛都作漢奸了，我還作的什麼漢奸呢？你想，老汪是何等的人物：他在十八歲上，就有膽量跑到北京去刺攝政王；以後追隨他的總理去革命，終於推翻滿清，建立共和；九一八以後，他又甘願爲國家民族跳火坑，居然是釋迦所說的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」的精神；還有這次我們兩國交兵，他更大倡其「焦土抗戰」的政策；並且還聽說他們的「總理遺囑」，也是由他寫出的呢！你想，他是生於國民黨，長於國民黨，富貴於國民黨，你看他是何等的人物？如今，他又看到皇軍的偉大，不惜甘犯衆怒，搖身一變，作了漢奸，作了頭號的漢奸！他才是大大的漢奸哩！像我這樣的漢奸，和老汪比較起來，又算了什麼呢？我真是自慚形穢！算了罷，漢奸我也不作了。我一生作任何事都是失敗的，不想老年作漢奸也爭不到上風！算了罷，懇求皇軍的寬大，讓我去出家作和尚，替你們超度來生罷！」當時說得敵酋獰笑起來。在旁的小鬼頭，也無不嗤嗤而笑。聽說有位小漢奸對敵酋獻計，主張把新瞽瞍禁閉起來。不過這事究竟是如何發落的，一直經過兩年，沒有消息。

去歲，有人自北平入川，才得知新瞽瞍已在北平近郊的某山寺出家一年多了。聽說新瞽瞍雖是出了家，却是一個異樣的和尚。他不受戒，不持齋，不作早晚功課：總之，寺院的一切儀規，他都不願遵守。甚至經卷佛法，他也不去研究。他所最願讀的一部經

，就是「般若波羅密多心經」。後來連這部經也不願全讀了，只喜歡念誦心經中的一句，就是「色即是空」。一天也不知念過幾千萬遍，反正一開口，就是這句話。據說他日常的生活，是天天同山村中的一羣小孩子玩弄肥皂泡的遊戲。每當肥皂泡吹起又破裂時，他便手舞足蹈狂歡大叫道：「色即是空」。

記怪詩人徐玉諾

五四運動以後，初期的新詩人徐玉諾君，想在文壇上努力的朋友們還能記憶着他罷。他由寫詩，寫小說，教書，流浪，開磨坊，學做西裝，永遠保持一種神祕的獨特的個人修養；以至拋棄一切，參加神聖的抗戰事業，直至今日猶在某淪陷區率領一般青年游擊敵人。他的全部生活，可說是一首極長的敍事詩。祇以他的言語行動，不與世俗相同，往往被人稱之爲「怪物」；我是俗人，自然也以「怪物」視之。不過我今美其名稱之爲「怪詩人」，也許有人說我是「阿其所好」，因爲在玉諾君的朋友錄中，或者我也是被登記的一人吧？

我和玉諾君的相識，是在民國十七年的春季到河南淮陽師範教書的時候。在先，我不曉得玉諾君也在那裏教書，數日以後，才知道這位徐詩人已和我作了同事了。一天，承教務主任的介紹，我們開始認識，開始攀談。他的確如周作人所說；「具着一幅似乎微笑的臉」；不過神情方面，另有一種不可言說的意態。這在與他初次相會的人，想必

都有此同感。關於他的怪事很多：有的得自友人的傳述，有的得自玉諾君的自白，有的是我親自目覩的。現在我隨便談談他，好讓文學界的朋友們得以更明瞭這位詩人的生活，也請玉諾君原諒我萬一有所唐突之處。

大約是民國十年左右罷：那時我正在北平讀書，早已讀過他的新詩集將來之花園，及在小說月報上他所發表的短篇小說了。當時我正迷戀新文藝的作品，無論是小說，是詩，是戲劇，一見有新出版的，就買來閱讀，玉諾君的作品，是在我漫讀中佔着較重要的位置的；也許是因為我同班的一位好友，是和玉諾君同鄉而且是開封一師同學的關係，他屢次提及玉諾君不平凡的生活，所以就格外注意了。例如這樣的事：當玉諾君在一師作學生時，先生在班上正講着功課，他忽然站起來，先生問他有什麼疑問，他說先生講的他不贊成，及至先生問他：「你的意思怎樣解釋呢？」他說：「我不知道」。隨即規規矩矩的坐定，引得滿堂哄然大笑，先生却因之恆恆不安。遇到校中考試時，他只是正襟危坐的守着試題發呆；監考人問他何以不作解答，他便恭恭敬敬的站起來說：「我這是表示反對攷試啊。」及至交卷時，他在試卷上畫上一個很大的圓圈送上去；先生氣忿的責問他：「你交白卷好了！這是幹什麼？」他微笑着說：「我這是表示心地光明啊。」還有他想寫一篇關於發喪的小說，不審在隆冬大雪之際，陪着人家去送殯，沿途哭

泣，涕泗滂沱，一直送到墳地，猶覺餘痛未息。人家的孝子賢孫都走了，他還不走，看着人家埋棺築土，埋棺築土的人也走了，他仍是不走，守着土饅頭呆望，左右的徘徊，不住的唏噓。玉諾君這類的行徑，常由我那位同學的口中得到不少。所以這位具有特性的詩人，就更惹我注意了。

一天，我在閱覽室閱報，忽發現報上有徐玉諾的啓事。啓事中的大意，是說獨身漂泊北平，無以爲生，願意找點職業，藉以餬口，上而大學教授，下而各機關錄事，均可應聘，月薪在二十元之譜，寓西河沿某客棧。我看了他的啓事，宛如偵探家破獲了什麼重要案件似的，急忙去告知我那位同學，請他導我去拜訪這位待聘的大學教授或各機關的錄事。誰知第二天我們訪問他時，他已於先一日偕俄國盲詩人愛羅先珂到東三省去了。只恨自己無緣，悵悵而返。事過數年，竟不期而與玉諾君相會於淮陽。在淮陽同事半年，彼此甚爲投契，課餘之後，不是相約城頭散步，便是彼此過往暢談，但覺其藹然可親，另外有一種不知什麼「力」在繫戀着我，於是便成爲好友了。

他是河南南陽人，離淮陽有數百里的路程。他忽然想起家中的毛駒了，立刻寫信給家中，教家裏人把他的毛駒送到淮陽來。後來他又想念家中的牛了，自己請假去牽了來。他認爲他的駒和牛，是牲畜中唯一無二的英物，常常約同事去欣賞他的駒和牛。我也

常被邀請去欣賞，但是說來可笑，他的駒又瘦又小毛又禿；而牛呢，比他的駒更難看，瘦是不必說了，脹着個大肚子，毛也不順溜，角和尾巴生的都不成樣。同事們誰看了都要笑破肚皮，但玉諾君却視為最得意的家珍。他覺得牛和駒都應當作工的，不能只是賦閒，於是他又從百里外去買來一盤石磨，糴了若干石麥子，使牛駒輪流給他磨麵，一時傳為笑談。麵的出產量太多，以賤價賣給學校，自己決不賺錢，只為牛駒有工可作，他就安心了。後來他又想開設洋服店，他是想到就幹，便分函倫敦巴黎及國內各洋服店，購了許多樣本，買了縫衣機器，先以本地粗布作試驗，自己照着樣子裁剪，而他的太太也可算無獨有偶的一位，便幫助他胡鬧。這樣，糟蹋的布疋可多了，據說他的薪金耗費在這上邊的實在不少，有志者事竟成，慢慢的居然作成樣子了。他先求同事們讓他來做衣服，隨後學生們也有請他做的，反正大家破費幾塊錢使他過癮吧。有時將衣領開大了，有時把褲檔做小了，人家一不滿意，他便說：「不要緊，咱另做，我賠上布。」往往一件衣服，做到好幾遍還不合適。若是偶然做得稱體了，別人再加以稱贊，他便急忙與人握手道：「真是我的知己，能賞識我的藝術，我不要你的手工錢。」但也有時明明給人家做壞了，却又非向人家要錢不可。及至二十二年，我在煙台見他穿着自己做的老粗布洋服，已與正式洋服店中所做的無甚分別了。

他在淮陽教書的情形很不錯，學生們多半都歡迎他，惟有少數的份子，覺得他太理

想，太不着實際。說到他教書的姿態，教人不敢看，看了非笑不可。學生們笑過了，看慣了，局面已竟穩定住；就是我們初次參觀的人，可是有點受不了。他的嗓音很高，清脆嘹亮，每講到高興時，便手舞足蹈，又是縐鼻子，又是豎眉毛，似笑而非笑，似哭而非哭，真叫旁觀的人不敢正視。教務處查堂的人，都有此同感。有時他講得高興了，雖是已到下課時間，他也不肯罷休，往往借了同事的上課時間，繼續在說法；但他也有不高興的時候，也有無話可說的時候，遇着這種情形，不到下課時間，便匆匆的跑下講台走了，走時也不向學生打招呼，往往弄得學生莫明其妙。記得有一次他在曲阜二師向全體學生講演時，又鬧了這套把戲，正在講演着，忽然跑下台來，坐到他原來的座位間，當時全場爲之一怔，旋即哄堂大笑了。在散會後，學生紛紛的講：「我們以爲是徐先生鬧肚子呢？」有人問他爲什麼當上課或講演時常常的中途跑下來，他的答覆是：「沒有話說了，還在衆人面前裝蒜幹什麼？」他在課餘之暇，有時也願意打打麻將，但是沒有願意同他打的。因爲他只是輸，輸了又不還錢，凡賭博的人都是想贏錢的，誰肯陪着他過乾癟呢？我曾和他玩過幾次麻將，也有一述的必要。一打定坐位之後，他便六親不認了，專心致志的招攬自己的牌，每起一張，都是把肘腕的全副力量使出來，往往將他左

方桌角上的煤油燈打在地下，被玻璃罩扎破他的手，這才聽見他放聲：「咦，這是怎麼說呢？」當結局算帳時，他總是輸的很多；但他不待人家算完，拿腿便跑了。

他有一位十歲左右的兒子，當時在淮陽師範附小上學，每天只知道玩耍，或是在屋上摸麻雀，或是到街上弄泥土，赤腳裸背，臉上是灰，身上是泥，簡直弄得和泥猴一樣。玉諾君常對我稱贊他這位兒子，說他太自然，太好看，認為將來是不得了的一位傢伙。因此他怕他這位兒子，每當他和人打牌時，千囑萬囑不教使他兒子知道，縱然是不輸錢，也不可使他曉得。有一次，他喝醉了酒，躺在大街的土地上，他這位兒子像守屍般的守了他一夜，所以他認為這位兒子是他最知己的小朋友了。遇着難解決的事情，他常常請他這位兒子作參謀。當時淮陽師範，分為兩處上課，一處在城內的西部，一處在東部，兩處相距也不過半里之遙。玉諾君天天兩處上課，跑來跑去，覺得生活太單調，爲之鬱鬱不樂。他的兒子替他想出一種主意，就是請他買匹馬來騎着，爲免去徒步的勞苦是小事；在街上顯顯威風，煥發一下精神是大事；若是因此在來往的馬背上獲得些詩料，那更是意外的收穫了。他因此更佩服兒子的計策高明，上課時往往把兒子攬抱胸前，馳騁於大街小巷，意氣洋洋，或竟鞭馬出城而去，常常誤了上課時間。有時鞭馬過急，致馬性發作，或怒作人立狀，或後腿向上直踢，父子二人被翻下馬，引得滿街大笑，往

家婦女，也探身在牆頭上笑得發顫。有時王諾君在教室授課，而他的馬有時也在窗外蕭蕭而鳴，在這當兒，是玉諾君精神大放射的時候，更講得手舞足蹈，忘其所以；假使他是教音樂的話，真可說是高唱入雲霄了。

我有一次和他談話中，提及當年在北平到西河沿某客棧訪他的情形，更得知了這位詩人的一段富有詩意生活。原來他是正在洛陽四師教着書，一天送客人到車站，及至車將開時，他又願意送到鄭州，到了鄭州，他又願意一直送到北平，後來那位朋友他去，他便坐困逆旅，這便是他在北平大登啓事想充大學教授或作各機關錄事的由來。可是他去送客，却並未向校中和家中打招呼，一天兩天過去了，仍是沒有消息。校當局驚慌了，他的妻子也驚慌了，四處尋覓，均無下落。大家以為必是被土匪綁去了，一定是凶多吉少。接着胡慄之戰又起，學校散學，他的妻子就困頓在洛陽，他的女兒因為想爸爸待病死了，他的妻子也幾乎餓死；誰知他竟同俄國的盲詩人到東三省去了。後來盲詩人返國，他便在吉林一中作了教員。在吉林住厭了，又跑到福建去；先後在集美中學廈門大學教書。直到革命軍北伐到河南，他才輾轉回到故鄉。送客一送數年，天下古今，恐怕沒有這樣的奇聞吧！

當他自福建回家路過上海時，見到車站上滿是人山人海的難民，不由得觸動了他的

同情，那時他身上還有八百餘元，於是解囊分送，一會兒，便炒手空空了。可是自己還要買車票怎麼辦呢？他忽然一想，我並不是沒有錢哪，我是把所有的錢送給難民了，自己越想，越是理直氣壯，不賣票算什麼，上車！上頭等車！主意既定，便大踏步跨到頭等車上，很神氣的坐下了。車行數站以後，查票員來向他索票，他突然站起來，更是理直氣壯的手指自己的鼻梁厲聲道：「你還不認識我徐玉諾嗎？」把那位查票員嚇得退了兩步，連聲說：「是！是！以前不認識，請先生不要見怪！」查票員很和氣的又向別的客人去要票，玉諾君這才大模大樣的坐下。據他說，當時他大喀一聲，吐了一口痰，表示他決不是一位平常的乘客。這事過去以後，滿車的客人，都用很詫異的眼光望着他，或是竊竊私語。他心中在想：你們不要少見多怪，反正你們也不會認識我。一直到了南京，又不知他用的什麼妙計，重渡過收票的一關。此後由南京乘船到武漢，由武漢乘車到河南，都是過的流浪漢的生活，不必細說。到家時，妻子驚視，喜極而哭；他那位寶貝兒子，也對他似曾相識似不相識的灼灼凝視。他便問：「我們的女兒呢？」他的妻子含淚答道：「咳，早已死了！自你不告而去，他天天喊着找爸爸，後來病了，又遇到戰事，無錢醫，就死了！臨死的那一晚上，還是喊着找爸爸不止！」玉諾君仰天長嘆，什麼話也說不出。轉而若無其事的樣子，就對他的妻子演述四年來的異地風光，說得眉飛

色舞。這又是他送客中的一段插曲。

玉諾君的性情，是和人無論怎樣交情厚，終日戀戀不捨，但一別即恝然忘懷。對朋友如此，對親愛的家人亦如此。從他借着送客出走後，對學校，對家庭，連封隻字的信息都沒有，就可以想見。但他與人也從無仇怨，你無論怎樣想得罪他，也得罪不了他。他沒有機心，更沒有詭詐，他總是覺得世上都是好人。別人想玩弄他，也不易發生效力，因為他對惡意的襲擊，是抱着不抵抗主義的，所以對方也無所施其伎倆。總之，他能善忘，好也忘，不好也忘，事過境遷，則統統忘去。因此，他不常與任何友人寫信，除非他有必要的時候。信件的開端，向不用寒暄語；信件的末尾，也沒有請安問好的字樣。因為他沒有預備給人寫信，所以也沒有信紙，遇必要給人寫信時，抓到什麼紙就用什麼紙，稿紙也用，手紙也用，那就說不定了。

十七年暑後，我應河南大學之聘，便與玉諾君別離了。他留在淮陽，一面教書，一面開洋服店，一面看守着他的駒和牛。我們一直未通信。及至十八年秋季，我回山東曲阜師範去辦學，才寫信去淮陽聘請他，承他的好意，遽然回電說是「即來」。誰知一等不來，再等不來，眼看開課一月多了，仍是不來。又拍電到淮陽探詢，據覆說他早起程了。我想這又一次失蹤。一天晚間，傳達處來我家報告，說徐玉諾先生來了。當時

我正患盲腸炎，不能起來去接他，就吩咐傳達趕快請他到校中休息，並將他的行李搬到校中。不意傳達又來報告，說徐先生不願進校，他說他不是來當教員的，是來看朋友的，行李不要往校裏搬。這真可笑了，就先請他到我家再說。一會，別離年餘的朋友又相見了。我記得他進門時，手中提着一個蒲包，他說是懷慶府的山藥，品質最美，專為給我帶來的。其時正有某種軍事行動，隴海路津浦路都不賣客票，他和大兵們屢次辦交涉，才轉輾來到曲阜，許多東西都丟了，就是不能丟那包山藥，算來山藥的價值，雖不能比作人參，也就很可觀了。我問他為什麼說來老是不來呢？，他說，久聞百泉的風光很好，路過鄭州時便到那邊去了；若不是有人告訴他去電探詢的話，簡直把來曲阜的事忘了。他一面說着，一面形容百泉的山水如何清幽，那邊的小學生如何可愛，他說還給那邊小學校當了十幾天的義務教員，言詞間，仍有依依嚮往之意，這真是善忘的詩人玉諾君才幹得出來的事。

後來總算是進校上課了。惟那時曲阜師範的學生，因扮演林語堂先生所編的子見南子一劇，引起了衍聖公府的反對，鬧出一場大風波，因而撤換校長，學生甚為不平，所以當時反抗封建勢力的情緒極濃，遂而對於新興的社會科學書籍就格外愛好，大部分的學生，已不甚喜歡文藝之類的東西了。玉諾君適逢此時，所以授課時也不十分得意。內

中有一位他所最得意的弟子孔君，同學們都說他有神經病，因他常常出佈告曉諭同學，並時在黑板上畫三個圓圈，說是代表三個鷄蛋，他解釋說世界上就只有這三個好蛋，其餘全是壞蛋，而他自己就是三蛋中的一蛋。本來這樣的行動，也難怪同學認爲他是有神經病的。但是玉諾君偏偏喜歡這位大家稱爲瘋子的學生，他說聽這種人談話格外有趣，他能說出人類中的至言，能見到別人見不到的人生哲學。數年後，他到烟台去教書時，還念念不忘的詢問他那位高足。奇怪！爲什麼善忘的人，反而對這件事記得如此清楚？

玉諾君在曲阜時，每天都起床很早。起來就向外跑，不是到孔廟，就是到孔林，就是到沂水河濱。奇怪事又發生了：一天的早晨，他照例到校外巡禮，忽見一小被捲丟棄在路旁的雪地上，打開一看，原來不知是誰家的寡婦怨女私生的小女孩包在裏頭，幸而尚未凍死，他高興極了，解開皮袍的大襟，如獲異寶似的抱到校中去，惹得全校的男女學生都跑到他屋裏去看景。他對大家說那位小女孩必是他死去的女兒的轉世，他女兒是想他想死的，今天可算是又找到她的爸爸了。引得一羣男學生哈哈大笑，一羣女學生也弄眉擠眼；而玉諾君則鄭重其事的將小女孩放在他的床上，爲她蓋上被子。一面忙着給她命名，因爲是在雪地上拾來的，就起名叫她「雪兒」；一面忙着託人給她僱奶媽；一面擬捐啓請同事們爲他捐錢，以備作育兒之費。因爲當時山東教育經費拖欠，教員們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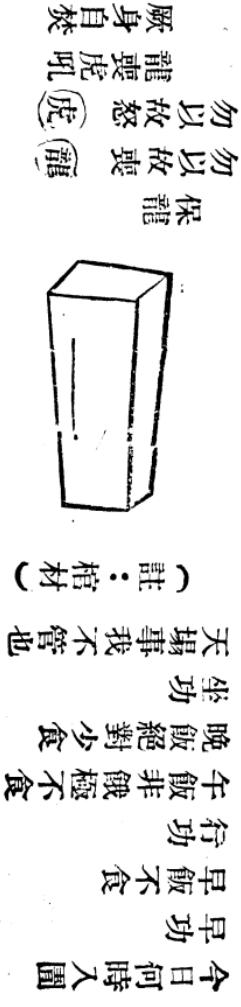
不到薪金，所以才出此一着；否則他自己的薪金足可敷用，也不需要來敲同事們的竹槉。後來同事們果然爲他捐了一宗款子，但是奶媽始終未僱到，不得已才把小孩送到曲阜西關天主堂裏去，每月許交二十元，作爲養育的費用，才算了結這樁公案。聽說小孩送去不久就死了，這也因爲他抱着小孩各處掀給人看，以致受風的原故。寒假快到了，我赴濟南教廳辭職，玉諾君也與我不告而別了。這一別，又是數年沒有音訊。

二十三年暑後，我正在烟台中學辦學，忽然接到玉諾君由上海發來的信，說在上海賦閒，願意到烟台來教書。那時校中正缺一位國文教員，即拍電約其速來。不久，我們便在烟台相會了。他初來時，感覺烟台山明水秀，風光旖旎，不禁興高彩烈，自以爲得其所哉！不意幾天過後，忽又感到寂莫。竟在報上大登其徵求伴侶的啓事，惹得烟台教育界一時又傳爲笑談。啓事的內容，是說個人寂寞無依，情實難堪。如有四十以上五十以下的婦女，身家清白，能做麵條，包餃子，洗衣服，而又能技術合作者，可到教員宿舍來報名。此處請讀者不要誤會，玉諾君是從不談戀愛的人，而且那時年僅三十五六歲，若是有意戀愛，又何必徵求四五十歲的老太婆呢？他不過想到就作，至於可作不可作，他却不管。然而烟台的社會人士，却不知在猜想玉諾君是何等的人物？後來亦無應徵者，他也遂而忘却此事。

不久，他又在大捧一位唱噏噏戲的坤伶玉蓮花了。凡捧坤伶歌妓的人，大都是醉翁之意不在酒；而玉諾君則不然。聽說他在信陽三師教書時，因着捧一位唱陝西戲的男伶，負債纍纍，可見他斷非一般捧優伶者所可比的了。他先在報上發表他關於噏噏戲的偉論，他說這種藝術，可稱真實無比。以後便去給玉蓮花導演，有時爲她修正劇本，爲她邀約觀眾，人力財力，多方損失，他却以爲極樂。記得李娃傳一劇，鄭公子被父逐出，有沿街叫號乞食的一幕，北方土語稱做「叫街」，有的以頭觸石，以至出血的，有的以棍棒擊胸，以至膚裂的；無非藉着殘害自己的體膚，以求別人的憐憫。玉諾君導演乞食一幕時，不惜袒胸示範，脫却自己的皮鞋，猛力搥擊，還間隔着「老爺」「太太」的喊聲，那聲音是裂破嗓子的粗躁聲，比殺豬的聲音還難聽。因爲他認真的以身作則，胸部紅腫了數日，嗓子嘶啞了好幾天。果然出演那一幕時，那位扮演鄭公子的，也演得逼真逼肖，惹得觀眾紛紛向舞台上投擲銀錢，並歡呼起來。事後玉諾君指着自己的胸部給人看，嘶聲啞嗓的說：「這也算是有代價的犧牲！」可是當他幫助排演時，決不擾他們一頓飯，甚至連一盃茶水也不肯沾唇。及至開演時，他還是非買票不可。演員在台上唱着悲歡離合的劇，他便在台下，有時哭，有時笑，有時長吁短嘆，惹得鄰座的觀眾，往往看他而不看戲。他因爲愛坤伶玉蓮花的藝術，並愛與玉蓮花配戲的丑角野驢子，請野驒

子吃大餐，和野驥子交朋友。後來烟台的嘲諷戲盛極一時，不能不說是玉諾君提倡之力。可惜他早離開煙台了，以後去的好角他都沒得見到，否則還不知道他如何狂熱呢？

玉諾君在煙台的怪事很多，不便一一細舉。如他到芝罘島漫遊，被當地人綁到公安局裏去，釋放後竟稱道綁他的人真夠朋友，沒把他的洋服袖子束綁。爲買幾分錢的小米餅子吃，不惜費三四角的洋車費。買英文書籍，只揀書名的首字有B字的買。作教員不遵守聘約的薪金數目，以自己夠用爲原則。他的切言語行動，真令人不可思議！他在煙台只住半年就走了。臨別時，還送了我一張符咒式的紀念品，說他一生的道行在於是，非頂好的朋友是不贈送的。那張符咒式的紀念品不在手頭，不能完全想得清楚，但彷彿是這樣的，其式如下：



當時我問他：「你畫上一具棺材是什麼意思？」他說：「這是我獨創的，世上的畫，沒有以棺材命題的。我創作這個棺材的意思，就是蓋棺論定。譬如說，徐玉諾未來煙台以前，煙台沒有個徐玉諾，是徐玉諾在煙台尙未生也；徐玉諾離開煙台以後，煙台又少了個徐玉諾，是徐玉諾在煙台已死也。人死則蓋棺，蓋棺則論定。然則我在烟台的一段生平，是功是過，我走以後，任憑大家去評論罷。」這是他的妙論！我又問：「圓字如何解釋？他說：『圓字，卽廁所。我們若看見『毛房』，『毛廁』等字，立刻就感到有種臭味，且字面亦不雅觀。若以『圓』字代替，既雅又不臭，是何等的美妙呢？我又問：『畫着圓圈的龍虎二字作何解？』他說：『講不得，以後再說罷。』其神祕又如此！」

烟台別後，他又回到淮陽師範去教書了。他中間只寄我一次信，信中附有他的半篇大作，題目單是一個「道」字。他的信中，除了說他的洋服店，已根深柢固；牛與駢，頑健如昔；更特別介紹那半篇文章，他說年來對於「道」的理論，有獨到的發明，比那張符咒式的作品，更精深多了。可是此中的奧祕，却不能盡行洩露，故只寄我上半篇看。這半篇文章，至今我還保存着。我個人雖是研究道家哲學的，但是對於他的「道論」，總是看不懂，越看越入迷混陣，真是「道其所道，非吾所謂道」了！

此後，我到南京教部供職，聽說玉諾君喪母在家守制。不久，又聽說他應濟南市長

之聘，作爲伴讀的師友。朋友有在濟南見他的，說他身穿重服，帽子幾乎用白粗布遮起一半，頭髮已半年不剪，烏黑的長衫寬大的出奇，下擺是脫散着的，鞋子是用白布全裹起的，到處對人說：「我沒有娘了！」往往放聲大哭。他在濟南不久，又到烟台益文學校去教書，此後一年無音信。

七七事起，廣西軍由津浦路北上作戰，傷兵路過濟南，韓復榘不許在濟南下車，這時又發現了玉諾君。一天，北來的傷兵車，正在濟南車站停着，雖然也有各界前去慰勞，但山東當局却異常冷淡。忽有一位四十多歲的文人，在車站上大演其說，若瘋若狂，作民族的怒吼，接着摘下帽子來當衆募捐，自己先把所有的錢統統捐出，因而感動不少人士，也紛紛捐輸。他把捐得的錢，親自送交傷兵車中，才洋洋而去。當時新聞記者都前去問他的姓名，他且走且回頭說：「你們不必管我，你們還有你們的事！」恰巧有位熟人遇見他，才知道這位捐款勞軍的正是玉諾君。

二十七年，某軍事要人到河南督師，遇到了玉諾君。那時玉諾君正率領一羣青年，作抗戰工作，到處宣傳，到處組織民衆。可是他一面抗戰，一面仍作文化建設。他的文化建設，是屬於發現古物，並保存古物的。他曾檢尋許多石塊，說那些是古代的石斧，那些是古代的石箭；那些又是太上老君的鑽子。他還送了半布袋那樣的寶器給那位將軍

，那位將軍是最富有生活意趣的，就把那些寶器帶回武昌，打開一看，無人不笑，因為都是些普通的石塊。不過玉諾君竟把普通的石塊，當作了古代重要的文獻，這種精神是要得的。這種精神發展起來，國家的寸土，是在所必爭的。聽說玉諾君這幾年來，還是確保這種精神，這種精神正是偉大的民族詩魂。惟有這種偉大的民族詩魂，才造成了俗人眼中的「怪詩人」。

附言：關於玉諾君的生活，在戰前我會簡單的記述過，刊載上海宇宙風半月刊。事後又發現他不少事蹟，當時未曾寫進去；而玉諾君的生活，又是意趣盎然，與日俱新。年來時想將此怪詩人重寫一過，每為他事所牽，不獲如願。屢承時與潮副刊索稿，乃得藉此鞭策，一氣寫成。作者所注意的，只是玉諾君的生活，故於他的詩及小說，均不敍及，因為他的實生活才是他的全部作品。

現代學術界怪傑吳秋輝先生

一

在我聞見所知的學術界中，沒有比吳秋輝先生是更奇特的。他曾說：「孔子無常師，我則無師。」他這無師的解釋，並不是說他沒有名義上的老師，是說沒有可以給他傳道解惑的人。他又說：「蘇格拉底云：『吾愛吾師，吾尤愛真理。』這不是老蘇不夠料，就是礙着面子說了一半的客氣話。」這是我第一次聽見他的驚人語，也就是我第一次認識他的時候，聽見他所發出的狂論。

在我認識他的前三年，就聽說山東臨清有這樣一個怪人，但不想他竟怪到這種地步。三年以後，在一個宴會席上，才見到這位怪人，由主人的介紹，算是彼此認識了。

他的像貌生得很古怪，是一個像乾薑般的老頭兒。下頰上生着歷歷可數的幾根鬚鬚，又粗又硬，一律向外挺着；只有一隻眼睛，而且特別小，但是銳利有光，令人幾乎不敢逼視；臉上的氣色，灰黃憔悴，一看就可斷定他是個癱君子；也許是因為老瘦的關係

，滿臉骨骼突出，像蟹殼般的鋒稜。衣服最不入時，而且污穢骯髒，恐怕在古今中外的筵席上，是不易見到的服裝；但是他的態度很自然，言語動作非常隨便。當時他坐的是首席，時時和一位博學健談的老者，打情罵趣，有時談到學問的領域，他們便爭辯不休，惹得在坐的人蹙眉咋舌。那位老者總是爭辯不過，只得罵他一聲：「老而不死！」

完全是因為好奇心，自從那次認識這位怪人以後，我便不斷去訪他了。我至今還記得他是住在濟南榜棚街九號的一座小樓上。我為什麼記得這樣清楚？一是因為他給我的印象太深，一是因為他把那座小樓糟蹋得太別致，所以永遠刻在我的心版上。

他住的房子，是一樓一底的三開間，頹舊不堪。他的太太，和他的兩位女兒，也自老家來和他同住。但是因為他生活習慣太壞，起居飲食，都不按通常的法則，他的家人奉陪不了，後來也就重返老家去了。他愛貓，他的貓也是一隻眼睛，常常趴在他的胸上陪他酣睡。一次，我去訪他，貓先警覺，站在他的肉胸上伸懶腰；接着他也醒來，動身坐起和我接談。我為要他開心，就連連稱贊他的貓。他笑着說：「我的貓果然不錯，牠確有相當的聰明；不過就是一隻眼睛，不能到國外留學，得不着什麼學位罷了。」原來他是在本省優級師範學數理的，數理部畢業，又投考留學日本；不意錄取後提學司傳見，因為他是一隻眼睛，有礙國際的觀瞻，又把他的留學資格取消了。那天我一提到他的

貓，所以他拿這話來解嘲。

他住的房子，沒有幾分儂氣的人，真是沒有勇氣敢進去。夏天，他住在樓上，窗戶糊得嚴密密的，一點氣不通。房內擺着四五個溺盆，這個滿了用那個，有時裏邊生了蛆，他也不管。正在和客人談話的時候，隨時可以小便，態度十分自然。客人去訪他，他從不寒暄；頂客氣的時候，他倒出兩杯茶，自己端起一杯就吃，那一杯便是敬客人的。不過我從來沒有吃他的茶，因為他的茶杯是污穢得不能看的，茶的濃度就像藥膏子一樣。

你若進到他的屋裏，真是五味俱全，頂得你的鼻腔發癢，直要打噴嚏；但是他却處之泰然，安之若素。我曾爲他注意衛生的事，很委婉的勸告過他，結果，反被他搶白一頓，還說了許多沒有道理的道理。冬季，他愛住在樓下，爲的是傾倒爐灰的方便。但是你若進到他的屋裏，那些爐灰，積得一堆一堆的，好似墳頭一般。再沒想到他自己會生火爐，在人事方面已算是難能可貴的了。但是冰雪嚴寒的天氣，寧可凍得涕泗滂沱，週身發抖，也不肯開箱取添棉衣。我曾問他爲什麼不取添棉衣呢？他很憤慨的說：「這事，在別人自然是好辦的，但在吳秋輝就不能！」言詞間，似乎以我那樣責備式的質問是太不諒解他的。還有一次，我勸他少吸鴉片，恐怕他傷害身體，又引出他一段妙論。他說：

「你說鴉片烟能傷害我的身體嗎？這又有什麼關係呢？鴉片如能傷害我的身體，頂多算

是自殺，我不像軍閥們的隨意殺人，這又有什麼罪過呢？」此老的個性極強，總有他的一套見解，所以從此以後，我便不再引逗他了。

他隨便吐痰的習慣，十分堅強，牢不可破。他的屋子裏，到處都是吐的痰，你若稍不留心，每一脚步，都有踐踏的可能。他不但在自己的屋裏是這樣，就是到別人家裏，或公共場所，也是不改常態。無論是地板上，地毯上，還有室中的盆花上，有痰即吐，毫不客氣。你若再不留心，也許吐在你的衣服上，那是你自討沒趣，他並不負什麼責任。本來隨處吐痰的行為是很惹人厭惡的；但是吳老的大吐其痰，只有令人好笑。可見獨往獨來的江山，是須要自己的毅力去闢創的。

他在夜間，從不睡覺，據他自己說，已經五年沒見過太陽了。他自己題像讚，有一「不知是人是鬼」之句。對他最貼切的比喻，他認為是鴟鴞，就是俗所謂貓頭鷹。他自己常說：在白天什麼混賬王八蛋的聲音都有，絕不能研究學問；惟有萬籟俱寂，夜趣獨得的時候，才是他思路活動的良機。他說：夜間讀書或著作，一夜抵十日之功；可惜世上糊塗人太多，不知利用這種境界，所以在學術上永沒有開朗放晴的一天。據他自己說：每天下午六時以後起床，八時以後吃飯，深夜時才開始思想的活動。因此，無論什麼學校請他教書，他一概謝絕。記得齊魯大學曾請他講詩經，還是規定晚間九時開講。他曾

辦過幾次報館，到也合乎他的夜趣生活。但後來他注意到學術的研討，報館生活也放棄不幹了。

二

吳老的性格，既是如此古怪，所以他學問上的造詣，也是非常奇特。奇特到前無古人，後無來者。前人走的路子，他雖是走過；前人說的話，他却不說。不過人家走的路，是正着走；他走的路，是倒着走。人家發憤著書，是爲古聖先賢作註脚；他的餘興著書，則不免賞給古聖先賢的耳光。他早年專事詞章，中年耽於小學，晚年則致力於經學及古史的探討。此不過就大體而言，至其神通廣大的學問領域，不是三言五語就可以說盡的。譬如他在優級師範中學的是數理，就是一個例外。學數理本不是他的志願，他雄於詞章，是久已聞名的；只因當時投考的夥伴們，都料定他必是投考文史部，他爲使他們的揣測落空，偏偏投考數理部。入校以後，人家都按照學科的程序學習，他則不理不睬。白天把床弔在屋梁上偷睡，夜間人家就寢時，他却燃起燈來讀詩文。當時辦學的人，是不肯得罪學生的，就任憑他去犯規。但是同學們對他非常厭惡，大有被「鳴鼓而攻之」的危險。可是他的天才救了他，而且折服了師長和同學。

他的功課，一年分爲四季來處理，就是平日所講的功課，他照例是不睬的，等到季

考或期考，他便以幾晝幾夜的苦功，往往列入前茅。最驚人的一次，是校中考試三角，他急急忙忙的問他的同班講到什麼地方了，他的同班告訴他以後，便偷偷的竊笑他。這種竊笑，馬上被他聽到，他便公開的對他同班說：「這門功課，我要倒着演習上去。」他說了這種大話以後，就立刻實行。一面演習當前的題目，一面翻檢前邊的公式，居然被他作通了。他倒着演了一遍，又正着演了一遍，這還不算奇怪；當着考試的時候，先生出的題目也奇怪，就是根據若干條定理，另創作一條定理出來。一時全班中，都作了大難，他們想，老吳恐怕也沒有辦法吧。過了幾天，先生來班上報告考試的結果了。開首便說：「前天的題目，你們全錯了，吳秋輝也錯了，不過他錯也錯的有道理。」從此以後，誰也不敢小看他，任憑他隨隨便便的混畢了業。若不是因爲他缺少一隻眼睛的話，也許更到海外去一顯身手，也許成爲中國的一位奇特的科學家，因爲他的留學志願，仍是報的自然科學。但是爲着國際體面的關係，世界學術界中，就沒有他的份了。

可是他並不示弱，他把精神完全移注在國學方面，一心一意要在國學上別有建樹。從此起居無時，飲食無節，開始他數十年來的堅苦生活。他以前酷好的詞章，暫且束之高閣；爲研究學術的關係，不得不先從工具入手。在當時所謂治學工具，自然離不開說

文，自然離不開以說文爲出發點的歷代各家著述。自許慎以後，以至於清代漢學家關於講形聲義的一切著作，都被他飽覽無餘。誰知他越研究越不滿意，於是從說文追而上之，由鐘鼎而甲骨，而古器物的鑒賞。因爲研究這些東西，跑南跑北，跑古董舖，跑舊書坊，跑世家大宅，跑來跑去的結果，對於說文一派的見解，起了極大的懷疑。這懷疑，據他自己說，是因爲讀楚詞，更提出了不信任。他說：楚詞上有許多字是講不通的，有許多字音是不能照漢以後的音去讀的，根據他研究古文字學的經驗，便大胆的試改幾處，一經改過的，無不文從字順，於是一改再改，把一部楚詞就改了個好看。他循此又去讀詩經，而詩經的錯訛更多，他又鑽進詩經中，一改再改，重新加以註釋，覺得如入寶山，收穫益富。他從此恍然大悟，才知道漢以後的學者，都被許慎騙了。

他認爲秦朝以前的書，都是用古文寫的。所謂古文，有鐘鼎文，有甲骨文，而鐘鼎甲骨，各地有各地的寫法，一時代有一時代的寫法。即就論語一書說，魯論的寫法，未必同於齊論，齊論的寫法，未必同於古論。此外各種經典，傳到各國去，各國也必有不同的寫法。從秦始皇的統一文字令看來，就知秦朝以前，各地的文字是至不同的，秦朝統一的新文字是小篆，此外被認爲用亂七八糟的文字寫出來的經書子書，都下令焚燒了；即使燒不完的，傳到漢朝來也是釋本。而且古文字，因爲時間空間的不同，早已釋

來譯去，互相傳誤了：一誤於甲骨的譯鐘鼎，再誤於各國文字的相互譯，三誤於大篆的譯小篆，四誤於小篆的譯漢隸，試問漢人所見的經典原文，誰能敢保不錯呢？楚詞是先秦的文字，漢人見的是譯本，所以楚詞的文字有錯；書經詩經是商周的文字，漢人見的是譯本，所以書經詩經的文字有錯；其他漢人所見的先秦典籍，都是譯本，所以都有錯。如果說伏生口授的經典，是有直接寫成隸書的，不會有錯，這是騙小孩子的事。殊不知伏生所見的經文，恐怕已是翻譯過幾道的，即使他的記性好，能把完全的經文背出來，這裏邊早已錯訛百出了。況且老伏生年歲已高，恐怕已經糊里糊塗，他再背的差二落三，那就更不能保險了。許慎根據這些殘缺不完錯訛百出的古書作說文，一般沒有腦子的人，又把說文奉爲金科玉律，來解釋古書，真是一窩糊塗蟲。漢人抱着這些錯亂的經典嗜屎橛，什麼考證，什麼訓詁，考證來，訓詁去，也無非還是屎橛罷了。什麼古文派，什麼今文派，各是其是，各非其非，也不怕人笑掉大牙。要知道儘在這個錯誤的圈子裏兜圈子，兜來兜去，永遠是錯誤的。即使著的書，可以汗牛，可以充棟，那活該牛倒霉，房子叫屈。從此一錯，自漢而唐，而宋，而清代的所謂漢學家，全錯了。不管你是講考據，講義理，或是考據義理都講，全錯了。以錯解錯，就越錯越不成話了。而且許慎這個傢伙，不但自己不明白，還是一個愚而詐，他在說文中，往往於篆書的某字下，

又云古文作某，遂而造上一個古文。吳老說他遍查古文的某字，多半不是許慎的古文寫法；有時許慎所說的古文某字，他一連查到幾十種古文某字的寫法，就沒有一個和他相同的，他真騙死人了。歷代的經學家被他騙了，歷代的文學家被他騙了，自認爲文學家和經學家的章太炎，也被他騙瘋了。

吳老的這種見解對不對，我不敢下判斷；但他自從發現這種騙局以後，他認爲漢以後的一切經解註疏，全都要不得。僅可保存這些半錯不錯的典籍，參照新近發現的古文字，來一次可能的改正。自然因爲現有的古文字，很不完全，不能作徹底的解決；但是至少不至被人欺，不至被人領到迷途裏去。

他又說：古代的經學，都是出在黃河流域，因此我們從文字上用功夫，還是不夠；更要考查黃河流域的方言和音韻，因爲古經多半是用當時的白話寫的，尤其是書經和詩經。此外，古代某一階段的社會狀況，風俗習慣，也要從古器物和古文字上細心追求。所以他除治經以外，又去鑽研古史。

三

吳老研習三角，曾倒着向上演；他研究中國全部領域的學術，也是襲用俗語所謂「

「狸貓倒上樹」的法術。他是自「五更」「十二月」之類的小調子讀起，由此而戲本，而鼓詞，而彈詞，而南北曲，而兩宋詞，而唐詩六朝詩，而漢魏樂府，直至楚騷三百篇，這是他韵文詞章的一條道。他是由神奇鬼怪的小說讀起，由此而歷史演義小說，而綱鑑易知錄，而資治通鑑，而二十四史，直至春秋左國尚書；旁涉唐宋八家文，漢魏六朝文，直至周秦諸子文，這是他散文史學的一條道。他說小孩子初蒙讀書，就硬叫他讀四書五經，這種老師，簡直是該打。雖然他入塾讀書時，因為偷看閒書，挨了老師們許多次的打；但他認為這等蠻不講理的老師，生而作下這種彌天大孽，免不得死後叫他到閻王面前，去嘗嘗刀山劍樹的滋味，假使是真有閻羅天子，而閻羅天子不是渾蛋的話。他見了許許多多的老師是這樣，見了許許多多的私塾是同樣的黑暗，翻看了歷代的史實，什麼古聖帝王，什麼老師宿儒，也都是些死硬派的傢伙，他因此才得到大澈大悟，就乾脆主張「自學」，所以他後來侈言「無師」。

因為他自己無師，他也不願意給人作師，更不願意人家無端的稱他為師。他認為中國的學術，完全毀於師承。在一個師承籠罩的空氣裏，堯以是傳之舜，舜以是傳之禹，禹以是傳之文武周公孔子，孔子傳之子思孟軻，子思孟軻再向下傳，數千年來就是這末一套。被傳受的人，也是謹遵先師的遺言，一步一趨，不敢稍有異議。一是夜郎自大，

一是妄自菲薄，所以中國的學術，永不能大放光明。間或有見解不同思想超出的人，大家便視他爲怪物，拿他當洪水猛獸，因此中國的學術，更是暗無天日，黑漆一團。從此以後，他切盼中國的讀書人，剷除奴性，把孔子的杏壇踢翻；板起鐵面，逼視真理的究竟；恢復自我，有獨往獨來的精神。不要怕人說你怪誕，大概科學上的一切發明，起初總是被認爲怪誕的；殊不知那種怪誕，正是顛撲不破的真理。不要怕人說你狂妄，狂者進取，正是有出息的小夥子。

他因爲具有這種態度，所以他對任何人的著作，都是給以無情的批評。我們都知道在清末民初，研究鐘鼎甲骨最有名的人，不能不推羅叔蘊和王國維；但是他說羅王二氏的此類著作，並不見得如何高明，他們不過作了第一步的收集工作，還說不上系統的整理。至於把他應用在古代的學術上，作一番廓清爬疏的工夫，離得我們的想像還是遠得很。他說羅王二氏所走的道路，他早已走過了，認爲此路仍是不通。日人高田忠周以四十年的心血，著了一部古籀篇，共十二大函，距今十五年前，由日本國家學會出版，該書由說文爲出發點，即是就着說文的某字，說文當作如何解，再從而追溯上去，一直追到古籀的文字，而且詳盡無遺的羅列籀文所有不同的寫法，並歸納作某種意義的解釋，無形中給了說文以極大的威脅。我當時以爲這樣偉大的著作，一定是吳老所引爲同類的

了；經我叩問的結果，他說高田的著作，和羅王二氏的著作，正是二五一十的。不過日本人有種牛硬，社會學術空氣濃厚，政府又肯獎勵援助，所以收獲的成績豐富些；其實沒有什麼了不起的獨見，不要被他巨大的部頭唬住。那時郭沫若的甲骨文研究和中國古代社會研究，還沒有出版，不知他見到時，又有什麼批評？至於郭氏久居日本時所寫的其他甲骨文和金文的若干著作，出版時更在吳老去世以後了。

誰不知王國維的宋元戲曲史，推爲當時談宋元戲曲者的獨步呢？我會把王著拿給他看，並請他批評，他漫不經意的接過去，掀了掀目錄，隨卽放在床頭，對我說：「等我看過以後再談吧。」第三天，我去訪他，他把王著交還我，說是他的意見，已簡單的分寫在書的上方，讓我拿回去仔細看看，就可知道對於此書的意見了。當時他也會說了幾句認爲王著大體平安的話。及至攜回來一看，他在書眉上，寫的隨處都是意見，有的是史實的錯誤，有的是名詞的錯誤，有的是曲調牌名以及胡名漢譯的錯誤，尤以該書的總論中指正最多。我因爲對於戲曲無甚研究，也不敢遽斷爲誰是誰非；但是我會聽了吳老關於「詞曲的源流」的一次演講，他却是說得源源本本，頭頭是道，讓我這門外漢亦不得不爲之首肯了。他手批的那本宋元戲曲史，年來常常攜帶左右，現在已隨國土淪亡了。

顧頡剛關於古史的著作，吳老也會看過。我記得他僅僅看過顧氏主編的古史辨第一集，後來出版的各集，他都不及見了，他是民國十六年五月餓病而死的。不過他對於古史辨派的治學態度，也曾有過批評，他認為他們的疑古精神有餘，而可靠的證據不足。譬如說，往往他們已經斷定為偽書的，有時還拿來用作疑古的證據，這種以偽證偽的辦法，他認為徒滋糾紛，也許是由於他們失檢的原故。不過他說顧氏的疑古精神，已完全解脫師承的圈套了，可惜顧氏以後的著作他沒看見。

吳老好罵人，不管是誰，一不當意就罵；可是他和人從無仇恨，他所罵的也許是他的好友。他批評人家的東西，也是毫不留情，與其說他寬，勿甯失之嚴，這是因為他的才氣縱橫，而自己也管束不了自己的原故。

四

吳老雖不甚相信書本，但他主張讀書最好是能背誦，能把一個人的著作全都背下來，才能對於一個人的學說融會貫通，才能把握住他的中心思想。近來一般讀書人，動輒著書立說，好藉此出風頭；但他並無什麼高見，只有搬弄幾本書，你翻開抄襲一段，他翻開抄襲一段，東抄西襲，再把抄來的演述一下，這便成了什麼著作，拿出去請什麼學

著作上一篇序文；一篇序文不夠，再照樣來上幾篇，這就可以出版問世了；那些替人作序文的學者，當時也是拿這種法寶敲門的。因此造成所謂「學閥」，你捧我，我捧你，大演其「內臺叫好」的醜劇。其實這些學者們，究竟讀過幾本書？他們讀過的書全能記得嗎？他們若是不能記得，自然不能融會貫通，自然不能知道書中的扼要所在，這樣就很難判斷書中的價值了。全書的文字既然不能記得，只憑臨時去翻查摘抄，來供著作材料，這是很危險的。因此他們所認為精華的，也許正是書中的糟粕；沒有被他們翻到的，或許正是扼要的地方。這種毛病，全是因為不認真讀書，不肯把書讀得濡熟，近年來若瘋若狂的著作界中，試問有幾人不犯這種貧血症呢？

也許是因為吳老的記憶力過強，他才說出這種不費力氣的話。他說經他看過幾遍的東西，無論是有系統條理的著作，是零零碎碎的札記或是古玩器銘上的文字，他都能記得清清楚楚，歷數十年而不易忘去。他對他的記憶力，非常自負。自己也認為是一種奇蹟。有一次，他叫我試驗他一下，我便找到一首生僻的七言律詩，約定我讀一遍就讓他背。我讀完一遍，他只追問了幾個單字，立刻一字不錯的把全詩背出來。他的每一篇考證的文章，在正文的夾縫中，添滿了括弧，括弧裏都是註明：見某某書，某某篇，或是某某古器物。所以讀他的文章，總是不能一氣讀下，好似以前讀五經四書兼讀小註的樣子。

。但是你到他屋裏去看，並沒有什麼書，僅有幾本破爛不堪的生僻書，棄置在他的箱蓋上或者床底下。關於這事，曾有一位學者碰過他的釘子，就是那位學者問他說：「吳先生的屋裏沒有書，你作文憑什麼作參考呢？而且你的文章裏參考的東西太多了，這是什麼緣故呢？」他回答說：「你以為我的屋裏沒有書就不能作文章了，是不是？那你鑽到大規模的圖書館裏，你作的文章，就應該像杜詩韓文無一字無來歷了。」那位學者，立刻羞得滿臉飛紅，訥訥稱是。後來他說那位學者是低能兒，並且斷定他是一位抄書匠的騙子。

吳老是位不愛輕於著書的人。他常說：「近年來不管什麼人就要著書，他們著的什麼書呢？他們也配著書！像我吳某，才可以著書呢。」但是他的話雖如此說，書却不肯著。據我所知：他有楚詞的改訂本，有禮記的改訂本，有詩經通義（這是他最大的著作底稿共有三十二本），有學文溯源（這是拿古文來推翻說文的有十餘本全書未寫完），有貨幣源流考，有姓氏名字諡法源流考，有商代遷都始末考，有周武王考，有五霸考等。以他數十年的努力鑽研，他所著的書，實在不能算多。雖詩經三百零五篇，他用力甚勤，幾於每篇都可當得一種專著，但是我們總覺他知道的太多，寫出來的太少。他自己也常說他必須要寫出來的，現在尚不及十分之一。他為什麼不完全寫出來呢？一是身體不

健康，不能勝此重任；一是性情疏懶，不肯勤於執筆；三是找不到好幫手，助他成此偉業；四是生活艱難，又有鴉片嗜好，也影響他的工作不少。有此四大原因，他便心有餘而力不足了。

中國的社會，都是把書本當作敲門磚的，門敲開了，磚就可以不用了。真正抱着磚頭死啃，不去敲門的人，又有多少呢？政府所獎勵的，也是去敲門的人；不知去敲門的傻子，政府當然把他視為無足輕重。大概真正的學者，死後才被人尊敬。但是因為這樣，被埋沒的學者就更多，而半途而廢的學者也不少；因為個人的力量有限，所以很難登峯造極。

五

吳老雖然不好著作，他却好發議論。有時我去訪他，他什麼閒話都沒有，迎頭便抓住一個學者來橫施攻擊，不管是古人，是今人，一律賞給他們一頓「無情棒」。他常說：無條件的崇拜古人，是古人的奴隸；崇拜今人，也是今人的奴隸。將來奴隸制度推翻了，這些沒有獨立人格的奴才們，在世界上完全是多餘的。研究學術，原貴繼往開來；繼往，是我們的憑藉；開來，才是我們的正當責任哩。如果只是繼往而不開來，那末學術

就永遠在打「立正」，至多也不過向左右看齊，這樣的學兵團，又有什麼用處呢？因此，像孔子「述而不作」的態度，我不取。他總是滔滔不絕的和去訪他的人侈談不休：他談起話來，沒有休止符號，很難讓你插進什麼話語。所以凡去訪他的人，大概都是去聽訓的。你如果有耐心，不瞌睡，他能徹夜的和你談，一夜兩夜如是，百夜千夜亦然。我是個能熬夜的人，但是熬不過他，想要向他聽訓的晚上，我便先睡一下午，預備去和他熬。因此，聽到他不少的偉論，歸來把他回味一遍，益覺他的話是偉論，不是狂論。無怪他常常罵這個人是低能兒，那個人是糊塗蟲了。

一次，我和他談到詩經，他的見解，和一切研究詩經的人不同。無論是漢儒，是宋儒，是清代的學者，是當代談詩經的新人物，他都不贊成。譬如人家說孔子是刪詩的，他說孔子是增詩的，增的那幾篇？增的商頌五篇。孔子一則曰「詩三百」，再則曰「授詩三百」，是他的初步根據。吳季札聘魯，所聽的國風，和後來詩經國風的次第完全相同，可見詩經在孔子前已成定本，是他的又一根據。此外他的證據還很多，不能一一例舉；反正他確定詩經定本是三百篇，這是他相信不疑的。所以說，孔子不會刪詩。後世傳下來的詩經，竟成了三百零五篇，這多出來的最後五篇——商頌，他認為是孔子增上的。孔子為什麼增加商頌，他也有理由。他說孔子是商代的後人，他見人家都保存宗廟

的樂章，他是「慎終追遠」的提倡者，所以他也要來保存他的宗廟之樂。但是他不肯亂了詩經的次序，只好附在周頌魯頌的後邊。詩經三百篇，是有時代編次的，無論是國風，是大小雅，是頌，都有時代的次第。倘若商頌是原本所有的話，未始不可把詩經的次序，排爲先頌，次雅，次國風，而商頌列於頌之首。就是「風」、「雅」、「頌」的次序不更動，把商頌列在周頌魯頌的後邊，是沒有理由的理由，就是孔子增詩的理由了。

他對於詩經中「風」、「雅」、「頌」的解釋，也和前人不同。他說風詩的「風」，就是颶風的風，風詩就好比颶風，是藉來風同情之人的，沒有什麼德政教化的意思。他說風之爲物，是很普遍的；但是受風的事物不同，風就起了不同的作用。你若用手去遮風，風的力量並不大；你若用一領席子去遮風，風的力量就顯着大了；你若鑽到地窖裏，風便和你不生絲毫的關係。例如關雎一篇，是颶的戀愛風。若是正害着相思病的人讀了，便被風吹得飄搖欲倒；若是正常的人讀了，也不過淡淡一笑；若是不懂男女兩性關係的人讀了，就完全不知是說的什麼。所以說：「風詩」只是感動同情的人，不管是誰，凡同病的人，也必然相憐，這是 he 對於「風詩」的解釋。他對於「雅詩」是怎樣看法呢？他說雅詩的「雅」字，正是烏雅的「雅」字。前人說什麼「雅者正也」，「雅

者夏也」，是認為雅詩是有關政事的樂章，或是別於夷狄的大夏樂章，其實不必這樣的過事誇張。雅，就是烏雅，烏雅當飢寒交迫的時候，不禁啞啞哀啼；而百姓當着流離困苦不得其所的時候，也是要呼號起來的。雅詩雖然不盡是百姓的呼號，但是征夫棄婦，以及下層社會的哀怨之詞，確實是佔了雅詩的大部份。「雅詩」和「風詩」的作用，沒有什麼不同，都是在於感人；不過「風詩」是普遍的歌詠，「雅詩」則多係指某某人某某事罷了。至於「頌詩」，他說「頌與容通」，詩經中的「容」字，多用「頌」字代替。頌詩，就是「形容的詩」，也可說是「舞蹈的詩」。因為「頌詩」是祭祀時拿來作獻神用的，古代的「巫」，就是爲人祝祭的專家，他們能歌能舞，以答神庥。「頌詩」的句法，長短不一，不像「風」「雅」詩的句法整齊，就是爲的適合於舞蹈節奏而作的，所以說「頌詩」是且歌且舞的。

他對於「比」「賦」「興」的見解，也很別致；尤其對於「興體」，更有獨到的發明。他對於「比體」，是認爲以他物比此事，一比到底；說「螽」就一直說「螽」，說「麟」就一直說「麟」，可是處處影射着想要表達的情事，按文章說，是從反面立言，這是真正的「比體」。他對於「賦體」，也是認爲直陳其事，爲什麼就說什麼，不必另拐彎子，按文章說，是從正面立論，這便是「賦體」。這兩種見解，和前人沒有什麼出

入；但是他認為「比」「賦」合起來，就是「興體」，這種見解，却是從來沒有人說過的。因此，「比」和「賦」的本身，也就另起了一種變化。他說真正的「興體」，是可以作成公式的，就是「前比」加「後賦」等於「興」（雪玉十密齋）〔注〕。不合這種公式的，便不是「興體」。「興體」最難懂，却也最奧妙，詩經中的好詩，多半是「興體」。可惜前人不明白「興體」，所以都把「興體」解錯了。要想明白「興體」，先得明白「比體」，更要明白「比」和「賦」的關係。要明白「比」和「賦」的關係，必先明白詩人所引用的草木鳥獸的性質。孔子教人從詩經中多識於草木鳥獸之名，並不是叫人從詩經中去研究「博物學」，若是那樣，詩經便是最拙劣的博物學了。孔子是叫人藉着草木鳥獸的名稱，進一步再認識名稱所代表的實體，就是草木鳥獸的性質。「名」與「實」是分不開的，不認識「名」所指的「實」，也必辨不清代表「實」的「名」。所以必須認識了草木鳥獸的「名」和「實」，才可以判斷詩人用某艾草木或某某鳥獸所比的情事切合不切合。譬如說，「雎鳩」這種鳥，數千年來就沒有真正曉得的。有人說是「水鳥」，水鳥太多了，究竟是那一種呢？有人說是「鴛鴦」，鴛鴦太狎昵了，怎樣配比「君子」和「淑女」呢？也有人說是「鷺鳥」，鷺鳥是鷹鷺鵠鷺之類，這樣兇悍殘暴的鷺鳥，仍是和君子淑女的德性相差太遠了。但是「雎鳩」這一名實，若是鬧不清楚，就

休想完全明白關雎這一首詩的奧妙。再如「南有喬木」的「喬木」，歷來解詩的人，看到下文「不可休息」一句，便把牠解成無枝無葉的枯樹，但在「出自幽谷，遷於喬木」的註下，又把「喬木」解成高大茂盛的樹木，究竟「喬木」是一種什麼樣的樹木呢？前人把「興體」的首二句，看成是無關緊要的，所以朱熹才說：「興者，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。」朱熹把「興體」的首二句，只是看作「引起」下文的思想，沒有什麼特殊意義；許多解詩的人，也說是「興不取義」。所以自宋以後，有許多「偽興體」的歌謠出現。例如：「苦菜根，辣椒黃，買上燒餅看親娘。……」「山老烏，尾巴長，娶了媳婦忘了娘。……」一類的歌謠，起首二句，和下文的意思完全無關，至少也不過「黃」與「娘」叶韵，「長」與「娘」叶韵，以「引起」下邊的文句罷了。但是你若去見老學究們，叩問這些歌謠當於詩經中的那樣體呢？他們一定毫不遲疑的說是「興體」。哈哈，錯了！詩經中的「興體」，也是這樣一直數千年沒有弄明白。

他說詩經中用的字，有不少「拼音字」。或把一字分爲兩字寫，或兩字合爲一字寫，都合於拼音的原則。例如：「薄澣我衣」的「薄」字，是「不過」或「不要」二字的切音；他的意義也就作「不過」或「不要」二字講。「薄澣我衣」的「薄」字，正當作「不要」二字講，就是「不要洗洗我的衣吧？」是心口想念的一種口語，再如：「采采

「芣苢」的「芣苢」二字，可以拆作「非」字，正是「非」字的切音。「非」是一種草，俗名「三楞草」，古文「非」字是這樣寫「𠁵」，正是三楞草的象形。他的根很小，一拔就可以拔出來，和根大的「韭」不同，所以「韭」字下邊的橫畫，是表明「韭」的根是大的。「非」草的用途很普遍：編成門戶，就是「扉」；編成草鞋，就是「屨」；編成筐子，就是「匪」；非草能編東西，必然也有花紋，引申來用，和「文」字拆合寫來，便成爲「斐然成章」的「斐」。因此，他說中國的字，也是有語根的。只要基本字認識幾千個，康熙字典上的字，就可由推想認識一大半。前人把「采采芣苢」的「芣苢」，解爲「車前子」，是一種藥名。並且說這種藥，可以利小便，可以治難產，他認爲十分可笑；莫非古代的婦女都是小便不利嗎？都是生不出孩子來嗎？他說斷無此理。果真如此，詩人也不必歌詠。況且「車前子」的顆粒很小，也不容易「薄言桔之」「薄言擗之」的。倘若知道「芣苢」是「非」音的拆開，便不會鬧大笑話了。「非」草，是很容易采的，采一捆，采兩捆，都不是難事。農家婦女到田間去拔這種草來編織日常用的東西，是很合理的。至於爲什麼不直接說「采采非」，偏說「采采芣苢」呢？他說這是作詩，不是作散文，詩講形式美，所以造成一個複詞，給牠帶上草帽，叫人看起來，心裏覺得舒服。

他說詩經中有「幫閒的字」，不是整個字的幫閒，而是一個字的偏旁或首部的幫閒。

• 例如「雎鳩」的「雎」字，「荇菜」的「荇」字，就是這樣的。這種條例，是他費了極大的氣力發明的，我前面已經說過，他認為「雎鳩」，不是鴛鴦，不是鷺鳥，更不是不知名的水鳥。於是開始去追尋，在追尋的過程中，他發現古代的鳥，大體可分三類：一是雉類，是用箭射下來的鳥，所以「雉」字從「鳥」從「矢」；一是「蜃」類，是住在房屋中的鳥，所以「蜃」字從「鳥」從「戶」；一是「鳩」類，是抓拿穎子的鳥，也可說是水鳥。為什麼說抓拿穎子呢？「九」與「糾」通，齊桓公「九合諸侯」，一寫「糾合諸侯」，即其明證。「九」字既與「糾」字相通，自然有聚合的意思，所以「鳩」字從「鳥」從「九」。後人稱「鳩工底材」，也是從這種意義上來的。大體說來，雉類是山林中的鳥，蜃類是家中的鳥，鳩類是水中的鳥。古代人思想簡單，所以對於分類學也是如此粗疏。「雎鳩」，顯然的是屬於鳩類，也可說是水鳥。但他是水鳥的那一種呢？左傳中有五種鳩，但是沒有「雎鳩」。因此，他懷疑「雎鳩」不是一個專名詞，否則左傳中記載鳩類，沒有不把牠列入的。據他追尋的結果，「鳩」只是一種普通名詞，「雎」是一個形容詞。並不是整個的「雎」字是形容詞，只是「雎」字的左旁「且」字是形容詞。「且」是「祖」的古字，作「大」字解。雎鳩，就是大鳩，就是鳩類中之最大的。鳩類中最大的是什麼？他說就是「鴻雁」。「雁」的性質，是雌雄不肯亂配的，你若

見到出羣的一隻孤雁，那便是雁中的寡婦或鰥夫。雁的愛情，非常真摯，却不狎昵。所謂「摯而有別」，正可狀出雁的本性。拿這種鳥來比君子和淑女，就可說恰巧相合了。因此，他斷定「雎」字右旁的「佳」字，是特爲加上裝樣子的，這就是所謂「幫閒的字」。他的作用，只是爲的造成形式上的複詞，而與「鴛鴦」「鷺鷥」等，有同樣的形態。「雎」字既然明白，「荇」字也可依此類推。朱熹把「荇菜」分爲兩種東西看，說「荇」是「接輿」，世上那有這種草名呢？若從卜句「左右流之」看來，所謂參差不齊的菜，顯然是生於水中，又被水沖洗的一種游動不定的菜。所以「荇」字，應作爲「行」字解，頭上的草帽，也是故意給牠戴上的。

六

吳老說詩，千言萬語，沒有窮盡，語語驚人，往往使確守漢宋注疏的先生們，窘口而不能言，舌舉而不能下。譬如說：「南有喬木」一詩，是真正的北方詩；「桃之夭夭」一詩，「夭夭」當爲「夭夭」，（以後當作「吳老說詩舉例」一篇，以見此老治詩的精神，和研究詩經的新道路。）都是數千年毫無問題的問題，他忽然霹靂一聲，平地雷起，震得天搖地動，他反處在暗角落裏，竊笑人世間的痴戀。

他說詩經三百多篇，或是原文的誤譯，或是註釋的錯解，或是「轉注」「假借」的胡寫亂寫，或是各國方言的以訛傳訛，……幾乎沒有一篇沒有問題。因此，他往往爲一字的訂正，旁徵博引，費盡千言萬語；一篇的解釋，也要準乎物理人情，而出以獨闢的創見。以上的介紹，不過聊以顯示吳老治詩的精神，若欲知其詳細，有他的「詩經通義」在。

母

吳老雖是好談學問，但却不像學校中的先生們，按着一定的課程爲你循序漸進的講下去。他想起什麼就說，生氣什麼就罵。你去訪他，最好是讓他隨便說，你在一邊靜靜的聽，不要打斷他的話語，不要發出可笑的疑問，總可在他的自行答辯中，得到意外的收穫。他本不是爲人作師的，所以他沒有什麼章節篇次的限制，天文也由他說，地理也由他論，你全不要管，反正他所說的，都是奇僻的，新穎的，聞所未聞的，這還不好嗎？一次，有一位經學大師，自負對於易經有深切的研究，認爲是「四聖心源」，前來向吳老挑戰。我正處在觀戰地位，但我知道那位大師，一定經不起打的。果然不到三五回合，那位大師敗下陣來，作了他的俘虜。

吳老開始先對孔子「贊易」「作十翼」之說，來了一次猛烈的攻擊，他說孔子對於易經，不見得有什麼研究，而且也沒有什麼可靠的記載。孔子讀易「韋編三絕」的說法

，是出自不可靠的緯書。頂可靠的孔子言行錄——論語，記載孔子和易經發生關係的，只有兩條：一則曰：「假我數年，五十以學易，可以無大過矣」。一則曰：「不恆其德，或承之羞。子曰：不占而已矣。」他說第一條，在古論上，是「五十以學」爲句，「易」字作「亦」，屬下讀。如果以古論爲是，那末第一條便與易經毫無關係。第二條，不恆其德，或承之羞」二句，是易經恆卦的爻詞，孔子引此二詞，僅僅加了一句「不占而已矣」的斷語。從這「不占」的斷語中，可以看出孔子是承認易經有占卜作用的。但必須有占卜價值的事情，才可占卜；否則「二三其德」的人，就容易受到羞辱。譬如行竊的人去占卜能不能偷到人家的財貨，這樣的事情，就不必去占卜了。

凡相信孔子「贊易」的人，也必相信孔子曾作「十翼」。所謂「十翼」，就是文言，繫辭、彖辭、象辭、說卦、序卦、雜卦；而繫辭、彖辭、象辭，又各分上下篇，都是翼扶經義的，所以稱爲「十翼」。這種說法，不僅過去研究易經的人相信，就是現在研究易經的人也多半相信。就是用科學方法整理國學的胡適對於易經的看法，也說孔子以前，易經只是卜筮的書；孔子以後，易經才成爲哲學的書。他對於這話，是顯然相信孔子有「贊易」的事了；實則大大不然。吳老說：「十翼」的文體，都是春秋以後的文體。你看論語的文體，比起「十翼」的文體，是何等的簡古呢？但是論語中，稱有若稱曾

參，都不直書其名，而稱之爲「有子」「曾子」，可見論語的成書，已在有子曾子之後，或者就是有子曾子的門人所作？那末，文體蕪雜的「十翼」，必然更在論語成書之後了。孔子又何得而贊之呢？且孔子這位先生，自己早已供稱是「述而不作」的，恐怕你強他去「贊易」，他也是不幹的，何況論語中並沒有孔子「贊易」的記載呢？

再說春秋時代，就沒有個人的著述。老子一書，大約是出於戰國人的手筆。儒家的孟子，開口便稱「孟子曰」，也不像孟軻自己的著作。儒家到了荀卿，才有個人的著述。怎能又說春秋時的孔子，已開始作「十翼」呢？

孔子說到易，只是承認爲占卜的書，並未承認是哲學的書。孔子原不是一個哲學家，不要隨隨便便的把哲學的帽子硬帶在他的頭上。

至於說周公作爻詞，誰見來？又有什麼可靠的證據呢？文王作卦詞的無稽，也正事同一例。一推又推上數千年，說是那些斷斷連連的橫畫，畫來畫去，成了八卦，成了六十四卦，是什麼伏羲氏早已畫好的，這和上帝創造天地，又按照自己的形象造男造女，其滑稽的程度，也相差不遠吧。

據吳老的意思，決定易經這部書，是一部算卦的書。這部書的演成，不知經過了幾何歲月，不知耗費了多少人的腦汁，才成爲這部又像占卜又像哲學的東西。單就卦的本

身說，也未必是一個人或一個時代畫成的。他說：最初恐怕只有陰陽兩種符號：一是陽畫「一」，一是陰畫「—」，被人們假設來決疑的。好比一個銅元的兩面，兩人賭一件事情，或是多人分爲兩幫賭一件事情，由另一個人去擺弄他，假定正面是贏，反面是輸，於是這件事便得以解決了。或是兩種意見不能取決的時候，也可以用這種方法來處理。再打一個比喻說，就是現在的所謂「拈鬮」。這就是八卦最初的起源。不過人類的心理，有好奇鬥巧的試驗；人類的思想，也是由簡單而入於複雜。於是陰陽符號的重疊，由「兩儀」就變爲「四象」了。「四象」再重疊，成爲「八卦」，八卦各自重疊，便成爲六十四卦。六十四卦不能再變，這一套玩意兒，就算大告成功。其間經過的歲月，不可計算：參加這種工作的人，也不知多少。當文字還沒有造出時，這些符號，也可以當作文字：及至有了文字以後，又拿文字來解釋這些符號。越來越複雜，越來越滑稽，由卜筮的作用，進而爲政治的作用，又進而爲一切人事的作用。這個人加幾句卦詞，那個人添幾句爻詞。可是六十四卦的卦詞，不必是一人一時之作；三百八十四爻的爻詞，也不必出自一人一時之手。有的就着某卦的卦象，由着他思想的開展而綴成文字的；有的因着占卜的結果而以文字記出的。卦詞是如此，爻詞也是如此。以後，更有好事者出，憑藉文字的進步，又有所謂「十翼」出來，這便是胡適先生認爲有哲學的意味了。

不過「占卜」這件事情，在古代並無迷信的意味，只是藉此來解決人事上的紛糾。

所謂「卜以決疑」，就是這種用意。譬如：你對一件事情，在依違兩可的時候，你的理智不能給一種堅決的判斷，最後你也可以襲用「占卜」的意思，來替你決定一下。再如：大家商量一件事情，你有你的主張，我有我的主張，他也有他的主張，不能取決，「占卜」的妙用，便在這時奏了功效。將來事情作成功了，誰也不能居功；作失敗了，誰也不必怨誰：因為這是用物觀條件決定的。所以說古代的「占卜」，只是一種「拈鬮」作用，就好比現在開會時的多數表決。這種辦法，不知省却多少時間，解決多少糾紛，所以說：「占卜」之術，在古代是很有用的。例如：易經中有「利涉大川」，「利伐鬼方」的文句，那便是先有「涉大川」、「伐鬼方」的提議，大家的意見一時不能決定，於是問之於「卜」，卜的結果，認爲「可以涉」，「可以伐」，大家就可照着這種決定作去。但是有一點要明白的，凡係需要「占卜」的事情，必須是有價值的；否則「不恆其德，或承之羞」，孔子還是主張不占的好。後人因爲經過「占卜」後的或成或敗，歸於命運的窮通，因此，「占卜」之術，不但於人事上不能盡指導的功能，反而給了人們許多「僥倖」和「自暴自棄」的心理，這是人們的無出息處。

吳老對那位大師在戰勝後的示威，真是堂堂之鼓，正正之旗，把我這觀戰的人嚇了

一個「不亦樂乎」。但我總嫌吳老的對於俘虜，抱着一個趕盡殺絕的嚴酷手段，未免不合乎「仁義之師」；不過他在真理上如此嚴肅，我也沒有什麼話說。

七

吳老因為像貌怪，性情怪，所發的言論亦怪，本省的學界人，可說沒有願意和他接近的。就是他當年的同學，也都是遠離着他。本來他的生活，幾乎是隔絕人世，所以就很少有人知道他；間或有少數的人知道他，也不知道他對於學術上的真實造詣。有時被人提起，或是說他「放言高論」，或是說他「故作主張」。頂好的也不過把他的言論，拿來當作笑料，作為茶餘酒後的開心劑罷了。我知道在我認識他以前，有他的一位受業老師，是真真佩服他的。佩服他的程度，簡直是變成吳老的一位信徒了。如果在宴會之際，有人說到吳老的壞處，他竟拂袖而起，悻悻而去；或是大發脾氣，把桌掀倒，當場給你一個沒臉。這位先生，是前清的進士公，博學多聞，尤其長於詞章，在本省是相當有名氣的。他是吳老的先生，年齡也比吳老大得不少；但是一提到吳老，他便肅然起敬，立刻就替吳老傳起道來。因為大家佩服他的原故，慢慢對於吳老也不敢小看了。不過吳老的學問究竟怎樣，又有誰能曉得呢？

這時在省外曉得他的，就是梁任公先生。原來他對於文字學的見解，曾印出一本冊子，就是所說的學文溯源，那書被一位友人帶到北平，給梁任公看見了，他讀過以後，幾乎喜得發狂。不過這事轟動了不久，也就無聲無息了。那時我也會見到這本書，記得費了一天一夜的工夫把那本書讀完，也是受了極大的刺激。但是我沒有得到什麼好處，反把學習說文的意念打消了。因為那本書是專爲指摘說文的錯誤的，說文既被他推翻，而新文字學的體系，又不能憑他那本冊子去建立，所以鬧得無所適從。因此，我個人在研究學問的方向，就另改變一條道路，這是這位不認識的怪傑，給我的一個大影響。

事隔數年，才在一宴會席上見着他，從此我便和他認識了。由認識而往訪，而聽他說古道今，而見他更多的著作，才知道這位先生果然是了不起人物。同時和我一同認識吳老的，還有一位奇特之士，他的姓名是欒調甫，大概中國研究墨學的人，沒有不知道他的，梁任公在清代三百年學術史上，講到墨子的部分，對他大書而特書，認爲他的造詣，即使不是絕後也是空前。欒君是上海格致書社的小夥計，自十五歲立志整理國故，由二十年的苦功，把兩耳都累聾了，才成了一個既博且精的學者，後來一躍而爲齊魯大學的教授，再躍而爲國立山東大學的教授。當時這位欒君，初見吳老的時候，並不覺得怎樣；半年以後，才感到吳老的治學精神，和他的一切見地，是中國學術界的一種奇蹟。

。那時我的私心中，常常這樣想：吳老是一位良師，欒君是一位畏友，於無意中邂逅相遇，朝夕過從，真是生平快事！

吳老關於幾篇古史的偉著，都是我和欒君慇懃他寫出的。我前面不是說過嗎？他的性情疏懶，他有什麼見解，願意用口說，不肯用筆寫。我們天天催他，催得他不得安生，他這才無可奈何的寫一篇。過幾天，我們再催他，把他逼得苦笑無從。我記得有一次把他催煩了，他說：「你們是不是處心和我搗亂呢？」我們向他大笑，還是繼續向他進攻，把我們所獲的戰利品——他的偉著，送到齊魯大學的月刊上連續登載，一時頗引起多人的注意。

當時我們感到他的著作常常散佚，就很想設法為他印出來。但是像他這樣無名的學者，又有那個書局肯為他出版呢？而且他的一切議論，不是對於前代的學者不客氣，便是對於當代的學者大不敬，又有那個書局來替他頂黑鍋呢？因此，我們常常勸他，為使中國的學術開一條新路起見，不妨借重一下當代的名人。首先我們討論到梁任公，一來任公對於他的學文溯源早已讀過，而且極致佩服；二來任公樂與人為善，不像一般學者的壁壘森嚴。我們勸他給任公寫信，藉通聲氣，他不肯。後來經我們再三相勸，他勉強答應了，不過那信是由我代為執筆的。大意是述說他「自學」的經過，全函長約一萬餘

言。那時任公在天津，所以回信極快，記得是發信後的第四天，便得到任公的覆函，而且是快件。信的內容，具着火熱般的同情，好像探險家發現什麼新大陸似的，很願意吳老北去，和他商量舊學，並願以全副力量，為他的全部著作出版。當時我們認為這是一個最好的機會，一個學術界中的珍聞；誰知吳老不惟不喜歡，反而說是上了我們的當。他說那信發出的晚上就萬分後悔了，他說一勞沒作過求人的事，這事是有生以來唯一次的失節。所以他對任公的來信，連覆也不會覆，這事使我們很奇怪。

他對任公的老師康南海，也曾發生過一度關係；但不是友好的來往，而是筆上的爭執。因為南海到濟南去游歷，曾在濟南作了一次公開演講，仍是根據禮運，大發其「小康」「大同」的主張。那篇演講詞自然立刻在報紙上發表了，吳老馬上應戰，把南海的論音批評了個體無完膚。南海為保持尊嚴起見，自然不能不回敬，於是筆戰一開，反覆交鋒，結果還是南海急急收馬，大敗而逃。

同時本省王狀元壽彭，奉張宗昌之命，創辦山東大學，聘請京（北平）滬名流，充作教授，吳老又而出而挑戰了。他把大學中文科的課程先立了一個標準，隨而又就各門功課，某種應如何教授，某種應如何研究，過去傳統般的講習，完全要不得。他把這種意見，寫為專論，連續在每天的報上登載。王狀元受不住了，便乘夜間去暗訪他，請他留

一點情面，並且請他也 校中去作教授，否則亦可坐領乾薪。吳老對他作了嚴詞的拒絕，當場對他聲明說：「我吳某讀了一輩子書，也不能算是讀得明白。我見你創辦大學，並且聘請南北名流，來充教授，所以我憑借一知半解，願為山 學子請命，同時我自己也算是領教，你知道，我並不是罵街的學棍，有意來敲詐，我要你的乾薪幹什麼？」事後他一提到這件事，就大罵王狀元不是東西。

不過當時他的生活，實在是毫無辦法，而且鴉片還是非吸不可。一次，我問他每月生活費的數目，他答以六十元。我便同青島大學的一位教授商議，想要共同負擔他的生活費，其時我已到青島去作事，願意把吳老接到青島，在我們的工作餘暇，幫助他整理舊籍。預計的辦法，是他儘可躺在烟榻上口述，我們充作記錄，由一書整理起，一書完畢，再及其他。我想這樣循序漸進，幾年之後，就可有很好的成績出現了。那時我們再設法公諸社會，中國的學術界，也許不然改觀，大放異彩。不幸我被張宗昌通緝，亡命海外；我友亦被連累，「逃之夭夭」。於是原來的計劃，就雲散烟消了。

在海外接到欒君的信，他說自我離開濟南後，他便成了吳老的唯一學友。北平清華大學研究院，曾聘請吳老去作導師，他不肯去。北京大學研究所，也曾派員來聘請他，他仍是不去。據說他不去的理由很簡單，就是不去討人家的厭。因為他的一套研究學問

的工具，許多是和人家不同的，若是承認他那一套是對的，立時有許多的所謂「國學大師」，便要被打倒。倘若這些所謂「國學大師」堅守自己的壁壘，定然不許他異軍突起。他自己看得這種情形很清楚，所以對於清華北大的善意，都委婉的謝絕了。但他從此以後，生活日趨困窘，每天飯不得飽，煙癮過不足，慢慢精神頹唐，身體疲弱；慢慢臥病不起，氣息奄奄。乃於民國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（？）溘然長逝，享年五十有二歲。

我們總還記得民國十六年三月，康有爲病故於青島；四月，王國維自殺於昆明湖；是年五月，吳老更以餓病致死。中國學術界，在三個月中，殞落三個將星。但是康有爲的生前，可說是安富尊榮；王國維的身後，亦是蜚聲士林；惟有這位孤僻的吳老，生前既沒得溫飽，死後幾與草木同腐，我這無名小卒，甚爲吳老不平，甚爲學術界不平，故不覺胡說亂道一大套。海內如有說我有意在學海中投炸彈者，我想即使是炸彈，力量也很小，不足以動搖「師承」和「家法」的壁壘。反正吳老已作古人了，你們還可安安稳穩的傳道授業；吳氏之鬼，更是不足慮的。

沂聞吳老的生前著作，已由他的女婿張乾一君主持整理一過，因恐被敵人席捲而去，探得了這套法寶，廣事發明，現在已派專人，把吳老的全部著作，送到湖南某處去保存，如果不至遺失，這當是國學界將來革命的一顆種子。

此文草草脫稿，關於吳老的著作目錄和關於幾篇古史的大意，以一時記不清楚，便寫信給一位友人孫柏蔚君，請他供給一部份材料。孫君也是當時很熱心追隨吳老的一位學友，博聞強記，精於考據。今把他的覆函，附錄於此，以補我的疏陋，並致謝孫君的盛意。

(上略)吳老一篇已脫稿，大慰。承詢吳老古史見解大意，惜已十餘年未讀，幾全忘却。其遺著篇目，就記憶所及，有學海紺珠，侘傺軒說詩，詩經正誤，整詞正誤，古史考源，禮記正誤，侘傺軒詩集，文集，侘傺軒詞，學文溯源正續編，楚辭續編，詩經通論等，均不記卷數。趙調甫先生謂：貨幣流考及商代遷都考兩篇最要緊，說幽一篇尤好。周武王考（想係周公封於魯考），未及見著。外有秦建國考，亦僅識其篇目而已。說幽一篇，大意謂古無特爲一地製一字而名之者，「幽」乃「燹」之正寫，乃周先民烈山林驅猛獸而後聚居之小高原。篤公劉之「劉」，實名「劉」，因居高原，故稱「篤公」。篤乃「凸」之異體同音字，非孟子所謂名公劉也。商代遷都考，大意否認湯封西商（陝西商縣）之說，亦不承認殷卽偃師之說。商之五遷，大抵不出相衛與毫（商邱）三地，而絕不能西及商於偃師也。此說隱與王靜安「夏商錯處河濟間蓋數百年」之說相契合，而尤爲詳盡駁博。周公封魯考，大意謂周召二公分陝，陝以東周公主

之。周初建國，疆域遠不及泰岱，周公始封，乃在河南之魯陽（魯山之陽），絕非遠地（奄國之曲阜。逮後東征滅商踐奄，子孫始據奄而國之，庸資鎮攝，國因魯名，而地實非故魯地（魯陽）也。此說，傅孟真極譽揚之。秦建國考，大意謂秦乃平王東遷後，戎狄內侵，有小部落崛起其間，久之建國，至春秋始大：反對武王封牧馬圉人嬴非子說云。以上僅就記憶所及，略爲敍述。其他五霸貨幣姓氏三篇，則絕不記憶矣。

推行民衆讀物的先驅——宋老先生

因為與友人討論民衆讀物通俗化的問題，忽然想到故鄉的一位宋老先生。此老如活在世上時，至少也有百歲左右；可是中華民國，他却不曾看見。

以他所生的時代論，正是八股文和科舉制度盛行的時候；但是這位宋老先生，偏偏不喜歡大清皇帝所導演的那一套粉墨登場的把戲，「帝力何有於我哉」！據說，他僅上過二年私塾，就索性不再從師受業了。

他住在古齊地濁水的南岸，就是當年公子小白（齊桓公）和公子糾，一度爭戰的地方。那道水中，出產許多珍奇的東西，像小鳥形的兩棲動物「滑子魚」，在陸地上行走如飛的「鰻魚」，層層蛋白沙沙黃的「纏絲鴨蛋」，都是那道水中的產物，稱為當地的三大名產；凡到過這地方的人，都曾飽享那種口福。還有十八盤水磨，利用濁水的力量，來磨製「香料」，給當地人賺得不少利益；此外蘆葦荷田，觸目皆是，因此藕粉和蓆子的出品，也是相當有名的。宋先生處在這樣的肥沃地方，不務學而務農；但是，務農

又不肯完全廢了「自學」。他自己如此，他希望他的兒孫們也要如此。因此，宋先生的家庭，可說是名副其實的半耕半讀的人家。

他最看重家庭教育，不但教他的兒孫們讀書知禮，而且教他的兒媳女兒和孫女，也要讀書知禮。可是他的課本，不是四書五經，而是他本店自編的課本。他用最通俗的話，編成各種不同的韻文，有三字經，有女兒經，有唱本，有戲本等等，內容都是教人如何生產，如何作人的道理。有時他作領導，全家的男女老幼，合唱起「五更」「十二月」的小調來。有時他作導演，把全家的男女老幼，配成生旦丑淨，演起他自編的戲本來。因此，一家人雍雍穆穆，呈現出一團和氣。

因為他首先「樹之風聲」，他的鄰舍無不羨慕這家人家，於是也叫他們自己的兒女，都到宋先生家裏學唱。因為這樣，成就了許多的好孩子，和睦了許多的好家庭。慢慢推及全村，造成一種風氣，造成當時的一個模範村。

到這時，宋先生的家庭教育，已可說是擴展爲社會教育了。他們也有了公共的聚會之所，村中若有什麼事，就集到那裏去商議。宋先生儼然就是一位家長式的村長，大家無不服從他。當鬧「義和拳」的時候，村中的壯丁，也有受到傳染的。宋先生雖不贊成，却不干涉他們，只是說：「你們要打洋鬼子，也得頂住洋鬼子的槍炮；你們『上了法

「時，我先用木棍打打看，先能頂住木棍的打，再前去和洋鬼子的槍炮對拚。」那些「上了法」的壯丁，都被宋先生的木棍打出了氣，也就不敢再學「義和拳」了。果然後來捉拿「義和拳」時，他的村中，完全沒受騷擾。

宋先生教育村民的課本，還是仿照他家庭教本的辦法，而加以材料的擴充。他曾編有一種「十二月的唱本」，每一個月有兩則：第一則，是就本月的時令，或是民俗的季節，加以編製。如「五月」的第一則唱道：

五月五日慶端陽、人人帶艾佩雄黃。小孩們配上五絲線、櫻桃熟、文瓜香、糯米粽子一包糖。嘵呀哎咳喲！斟上盃雄黃酒大夥子嘗嘗。

第二則，是就前代本月的歷史事蹟，或可資模範的人物，加以編製。即如「五月」的第二則唱道：

龍舟競渡闊長江、五月五日弔忠良。屈原此日投江死、老比干、剖心亡、不怕死的文天祥。嘵呀哎咳喲！方孝孺剪牙萬古流芳。

他也會編有一部「莊農俗言」，可說是農民生活的經典，但不是經典式，仍是最通俗的唱本。他把二十四節氣分為二十四章，每章且唱且打岔。唱，有一定的調子；打岔，就像是各地流行的金錢板。他把農民應該知道的一切知識，如五穀的種植，樹木菜蔬的

栽培，以及畜養牲畜和家庭副業的指導，都一一唱到。還有農民立身處世的道理，和惡風俗惡習慣的闢斥，也都一一唱到。他不憚煩瑣，那怕是很小的事，只要與農民有好處的，他都編入進去。例如，他在「冬季」的唱詞「打岔」中，有這末幾句：

學編蓆、打蓋墊、摺子葦筐不費難。要賺渣吃是賣豆腐；賣地瓜、不能賺一大此錢。·

因為濱水流域，盛產蘆葦，所以他在農隙之際，就勸村民利用這些材料，去做編織的工作。他對於婦女教育，一點也不忽視。婦女的如何養育小孩，如何操持家務，如何紡棉織布，如何樹立人格，除另編有專書外，在「莊農俗言」裏也一一唱到。我記得在「夏季」的唱詞中，有闢斥婦女到廟中「拴娃娃」的一段，唱道：

四月八日娘娘廟、婦女們去燒香求兒郎。守着些泥娃娃、禱告那送生娘、二尺多長的紅綢綱（即紅絨繩）。拴到家去就生兒女，我看這事真荒唐！家教不嚴的這些鳥男女，神佛面前來胡骯髒！

他除了編製許多唱本以外，又編成許多戲本。那戲本，有較通行的「梆子腔」，有土戲的「五人班」。唱詞說白，完全遵守舊本的成法；不過他利用那些套頭，作了皮袋，而自己又裝入本店自造的醇酒進去。按現在的說話，他是完全以社會教育為主旨，想

來改變許多不良的社會風俗，造成無量數的善良農民出來。戲本的內容，有勸喻，有刺諷，有嘲笑，有怒罵，都合於戲劇的悲歡離合和生動活潑的原則，尤其是富於幽默的成分。可惜我幾乎全然忘却，不能舉例了。僅記得在他的「新天河配」中，有月老搭配姻緣時，美貌的配美貌的，年青的配年青的；搭配完了以後，還剩下一對又醜又老的處男處女，兩人都在望着月老，等待他老人家發落。月老回頭一看，哈哈大笑一陣，接着唱道：

彎刀俯就瓢切菜，瘠驢背着破布袋。（白）你們二人也馬馬虎虎搭配了罷。

男女二人高興萬分，一面謝月老，一面和聲唱道：

（男唱）漢子不嫌老婆醜。（女唱）醜漢子俺也不嫌他。（男唱）醜的更比俊的好。（女唱）娶着俊媳婦的光當王八。

宋先生把這些唱本戲本編好以後，就召集本村的青年們來演唱；不過因為造成了一種風氣，就是四五十歲的村民，自願充當角色的也很多。他們在農隙之際，或是過年過節，就一台一台的演唱起來。他把本村的人鬧得沒有閒暇，不是勞作，就是唱戲，不是唱戲，就是勞作，甚至勞作的時候，也是到處聽見歌唱的聲音。因此，全村的人民，沒有沾染什麼不良嗜好的。就在過年的時候，別村的人們都忙着賭博，他們也不賭。他們

乘着這個機會，就扮演各種把戲，什麼龍燈啦，旱船啦，高蹺啦，……到各個村莊裏去表演，表演完了就唱，唱的都是宋先生的詞。

宋先生的這種精神，繼續了三四十年，活到七八十歲，才含笑而去。我願負社會教育責任的孫行者，搖身一變，把幾千萬根猴毛，變成幾千萬個宋老先生，來發動全國的民衆。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滬版

傳行異

不準翻印

著者 張默生

發行者 王曉蘿

出版者 東方書社

上海；福州路崇讓里十九號

濟南：院西大哲

重慶：民生

成都：祠堂

路